



贝特瑞

835185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BTR New Material Group Co., Ltd

年度报告

— 2023 —

公司年度大事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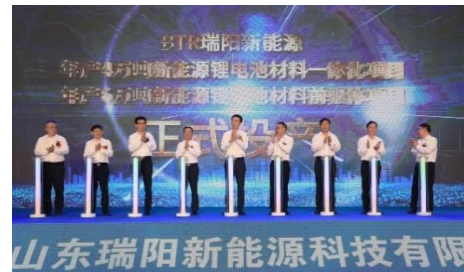
5月16日，贝特瑞发布钠离子电池正负极材料及燃料电池关键碳材料最新成果：“探钠 350”硬碳负极材料和贝钠-O3B 正极材料，可大幅提高钠电池的容量及循环寿命，并显著提高充电效率及极低温性能；实现了在燃料电池膜电极催化层及气体扩散层关键材料的突破。



6月9日，2023 世界动力电池大会在四川宜宾隆重开幕，贝特瑞上榜“全球产业突出贡献十五强”，高质量发展能力与创新竞争力再获认可。



6月26日，子公司山东瑞阳年产4万吨新能源锂电池材料一体化项目正式投产，进一步增强了公司高端人造石墨负极材料业务的市场竞争力。



7月7日，在松下能源供应商大会上，公司凭借卓越的客户服务和产品实力荣获松下“势在必行”经营贡献奖。



9月7日，胡润研究院首次发布《2023 胡润中国能源民营企业 TOP100》，列出了传统能源与新能源产业最具价值的中国民营企业 100 强，贝特瑞荣登该榜单。



12月28日，公司下属子公司江苏贝特瑞及 BNUO 公司拟与摩洛哥王国签署《投资协议》，计划通过 BNUO 公司在摩洛哥设立项目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5 万吨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概况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8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	重大事件	3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9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5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63
第九节	行业信息	76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81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8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5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贺雪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建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志文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1、是否存在退市风险

是 否

2、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分析了公司的重大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贝特瑞	指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中国宝安	指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及控股股东宝安控股的控股股东
宝安控股	指	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山东瑞阳	指	山东瑞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四川瑞鞍	指	四川瑞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山西瑞君	指	山西瑞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四川新材料	指	贝特瑞（四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惠州贝特瑞	指	惠州市贝特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惠州鼎元	指	惠州市鼎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江苏贝特瑞	指	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BNUO 公司	指	BNUO INTERNATIONAL HOLDING PTE.LTD.，中文名为“贝诺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福建深瑞	指	深瑞墨烯科技（福建）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深瑞墨烯	指	深圳市深瑞墨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贝特瑞纳米	指	深圳市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鸡西贝特瑞	指	鸡西市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原名为“鸡西市贝特瑞石墨产业园有限公司”
天津贝特瑞	指	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云南贝特瑞	指	云南贝特瑞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常州贝特瑞	指	常州市贝特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江苏新能源	指	贝特瑞（江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长源矿业	指	鸡西长源矿业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瑞丰新材料	指	开封瑞丰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印尼贝特瑞	指	印尼贝特瑞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金石新材料	指	宜宾金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公司联营企业
常州锂源	指	常州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联营企业
芳源股份	指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Evolution	指	Evolution Energy Minerals Limited
沃特玛	指	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陕西沃特玛新能源有限公司、江西佳沃新能源有限公司、荆州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前述公司担保责任人李金林
深圳沃特玛	指	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
十堰茂竹	指	十堰茂竹实业有限公司
陕西沃特玛	指	陕西沃特玛新能源有限公司
荆州沃特玛	指	荆州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

河南国能	指	河南国能电池有限公司
北京国能	指	北京国能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湖北宝特	指	湖北宝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肇庆遨优	指	肇庆遨优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芜湖天弋	指	芜湖天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桑顿新能源	指	桑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三星 SDI	指	SAMSUNG SDI Co.,Ltd 及其关联公司的统称
松下	指	松下电器产业株式会社及其子公司的统称
LGES	指	LG Energy Solution,Ltd.及其子公司的统称
SK on	指	SK on Co.,Ltd 的简称,是 SK 集团旗下的 SK Innovation 拆分出电池事业部分立的法人
宁德时代	指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统称
比亚迪	指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的统称
亿纬锂能	指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统称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内、本期、本年度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锂电池	指	一类由锂金属或锂合金为负极材料、使用非水电解质溶液的电池,锂电池可分为锂金属电池和锂离子电池,本报告中提到的“锂电池”均指锂离子电池。
锂离子电池	指	一种二次电池(充电电池),主要依靠锂离子在正极和负极之间移动来工作。在充放电过程中,锂离子在两个电极之间往返嵌入和脱嵌:充电时,锂离子从正极脱嵌,经过电解质嵌入负极,负极处于富锂状态;放电时则相反。
正极材料	指	锂离子电池的主要组成部分之一
三元材料、三元正极材料	指	多元金属复合氧化物,主要指镍钴锰酸锂(NCM)、镍钴铝酸锂(NCA)等。
前驱体	指	前驱体是获得目标产物前的一种存在形式,大多是以有机/无机配合物或混合物固体存在,也有部分是以溶胶形式存在。
高镍三元正极材料	指	三元正极材料的一种,指三元正极材料中镍的含量(摩尔比)大于等于 0.8 的三元正极材料。
负极材料	指	锂离子电池主要组成部分之一
人造石墨负极材料	指	以焦类原材料为主原材料料制备的一种负极材料
天然石墨负极材料	指	以天然鳞片石墨为原材料制备的负极材料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证券简称	贝特瑞
证券代码	835185
公司中文全称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TR New Material Group Co., Ltd BTR
法定代表人	贺雪琴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张晓峰
联系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光源四路8号贝特瑞新能源科技大厦
电话	0755-26735393
传真	0755-29892816
董秘邮箱	zhangxiaofeng@btrchina.com
公司网址	www.btrchina.com
办公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光源四路8号贝特瑞新能源科技大厦
邮政编码	518107
公司邮箱	ir@btrchina.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年度报告	2023年年度报告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www.stcn.com)、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中国证券报(www.cs.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四、企业信息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时间	2021年11月15日
行业分类	制造业 C309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生产经营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和负极材料；经营进出口业务，普通 货运，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
普通股总股本（股）	1,104,852,712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无实际控制人

五、注册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内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30429091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西田社区高新技术工业园第1、2、3、4、5、6栋、7栋A、7栋B、8栋
注册资本（元）	1,104,852,712

公司于2023年3月2日完成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股票期权行权登记，登记后注册资本由728,079,225元增至736,568,475元；公司于2023年5月22日实施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公司注册资本由736,568,475股增至1,104,852,712股。

六、中介机构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罗明国、王勉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25号国信金融大厦
	保荐代表人姓名	余洋、夏劲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七、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年2月7日，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股票期权完成行权登记，公司本次行权前注册资本为1,104,852,712元，总股本为1,104,852,712股，行权后注册资本为1,116,675,337元，总股本为1,116,675,337股。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	25,119,438,190.34	25,678,676,353.20	-2.18%	10,491,350,091.12
毛利率%	17.66%	15.83%	-	25.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3,905,198.27	2,310,588,798.88	-28.42%	1,440,985,383.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79,692,840.29	1,621,708,642.27	-2.59%	1,119,873,557.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5.73%	26.90%	-	20.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5.03%	18.88%	-	16.30%
基本每股收益	1.50	2.11	-28.91%	1.32

二、营运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资产总计	29,384,541,710.52	31,074,830,761.35	-5.44%	16,451,507,336.30
负债总计	15,634,486,549.34	19,809,881,967.91	-21.08%	8,531,892,929.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570,847,501.95	9,877,342,592.90	17.15%	7,657,268,895.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0.47	9.04	15.82%	7.0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5.20%	55.28%	-	41.83%
资产负债率%（合并）	53.21%	63.75%	-	51.86%
流动比率	1.24	1.28	-3.13%	1.34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利息保障倍数	8.38	12.28	-	15.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9,770,725.20	-288,870,906.99	1,920.80%	-881,465,375.38
应收账款周转率	5.1550	6.1576	-	5.1169
存货周转率	6.0628	6.6678	-	4.5897
总资产增长率%	-5.44%	88.89%	-	54.39%
营业收入增长率%	-2.18%	144.76%	-	135.67%
净利润增长率%	-19.71%	59.10%	-	189.47%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于2024年2月26日披露的《2023年年度业绩快报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51,247,208.66元调整为1,653,905,198.27元（经审计），增加2,657,989.61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由1,564,885,438.93元调整为1,579,692,840.29元（经审计），增加14,807,401.36元。

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与本报告不存在重大差异。

五、2023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6,764,984,125.27	6,657,752,427.19	6,887,670,482.42	4,809,031,15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3,260,843.17	554,019,946.81	517,482,120.50	289,142,287.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71,980,506.33	438,264,404.77	586,605,949.08	282,841,980.1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金额	2022年金额	2021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319,783.14	243,423,146.35	225,605,770.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8,910,999.13	164,399,269.58	151,031,753.5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295,993.75	9,832,776.01	
债务重组损益	1,630,869.61	16,180,911.96	-2,298,609.0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2,550,165.68	393,504,918.40	15,353,826.7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025,934.65	12,042,715.10	22,045,731.4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10,805.80	2,428,252.13	-4,474,704.2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15,408,660.37	832,275,207.27	417,096,544.68	
所得税影响数	22,944,304.69	140,956,836.23	93,941,548.7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251,997.70	2,438,214.43	2,043,170.7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4,212,357.98	688,880,156.61	321,111,825.17	

七、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合并）	191,395,421.93	252,951,117.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合并）	101,705,580.36	160,477,807.56		
盈余公积（合并）	333,343,524.22	333,388,453.81		
未分配利润（合并）	5,479,769,299.86	5,482,120,659.11		
少数股东权益（合并）	1,387,219,021.16	1,387,606,200.54		
所得税费用（合并）	287,546,295.68	286,046,269.3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合并）	2,309,471,531.67	2,310,588,798.88		
少数股东损益（合并）	-19,572,591.02	-19,189,831.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合并）	2,308,654,250.59	2,309,771,517.8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合并）	-19,572,591.02	-19,189,831.89		
递延所得税资产（母公司）	36,767,720.93	54,754,193.87		
递延所得税负债（母公司）	64,082,622.31	80,662,208.32		
盈余公积（母公司）	333,343,524.22	333,388,453.81		
未分配利润（母公司）	2,700,058,408.78	2,701,420,366.12		
所得税费用（母公司）	113,411,618.86	112,962,322.94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公司专注于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正极材料及先进新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涵盖天然石墨负极材料、人造石墨负极材料、硅基负极材料及高镍三元正极材料等。该等材料是制造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消费电子电池、储能电池的核心，对提高电池的容量、循环性能等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公司具备优秀且稳定的经营管理与核心技术团队，拥有领先的研发实力与创新能力以及优质的供应链资源，为国内外车企和电池企业龙头客户提供专业化的产品和服务。

1、负极材料业务

经过 20 余年的积累与发展，公司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领域具备明显的技术和先发优势，已形成了由天然石墨、人造石墨和先进负极材料为主的产品体系。

在天然石墨负极材料领域，公司建立了从石墨矿开采到天然石墨负极材料产成品的完整产业链，确保供应稳定及品质保证。在人造石墨负极材料领域，公司通过自建及合作等模式，形成了集原材料、石墨化、碳化、成品加工于一体的产业链布局，同时通过工艺革新降低生产成本。在先进负极材料领域，公司是国内最早量产硅基负极材料的企业之一，出货量行业领先，其中硅碳负极材料已经开发至第五代产品，比容量 2,000mAh/g 以上，硅氧负极材料已完成多款氧化亚硅产品的技术开发和量产工作，比容量达到 1,500mAh/g 以上；公司的钠电正、负极材料已获得客户认可并实现批量出货，同时公司在燃料电池、固态电池材料等前沿领域均有前瞻性布局。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投产负极材料产能为 49.5 万吨/年。

2、正极材料业务

在正极材料领域，公司聚焦于研发生产低钴、高能量密度和高性价比优势的高镍三元正极材料，打造资源循环产业链生态。公司生产的三元正极材料主要是以 NCA、NCM811 为代表的高镍三元正极材料，具有能量密度高、性价比高等特征。公司在国内率先实现 NCA 正极材料的技术突破，并向海外的动力电池客户实现批量销售。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投产正极材料产能为 6.3 万吨/年。

公司目前已形成了覆盖华南、华东、华北、中西部地区等境内主要新能源产业集群区域的产能布局，同时积极推进印尼、摩洛哥等海外基地建设，未来将结合行业发展、海外客户需求、公司战略规划等因素，完善海外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及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等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二、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2023年，全球锂电材料市场规模持续增长，但在行业快速扩张的背景下，产能过剩、市场竞争的加剧给整个行业带来了挑战和压力。报告期内，公司始终专注于锂离子电池正负极材料领域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对内升级提效率，对外布局创价值，扎实推进各项工作。

202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51.19亿元，同比下降2.1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54亿元，同比下降28.4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5.80亿元，同比下降2.59%。主要系报告期内产品销售价格下行，产能利用率下降，公司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较上年同期由正转负所致。主要经营情况回顾如下：

1、深化精益管理与降本增效战略，提升企业经营效能

报告期内，降本增效和精益管理双轮驱动，公司经营质量提升。一方面，公司围绕原料采购、核心工序等方面全方位贯彻落实降本提效理念，推动重大技术革新和重大降本专项，整体原材料成本进一步下降；2023年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为17.66%，较2022年提升了1.83个百分点。另一方面，公司不断升级精益管理体系，强化存货管控，加大应收账款回收力度，提高资金周转效率和营运能力，显著改善公司现金流状况，进一步优化公司财务结构，为公司在面对产业周期波动时提供了更强的抵御能力；2023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2.60亿元，较2022年净增加了55.49亿元；截至2023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53.21%，较2022年下降了10.54个百分点。

2、聚焦客户需求，优化品质管理，增强公司产品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客户需求，优化品质管理，提升产品竞争力与投入产出比。负极材料领域，2023年公司实现销量超过36万吨，对应收入122.96亿元，根据鑫椤资讯数据显示，2023年公司全球负极材料市场占有率约为22%，出货量位列全球第一。此外，公司积极推进石墨化自供率的提升，保证公司供应链的稳定性和产品质量。2023年，子公司四川瑞鞍、山东瑞阳负极项目相继投产，山西瑞君和云南贝特瑞石墨化产线预计于2024年陆续建成投产。正极材料领域，2023年公司实现销量超过4万吨，对应收入123.12亿元。常州贝特瑞2万吨高镍正极项目预计于2024年陆续建成投产。

3、推进技术创新实践，强化公司创新引领力

公司始终坚持以技术创新为引领，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引领产品技术创新，构建长期竞争优势。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前瞻性布局多项新型电池材料，并取得一定成果。

硅基负极领域，公司硅碳负极材料已经开发第五代产品，比容量达到2,000mAh/g以上，硅氧负极材料已完成多款氧化亚硅产品的技术开发和量产工作，比容量达到1,500mAh/g以上。截至报告期末，硅基负极材料产能5,000吨/年，出货量行业领先。

氢燃料电池领域，公司自主开发“孔优化”技术，保障多物质传输孔隙通道，开发适合先进氢燃料电池膜电极使用的多孔电极碳材料。公司研发的燃料电池催化层碳材料“探氢BMC”和新型扩散层碳材料“探氢BGD”等新型材料，已经实现了多级介孔碳载体产业化突破。

固态电池领域，公司开发出半固态和全固态电解质技术，提供一种高安全兼顾高能量密度电池材料解决方案。采用氧化物固态电解质、聚合物固态电解质及硫化物固态电解质三条技术路线，极致减少电解液用量，助力提升固态电池的安全、倍率性能与能量密度，为客户提供安全可靠、性能极致的电池材料系统性解决方案。

钠电池领域，公司发布了比容量可达350mAh/g和首次充放电效率达90%的钠离子电池负极材料“探钠350”、比容量可达145mAh/g和压实密度大于3.4g/cc的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贝钠-O3B”。目前公司钠电正负极材料已通过国内部分客户认证，实现吨级以上订单，具备了量产供货条件。未来，公司将与客户携手并进，共同打开生物基硬碳负极材料和氧化物层状结构正极材料的广阔市场，加速钠离子电池的规模化应用。

4、扎实推进海外基地建设，提升公司布局竞争力

2023年，公司积极把握国际化发展新机遇，加快推进全球化战略，加大海外布局提升全球市占率。负极材料的海外布局方面，公司在印尼投资建设的年产8万吨新能源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一期）正在积极建设中；同时，公司规划在印尼基地建设年产8万吨新能源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二期），项目顺利建成后，公司在印尼负极材料产能将达到16万吨/年。正极材料的海外布局方面，公司计划在摩洛哥投资建设年产5万吨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此外，公司将与澳大利亚 Evolution 就其权益下的 Chilalo 石墨矿项目的采销及下游合作等方面开展合作，进一步完善海外供应链布局。

(二) 行业情况

据鑫椤资讯数据，2023年全球锂电池产量为1,210.0GWh，同比增长14.2%，其中动力与储能电池产量分别为879.3GWh和220.1GWh，同比增长6.7%和57.3%，占据锂电池下游应用90%以上的市场份额，数码消费（含3C、小动力、电动工具及其他）的领域锂电池产量为110.6GWh，同比增长15.4%。

1、新能源汽车市场

EVTank 数据显示，2023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1,465.3万辆，同比增长35.4%，其中中国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949.5万辆，占全球销量的64.8%。欧洲和美国2023年全年新能源汽车销量分别为294.8万辆和146.8万辆，同比增速分别为18.3%和48.0%。

2023年，中、美、欧三大市场的新能源汽车增速均有不同程度的放缓，一方面是基数扩大导致增速下降，另一方面是市场或政策方面的影响。在中国，电动汽车性价比持续提升，特别在低端市场相对于燃油车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在欧洲，多个主要国家正处于补贴退坡阶段，使得渗透率提升面临短期压力。在美国，电动汽车市场渗透率仍处于较低水平，并且处于政策导入阶段。

经过持续攻关和积累，我国多项新能源技术和装备制造水平在国际市场上形成了强大竞争力。随着国内新能源汽车渗透率大幅领先于其他国家或地区，龙头企业开始把开拓市场的重心放在海外，通过海外建厂生产来提高全球市场份额，巩固自身在全球的行业领先地位。

2、储能市场

据鑫椤资讯统计，2023年国内储能电芯出货量199GWh，同比增长78%；全球储能电芯出货量210GWh，同比增长70%。

伴随全球碳减排行动的持续推进，由化石燃料为主的传统能源结构向清洁、低碳能源为主的可再生能源结构变化成为明确趋势，推动储能市场进入快速增长阶段。当前储能市场主要以中国、美国和欧洲为主，其中中、美以发电侧、电网侧储能为主，欧洲以用户侧储能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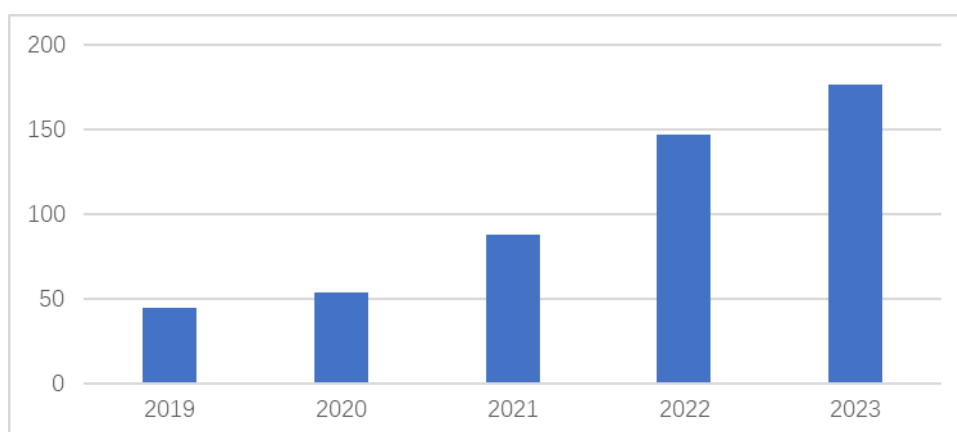
在美国，陈旧且分割的电网系统和能源转型期新电力系统的结构特点使得发电侧和电网侧储能成为刚需。从长期来看，在能源转型政策和市场需求拉动下，美国储能市场仍将保持稳步增长。在欧洲，在电价高企和电力不稳定的双重作用下，欧洲储能市场增速放缓。在中国，在风光配储政策推动下，发电侧和电网侧储能迎来了快速发展期。此外，我国已经开始做“车网互动”的顶层设计。未来电动汽车作为规模最大的储能设备可以为新型电力系统提供双向的灵活性调节能力。

为推动新型储能和新型电力系统的高质量发展，预计我国将通过技术攻关、标准制订、加强监管等措施持续提升新型储能的安全性、经济性、适用性。

3、正负极材料行业市场形势

据鑫椤资讯统计，2023年全球锂电负极材料产量176.2万吨，同比增长20%，国内负极材料市场依旧保持增长，但增速相较有所放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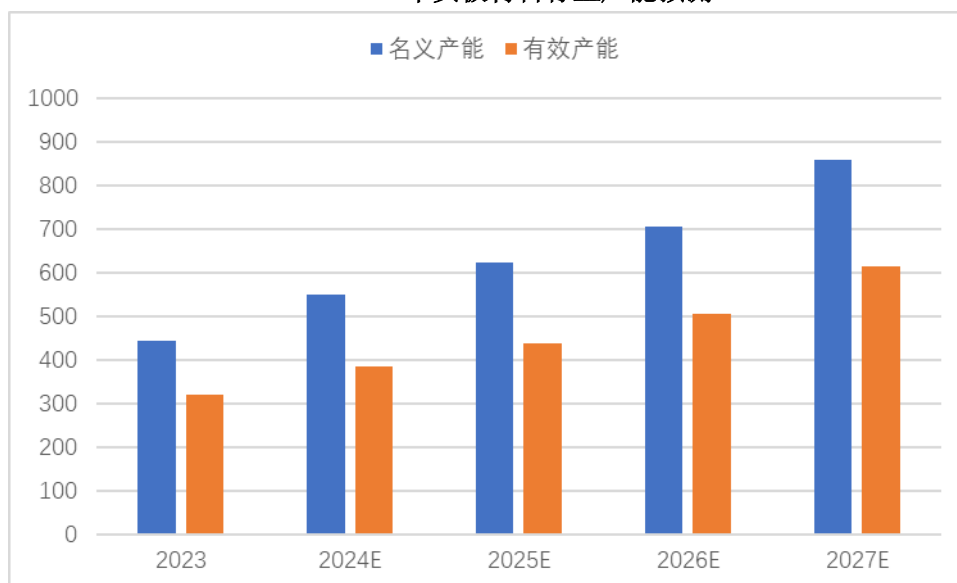
2019-2023 年全球负极材料产量统计（万吨）



数据来源：鑫椏资讯

2023 年负极行业名义产能 445 万吨，有效产能 320 万吨。在产能供应增加背景下，负极供需形势逆转导致负极材料价格下滑，整个行业的盈利能力也受影响。预计未来产能面临出清，不成熟的项目将逐步被市场淘汰。

2023-2027 年负极材料行业产能预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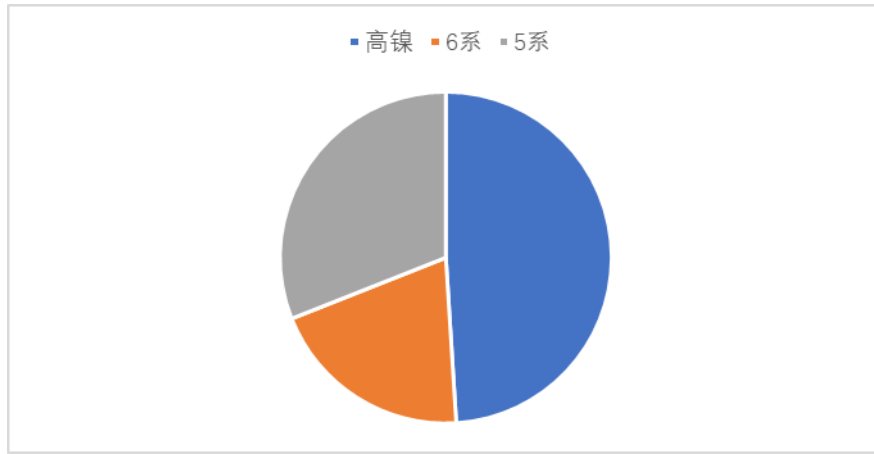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鑫椏资讯

据鑫椏资讯统计，2023年国内三元材料总产量为59.0万吨，同比下滑2.0%；全球范围内三元材料总产量为96.6万吨，同比下滑2.8%。

从三元材料型号来看，国内中高镍型产品渗透率在2023年进一步提升。根据鑫椏资讯统计数据显示，2023年高镍材料产量为28.9万吨，同比增长7.0%，占据了国内三元材料市场的半壁江山，也是2023年三元材料市场规模主要支撑力。

2019-2023年中国三元材料各型号占比变化



数据来源：鑫椏资讯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4,752,991,689.94	16.18%	6,237,268,093.55	20.07%	-23.80%
应收票据	216,131,605.89	0.74%	256,449,560.00	0.83%	-15.72%
应收账款	4,143,335,893.62	14.10%	5,602,268,313.77	18.03%	-26.04%
存货	2,580,975,500.03	8.78%	4,241,910,674.38	13.65%	-39.16%
投资性房地产	121,738,492.22	0.41%	492,578,362.28	1.59%	-75.29%
长期股权投资	466,013,075.97	1.59%	585,689,494.07	1.88%	-20.43%
固定资产	9,087,975,598.53	30.93%	6,001,069,389.00	19.31%	51.44%
在建工程	2,751,690,622.90	9.36%	2,567,122,561.66	8.26%	7.19%
无形资产	1,146,038,644.97	3.90%	982,460,685.92	3.16%	16.65%
商誉	0	0.00%	9,802,036.69	0.03%	-100.00%
短期借款	1,173,445,616.56	3.99%	3,646,357,905.76	11.73%	-67.82%
长期借款	2,999,841,135.74	10.21%	3,493,190,874.05	11.24%	-14.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9,602,800.12	0.68%	376,468,101.64	1.21%	-46.98%
应收款项融资	607,335,545.28	2.07%	1,158,402,597.65	3.73%	-47.57%
预付款项	38,045,369.12	0.13%	288,227,318.98	0.93%	-86.80%
其他应收款	72,524,451.53	0.25%	123,774,366.99	0.40%	-41.41%
其他流动资产	1,254,623,512.89	4.27%	752,232,750.26	2.42%	66.7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7,260,138.30	1.32%	278,568,177.38	0.90%	39.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2,169,273.62	1.23%	252,951,117.35	0.81%	43.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3,750,525.73	1.99%	315,264,064.49	1.01%	85.16%

应付票据	1,693,839,958.65	5.76%	3,843,458,462.93	12.37%	-55.93%
预收款项	32,213.45	0.00%	84,000.00	0.00%	-61.65%
合同负债	48,786,897.33	0.17%	20,066,127.22	0.06%	143.13%
应交税费	189,635,098.11	0.65%	133,867,556.85	0.43%	41.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54,512,399.08	6.99%	892,629,739.20	2.87%	130.16%
其他流动负债	2,323,274.67	0.01%	3,773,236.12	0.01%	-38.43%
长期应付款	146,246,880.00	0.50%	339,046,880.00	1.09%	-56.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6,228,679.29	0.77%	160,477,807.56	0.52%	40.97%
资产总额	29,384,541,710.52	100.00%	31,074,830,761.35	100.00%	-5.44%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存货本期末较上期末减少 39.16%，主要是前端原材料平均采购价格下降以及本期控制库存、减少材料采购所致。
- 2、投资性房地产本期末较上期末减少 75.29%，主要是本期将已不符合投资性房地产确认条件的物业重分类所致。
- 3、固定资产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51.44%，主要是本期下属生产基地在建工程陆续转固所致。
- 4、商誉本期末较上期末减少 100%，主要是本期商誉计提减值所致。
- 5、短期借款本期末较上期末减少 67.82%，主要是本期偿还借款所致。
- 6、交易性金融资产本期末较上期末减少 46.98%，主要是本期所持的股票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 7、应收账款融资本期末较上期末减少 47.57%，主要是加快资金周转，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及时转让和对客户的应收账款及时买断所致。
- 8、预付款项本期末较上期末减少 86.80%，主要是本期材料及委外加工的供应较为充足，通过预付款结算方式的采购大幅减少。
- 9、其他应收款本期末较上期末减少 41.41%，主要是因上期末其他应收款已经进行结算。
- 10、其他流动资产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66.79%，主要是本期下属子公司的大额存单重分类所致。
- 1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39.02%，主要是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 12、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43.18%，主要是本年末租赁负债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及部分基地产生待弥补亏损增加所致。
- 13、其他非流动资产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85.16%，主要是下属子公司因代建工程产生的款项未达结算节点所致。
- 14、应付票据本期末较上期末减少 55.93%，主要是上期末支付票据已到期以及本年开具票据较少所致。
- 15、预收款项本期末较上期末减少 61.65%，主要是下属子公司预收出租租赁款减少所致。
- 16、合同负债本期末较上期末增加 143.13%，主要是预收部分客户货款有所增加所致。
- 17、应交税费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41.66%，主要是下属子公司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 1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130.16%，主要是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重分类金额增加所致。
- 19、其他流动负债本期末较上期末减少 38.43%，主要是本期末不存在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所致。
- 20、长期应付款本期末较上期末减少 56.87%，主要是按合同约定偿还款项所致。
- 21、递延所得税负债本期末较上期末增长 40.97%，主要是本期使用权资产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及折旧年限差异金额增加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		2022年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25,119,438,190.34	-	25,678,676,353.20	-	-2.18%
营业成本	20,682,846,388.31	82.34%	21,614,339,753.49	84.17%	-4.31%
毛利率	17.66%	-	15.83%	-	-
销售费用	79,846,937.13	0.32%	80,318,963.21	0.31%	-0.59%
管理费用	822,360,367.63	3.27%	720,616,586.06	2.81%	14.12%
研发费用	958,370,889.66	3.82%	1,262,531,866.58	4.92%	-24.09%
财务费用	161,686,621.78	0.64%	204,664,009.61	0.80%	-21.00%
信用减值损失	65,125,431.71	0.26%	-46,833,799.36	-0.18%	-239.06%
资产减值损失	-229,329,763.76	-0.91%	-70,883,793.56	-0.28%	223.53%
其他收益	270,377,563.32	1.08%	164,399,269.58	0.64%	64.46%
投资收益	-83,977,569.82	-0.33%	778,585,960.30	3.03%	-110.7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6,908,391.36	-0.31%	54,912,676.91	0.21%	-240.06%
资产处置收益	-3,453,618.22	-0.01%	142,478.50	0.00%	-2,523.96%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2,241,116,536.44	8.92%	2,585,325,065.76	10.07%	-13.31%
营业外收入	10,824,115.41	0.04%	4,646,051.46	0.02%	132.97%
营业外支出	7,816,119.99	0.03%	12,525,880.89	0.05%	-37.60%
净利润	1,839,651,114.63	7.32%	2,291,398,966.99	8.92%	-19.71%
所得税费用	404,473,417.23	1.61%	286,046,269.34	1.11%	41.4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信用减值损失本期较上期减少 239.06%，主要是本期末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较上期末较少，信用减值损失转回所致。
- 2、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期增长 223.53%，主要是本期计提存货跌价损失及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所致。
- 3、其他收益本期较上期增长 64.46%，主要是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 4、投资收益本期较上期减少 110.79%，主要是去年同期处置所持有的芳源股份部分股权取得收益较多，同时本期对联合营企业投资收益亏损所致。
- 5、公允价值变动较本期较上期减少 240.06%，主要是本期所持的芳源股份的股票公允价值变动确认损失所致。
- 6、资产处置收益本期较上期减少 2,523.96%，主要是本期对公司生产工艺持续升级，对部分老旧设备处置产生损失较多所致。
- 7、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期增长 132.97%，主要是子公司处置废品获得收益所致。
- 8、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期减少 37.60%，主要是本期公司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减少所致。

9、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期增长 41.40%，主要是下属子公司盈利增加对应计提的所得税费用增长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4,870,210,710.22	25,354,174,318.19	-1.91%
其他业务收入	249,227,480.12	324,502,035.01	-23.20%
主营业务成本	20,603,516,666.42	21,514,955,361.83	-4.24%
其他业务成本	79,329,721.89	99,384,391.66	-20.18%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正极材料	12,311,758,788.84	11,062,714,716.39	10.15%	19.52%	16.35%	增加 2.46 个百分点
负极材料	12,296,230,019.21	9,301,229,866.88	24.36%	-15.96%	-20.17%	增加 3.85 个百分点
其他品种	142,879,360.69	131,118,244.45	8.23%	9.12%	3.39%	增加 17.31 个百分点
天然鳞片石墨	119,342,541.48	108,453,838.70	9.12%	-59.02%	-53.48%	减少 10.84 个百分点
其他业务收入	249,227,480.12	79,329,721.89	68.17%	-23.20%	-20.18%	减少 1.20 个百分点
合计	25,119,438,190.34	20,682,846,388.31	-	-	-	-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天然鳞片石墨的收入、成本下降，主要是产品需求减少所致。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11,069,730,198.54	44.07%	是
2	客户二	2,261,515,357.09	9.00%	否
3	客户三	2,129,231,796.10	8.48%	是
4	客户四	2,096,934,876.44	8.35%	否
5	客户五	1,886,870,693.71	7.51%	否
合计		19,444,282,921.88	77.41%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	------	---------	----------

1	供应商一	3,897,668,092.56	22.60%	是
2	供应商二	3,717,785,609.12	21.56%	否
3	供应商三	745,192,948.55	4.32%	是
4	供应商四	674,613,636.74	3.91%	否
5	供应商五	410,132,969.58	2.38%	否
合计		9,445,393,256.55	54.77%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9,770,725.20	-288,870,906.99	1,920.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3,789,570.21	-3,224,246,218.07	8.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8,210,156.64	5,685,245,396.51	-133.04%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1,920.88%，主要是本期加强销售回款，同时优化库存，减少采购支出，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流入增长幅度远大于经营活动现金流流出增长幅度。
-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33.04%，主要是本期新增借款减少，且归还到期借款增加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报告期投资额	上年同期投资额	变动比例%
14,490,909.09	78,445,200.00	-81.53%

2、 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融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本期购入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投资收益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944,531.81	自有资金、抵债				-176,865,301.52	
衍生金融资产	1,571,425,500.00	自有资金	1,571,425,500.00	1,561,910,000.00	-9,515,5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5,782,244.44	自有资金		6,832,545.30	13,873,725.68	99,956,910.16	
合计	1,822,152,276.25	-	1,571,425,500.00	1,568,742,545.30	4,358,225.68	-76,908,391.36	

5、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江苏贝特瑞	控股子公司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82,500.00	485,954.36	159,803.11	502,416.85	66,814.99	49,221.52
常州贝特瑞	控股子公司	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95,440.00	366,012.39	237,665.82	727,425.94	56,992.99	45,834.22
江苏新能源	控股子公司	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70,000.00	374,107.93	222,489.70	353,671.86	138,770.36	103,942.39
惠州贝特瑞	控股子公司	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提供石墨制品加工服务	80,000.00	290,113.46	173,544.46	221,169.63	55,919.12	35,995.22

(2)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山西贝特瑞	委托加工供应商	稳定供应
金石新材料	委托加工供应商	稳定供应
宁夏瑞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供应商	稳定供应

子公司或参股公司的经营业绩同比出现大幅波动

适用 不适用

江苏新能源净利润大幅增长，主要是其本期加大降本力度，强化存货管控，毛利率、毛利额对应增长。

(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印尼贝特瑞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设立	-3,775,489.32
深圳市瑞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4,145,774.39
瑞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设立	-
贝诺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设立	349,753.29
贝特瑞地中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256,021.45
贝特瑞新材料日本合同会社	设立	-145,298.20

(4)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税收优惠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办法的通知》(财税[2002]7号)规定:生产企业自营或委托外贸企业代理出口自产货物,除另行规定外,增值税一律实行免、抵、退税管理办法。本集团出口自产货物免征生产销售环节增值税;本集团出口自产货物所耗用的原材料、燃料、动力等所含应予以退还的进项税额可以抵顶内销货物的应纳税额;本集团出口自产货物在当月内应抵顶的进项税额大于应纳税额时,对未抵顶完的部分予以退税。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深圳市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鸡西市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惠州市贝特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鸡西长源矿业有限公司、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贝特瑞(江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惠州市鼎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深瑞墨烯科技有限公司、四川瑞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贝特瑞(四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贝特瑞新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贝特瑞钠电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开封瑞丰新材料有限公司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或复审,报告期内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六) 研发情况

1、 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958,370,889.66	1,262,531,866.58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82%	4.92%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	-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支出的比例	-	-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	-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变化情况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72	72
硕士	209	239
本科	309	296
专科及以下	300	302
研发人员总计	890	909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1.50%	11.49%

3、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568	437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333	263

4、研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所处阶段/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钠离子层状氧化物开发	开发高电压、高容量、单/多晶型钠电正极材料制备技术与产品开发。	产品导入客户，吨级销售。	满足市场对高性能钠离子电池材料的需求。	推动公司在钠离子电池技术的发展和應用，实现新业务板块效率增长点。
无机固态电解质开发与应用	开发匹配半固态电池的电解质产品。	固态电解质产品已建成量产产线，实现吨级销售。	同步提升传统液态电池比能量和安全性能。	进入固态电池领域，扩大公司业务范围，实现新的效益增长点。
钙钛矿太阳能电池开发	开发出第三代钙钛矿硅叠层电池技术，为集团在光伏领域进行布局。	实验室储备宽带隙钙钛矿、叠层电池、大面积模组制备技术。	开发出高效率宽带隙钙钛矿电池、钙钛矿晶硅叠层电池，以及解决商用大面积宽带隙模组制备技术难题。	加强公司在光伏领域影响力与地位，实现第三代光伏业务的初步布局。
燃料电池用碳基材料产品开发	开发用于燃料电池的低成本高性能的碳载体、铂基催化剂、下一代高性能与长寿命的扩散层碳粉。	产品性能达到国际一流水平，介孔碳载体产品、载体催化剂、碳粉已经得到多家客户认可，实现小批量销售。	实现工艺降本，满足不同应用场景的需求，导入多家国内头部燃料电池企业。	针对不同的应用领域，如移动电源、交通运输等，开发具有特定性能指标的燃料电池材料，引领氢能领域市场。
钠电硬炭BSHC-320开发	开发适用于钠离子电池的核心负极材料。	钠电硬碳负极产品探钠（BSHC）系列已正式发布，迭代产品高容量（容量≥450mAh/g）钠电硬碳负极正在开发中。	成功开发可用于储能以及动力等领域的钠离子电池负极材料。	布局钠电领域，扩大公司业务范围，实现新的效益增长点。

超高导热石墨烯膜适用型原料及工艺开发	高性能氧化石墨烯原料中试开发，优化制备工艺，验证氧化石墨烯在导热膜应用的可行性及性能评估。	高性能氧化石墨烯中试线稳定运行，产品获得客户认可，获得百公斤级销售订单。	开发高性能氧化石墨烯原料产品并实现市场销售。	布局石墨烯领域，开发高端石墨烯材料量产技术，与下游石墨烯导热膜产业互动，建立全产业链成本及技术优势。
高倍率硅负极	解决行业充电慢痛点，开发满足行业快充需求的硅基负极材料	开发的高倍率硅基负极材料在高容量高首效基础上提升倍率性能。目前正在根据客户反馈的评测结果，进一步提升倍率性能。	高倍率硅基材料导入多家国内外头部电池企业并批量生产及供货	扩大硅基负极产品应用领域，扩大公司的业务，实现新的增长点
快充低膨胀天然石墨	提高天然石墨的倍充性能，降低天然石墨膨胀率，提升天然石墨循环寿命	小试样品已获得客户测试认可	实现研发产品成功导入电池企业并批量生产及供货	进一步提升天然石墨市场占比和应用场景，实现新的效益增长点
高容量硅负极	开发下一代高容量、高首效、低膨胀硅基负极产品	化学法制备高容量硅基负极材料实现中试，正在进行量产线建设	高容量硅基研发产品导入多家国内外头部电池企业并批量生产及供货。	打造公司硅基负极产品标杆，是公司未来效益的重要支撑点。
长循环硅负极	开发动力电池用长循环硅基负极材料，循环性能进一步突破	开发的长循环硅基负极已通过头部客户终端验证，实现量产导入。	长循环硅基产品导入多家国内外头部电池企业并批量生产及供货。	提升公司硅基产品业务增量，实现新的效益增长点。
低膨胀硅负极	解决硅膨胀大行业难点，开发适用于3C数码领域的低膨胀硅基负极材料	低膨胀硅基负极材料完成新工艺开发，产品膨胀有明显改善	低膨胀硅基产品导入多家国内外头部3C数码电池企业并批量生产及供货。	扩大硅基负极产品应用领域，实现新的增长点
数码快充石墨开发	开发出具有高容量、高压实的超级快充石墨负极材料，提升公司人造石墨产品的核心竞争力。	该项目已完成小试送样，容量、压实及充电已满足客户要求，待批量导入客户中。	打造高能量密度兼顾快充高端人造石墨负极产品，并在客户端批量应用。	有助于提高公司在人造石墨领域的核心竞争力，保持公司在石墨负极的技术领先和行业引领作用。
高容量快充人造石墨	开发用于高能量密度数码及动力端负极材料	产品容量及快充已满足客户要求，国内TOP3客户批量导入中	突破石墨快充技术瓶颈，完成快充石墨产品升级迭代，夯实负极材料龙头地位	快充技术卡位，未来业务增长点，对公司销售和利润产生较大贡献
动力快充石墨开发	开发适用于锂离子电池用低成本、高能量密度的动力型快充石墨负极。	项目已完成吨级供货，开发快充产品满足客户4C充电，待客户终端订单确认后可实现批量发货。	开发兼具快充和性价比的快充石墨，打造公司快充领域的拳头产品	实现公司在动力电池领域的快充产品性能突破，抢占市场，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

长循环人造石墨	开发用于大型储能项目用石墨负极材料	低成本长循环人造石墨已满足 10000cls 以上循环，并已批量给国内头部储能客户供货	通过材料优化设计实现循环寿命进一步提升至>20000cls，国内外头部客户持续供货	差异化产品布局，抢占储能市场，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占率
低成本高镍多晶 NCM 项目	开发新的烧结和包覆工艺，提升性能并降低成本	已配合客户进入试量产阶段	满足动力客户对高镍多晶正极材料降低成本和提升安全性的需求	掌握核心技术，帮助公司稳固以及提升高镍市场份额
高倍率型高镍 NCA 项目	开发满足电动工具类圆柱电池需求的高倍率 8 系 9 系 NCA 正极材料	小试已通过多家客户评测，客户中试评测中	满足工具类圆柱电池对容量、首效、倍率、安全及循环等方面要求	打造高功率旗舰产品，多客户开发，抢占电动工具类电池市场
大圆柱 9 系 NCM 项目	开发满足大圆柱电池需求的高比容量正极材料	已在客户处进行多轮验证，产品性能已通过客户认可	满足大圆柱电池对容量、压实、循环和安全等方面的要求	布局大圆柱领域，促进公司摩洛哥量产线快速投入使用，实现新的效益增长点

5、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作单位	合作项目	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佛山仙湖实验室	超低铂载量质子交换膜燃料电池膜电极的开发	贝特瑞参与项目“超低铂载量质子交换膜燃料电池膜电极的开发”，并负责项目内高可达长寿命碳载体的开发，截止 23 年底完成所负责课题任务在项目检查中所需达到的技术指标，并参与项目的其他子课题研究。
天目湖先进储能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原位固化技术一体化制备半固态电池研发项目	贝特瑞与天目湖合作开发有机固态电解质材料技术及相应的工艺，在开发电解质原位固化技术的基础上，天目湖贝特瑞将进一步联合开发极片固态化的技术，加速固态电池基础科学研究成果转化。
北京大学长三角光电科学院	钙钛矿太阳能电池研发	贝特瑞与北大光电院联合开展宽带隙太阳能电池与钙钛矿-晶硅叠层电池的研发工作，包括钙钛矿材料带隙调控手段与制备工艺、高性能宽带隙钙钛矿太阳能电池的制备与性能研究、高性能四端钙钛矿-硅叠层电池制备与性能研究、高性能两端钙钛矿-硅叠层电池制备与性能研究。

(七)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30“收入”、财务报表附注六、4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及财务报表附注十七、2“分部信息”。 2023 年度贝特瑞营业收入 25,119,438,190.34 元,营业收入是贝特瑞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同时境外销售结算存在多样化模式,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1、了解和测试与销售、收款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相关控制是否恰当设计并得到有效执行; 2、检查主要销售合同中商品控制权转移时点等关键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对销售收入及毛利执行分析性程序,评价收入金额、毛利波动的合理性; 4、结合贝特瑞与客户之间约定的交易模式,检查不同交易模式下收入确认的支持性证据是否充分; 5、抽样对重要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及销售发生额进行函证,对未回函的样本进行替代测试; 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进行抽查,核对相关交易模式下收入确认的支持性证据,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3.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情况以及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审计委员会、管理层进行了沟通,有效的提升了工作的准确性。

经公司评估和审查后,认为中审众环具备执行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且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足以胜任,工作中亦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

(八)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根据解释 16 号问题一: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再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对该类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集团决定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上述规定,并在 2023 年度财务报表中对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后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追溯应用。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如果导致 2022 年 1 月 1 日相关资产、负债仍然存在暂时性差异的,本集团在 2022 年 1 月 1 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将差额(如有)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

该变更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555,695.42	+17,986,472.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772,227.20	+16,579,586.01
盈余公积	+ 44,929.59	+44,929.59
未分配利润	+2,351,359.25	+1,361,957.34
少数股东权益	+387,179.38	
所得税费用	-1,500,026.34	-449,295.9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7,267.21	
少数股东损益	+382,759.1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17,267.2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2,759.13	

（九）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新设主体			
公司名称	设立时间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印尼贝特瑞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3-1-25	1,052,286,616.16	-3,775,489.32
深圳市瑞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8-30	55,854,225.61	-4,145,774.39
瑞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023-8-16		
贝诺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023-8-14	355,577.26	349,753.29
贝特瑞地中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3-9-19	-45,691.07	-256,021.45
贝特瑞新材料日本合同会社	2023-12-6	-143,905.94	-145,298.20

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瑞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尚未开始经营，无财务报表。

（十）企业社会责任

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始终秉承将企业效益与社会公益相结合的社会责任观，积极响应党和国家的号召，始终坚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帮扶救助弱势群体，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促进乡村振兴。

报告期内，公司向“中国材料大会”执行单位深圳国际人才交流中心捐赠 100 万元。

公司联合各子公司积极开展“以消费助力扶贫、助力乡村振兴”，购买扶贫产品约 45.9 万元；公司党委联合工会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帮扶困难员工，补助金额共 8 万余元。

子公司四川瑞鞍积极帮扶困难员工，组织筹募并捐赠约 2 万元，助力员工渡过难关。

子公司惠州贝特瑞开展了公益助学活动，向惠阳区镇隆镇黄洞小学捐赠价值约 2.5 万元体育教学器材，丰富了学校硬件设施，助力小学提高教育教学水平；向辖区派出所援助约 7.5 万元，用于购买治安劳防保护用具；向惠阳区镇隆镇捐赠奖学助学金 2 万元。

子公司鸡西贝特瑞支持福利事业，对鸡西市麻山区“夕阳红养老院”、西大坡村进行帮扶及赞助；

资助“麻山区英林学校”2 名贫困生共 6,000 元；慰问麻山区消防大队、武装部，捐赠慰问品共计 4,000 元。

子公司江苏贝特瑞慰问贫困党员 5 人，共 5,000 元；向患有重大疾病员工捐赠约 5 万元。

子公司江苏新能源向金坛区慈善总会捐款 2 万元。

子公司贝特瑞纳米向广东省革命老区、边远贫困山区捐赠电脑 70 余台，改善办学条件。

子公司常州贝特瑞通过常州市金坛区慈善总会向儒林镇后庄村进行帮扶，捐赠 2 万元；参加常州市“常有众扶·赋能成长”困境妇儿关爱行动，捐赠 7,000 余元。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按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各项有关劳动用工和职工权益保护的法律法规，合法合规开展劳动关系管理，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购买基本社会保险，保障员工依法享有法定节假日、婚假、产假、丧假、年休假、探亲假等带薪假期，享受公司提供的工作餐、高温津贴、免费体检等福利，同时定期组织安全检查、安全培训、应急演练等活动，切实保障员工合法权益。

公司不断深化与供应商的合作关系，致力于实现与供应商建立和维持长久、紧密的战略伙伴关系，实现双赢。公司与合作供应商除签订购销合同，廉洁协议，质量保证协议外，还同时签订商业保密协议，明确双方商业秘密范畴及知识产权保护，约定及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

公司坚持做到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解决方案，以优质服务为导向的客户方针，以一流品质为导向的生产准则，以创新价值为导向的研发战略，并且通过共同开发和长期合作等形式来进一步巩固与国内外客户的全面合作。

3. 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重点排污单位名单如下：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贝特瑞	废水	COD、氨氮、pH 值、磷酸盐、悬浮物、BOD	间接排放	1	工业废水排放口	COD2.32mg/L、氨氮0.015mg/L、pH 值7.78、磷酸盐0.044mg/L、悬浮物5.8mg/L、BOD2.45mg/L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COD 排放量 0.02098 吨、氨氮排放量 0.00015 吨、磷酸盐排放量 0.00029 吨、悬浮物排放量 0.05800 吨、BOD 排放量 0.02566 吨	COD1.98 吨/年；氨氮 0.297 吨/年	无
瑞丰新材料	废气	氮氧化物、颗粒物、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7	工业废气排放口	氮氧化物 6.5mg/m ³ 、颗粒物 0.4mg/m ³ 、二氧化硫 0.3mg/m ³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1/1066-2020)	氮氧化物排放量 1.51682 吨、颗粒物排放量 0.86354 吨、二氧化硫排放量 1.06454 吨	氮氧化物 24.9408t/a、二氧化硫 18.4427t/a	无
四川贝特瑞	废气	氮氧化物、颗粒物、二氧化硫、VOCs、苯并芘、沥青烟	有组织排放	13	工业废气排放口	氮氧化物 7mg/m ³ 、颗粒物 10.1mg/m ³ 、二氧化硫 9mg/m ³ 、VOCs12.9mg/m ³ 、苯并芘 0.00004mg/m ³ 、沥青烟未检出	《炭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T/ZGTS 001-2019)、《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氮氧化物排放量 11.76 吨、颗粒物排放量 10.30 吨、二氧化硫排放量 3.544 吨、VOCs 排放量 3.55 吨、苯并芘排放量 1.5×10 ⁻⁵ 吨、沥青烟排放量 0 吨	氮氧化物 44.082 吨/年、颗粒物 25.89 吨/年、二氧化硫 31.308 吨/年、VOCs18.12 吨/年、沥青烟：0，苯并芘：9.92×10 ⁻⁵ 吨	无

江苏新能源	废气	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VOCs、苯并[a]芘、沥青烟	有组织排放	28	工业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2.6mg/m ³ 、氮氧化物 8mg/m ³ 、二氧化硫 14mg/m ³ 、VOCs 1.38mg/m ³ 、苯并[a]芘和沥青烟均未检出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3728-2020)、《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	颗粒物排放量 3.3912 吨、氮氧化物排放量 2.7125 吨、二氧化硫排放量 0.787 吨、VOCs 排放量 1.430 吨、苯并[a]芘和沥青烟均为 0	颗粒物 14.675 吨/年、氮氧化物 11.215 吨/年、二氧化硫 8.574 吨/年、VOCs 3.626 吨/年、苯并[a]芘 0.0000203 吨/年、沥青烟 3.0776 吨/年	无
四川瑞鞍	废气	颗粒物、氮氧化物、VOCs、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	工业废气排放口	颗粒物 6.00mg/m ³ 、氮氧化物 34.33mg/m ³ 、VOCs 0.98mg/m ³ 、二氧化硫 2.98mg/m ³	《炭素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T/ZGTS001-2019)、《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51/2377-2017)	颗粒物排放量 4.756932 吨、氮氧化物排放量 8.29156 吨、VOCs 排放量 0.923996 吨、二氧化硫排放量 2.3487 吨	颗粒物 8.0499 吨/年、氮氧化物 11.9897 吨/年、VOCs 8.5370 吨/年、二氧化硫 2.5630 吨/年	无

1、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贝特瑞废水处理设施运行正常，无超标排放情况。
瑞丰新材料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正常，无超标排放情况。
四川贝特瑞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正常，无超标排放情况。
江苏新能源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正常，无超标排放情况。
四川瑞鞍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正常，无超标排放情况。

2、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贝特瑞已于 2022 年 12 月领取排污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7 年 12 月。
瑞丰新材料已于 2023 年 7 月领取排污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8 年 7 月。
四川贝特瑞已于 2022 年 4 月领取排污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7 年 4 月。
江苏新能源已于 2023 年 8 月领取排污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8 年 7 月。
四川瑞鞍已于 2022 年 12 月领取排污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7 年 12 月。

3、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贝特瑞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编号：440311-2022-0008-L。
瑞丰新材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编号：410221-2021-0010-L。

四川贝特瑞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编号：511529-2022-014-L。

江苏新能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编号：320982-2022-137-L。

四川瑞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编号：511823-2023-013-L。

4、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贝特瑞每月度委托专业资质第三方进行废水中悬浮物和生化需氧量监测；每季度委托专业资质第三方进行废水中 COD、氨氮、磷酸盐和 pH 监测，同时设置废水在线监测设备同步监测；每半年度委托专业资质第三方进行废气监测；每年度委托专业资质第三方进行噪声监测。

瑞丰新材料每半年度委托专业资质第三方进行废气、废水监测，同时设置废气在线监测设备同步监测；每年度委托专业资质第三方进行噪声监测。

四川贝特瑞每半年度委托专业资质第三方进行废气监测；每季度委托专业资质第三方进行噪声监测；每半年度委托专业资质第三方进行废水监测，每季度委托专业资质第三方进行雨水监测。

江苏新能源月度/季度/半年度委托专业资质第三方进行废气监测；每半年度委托专业资质第三方进行生活污水监测；每季度委托专业资质第三方进行噪声监测。

四川瑞鞍每半年度委托专业资质第三方进行废气监测；每年度委托专业资质第三方进行噪声监测。

5、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贝特瑞在广东省绿色发展平台进行年度环境信息披露；购买环境责任保险；创建深圳市绿色企业；完成 1 款人造石墨产品碳足迹认证。

瑞丰新材料在开封市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与信息共享平台公开监测完成率 100%；在河南省企业事业单位环保信用管理系统公布 2023 年信用评价结果，信用级别为：诚信。

四川贝特瑞 2023 年首次通过国家级绿色工厂认证；2023 年通过 ISO50001、14001、45001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

天津市贝特瑞 2023 年首次通过国家级绿色工厂认证；在天津市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系统公开监测完成率 100%。

惠州贝特瑞在惠州市污染源监测数据管理与信息共享平台公开监测完成率 100%。

惠州鼎元开展完成 2022 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核查工作。

山东瑞阳 2023 年首次通过 ISO50001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

长源矿业 2023 年开展高碳石墨声明周期评价。

鸡西贝特瑞 2023 年开展产品碳足迹认证。

6、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报告期内，公司及分子公司开展了一系列节能改造项目，共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约 13,747 吨。

公司进行负压站改造，年可节约用电量约 100 万度，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 573 吨。

天津贝特瑞完成空压机余热回收改造，节约电力 360 万度，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 2,053 吨；实施设备节能改造、照明管理等节能项目，节约电力 70 万度，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 397 吨。

惠州贝特瑞通过光伏太阳能发电设施提供电力约 423 万度，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 2,412 吨；实施冷却循环系统节能改造、优化送电曲线等节能改

造项目，节约电力 272 万度，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 1,554 吨。

江苏新能源通过光伏太阳能发电设施提供电力约 246 万度，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 1,402 吨；开展设备节能改造，节约天然气 24.6 万 m³，节约用电量 8 万度，共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 590 吨。

江苏贝特瑞通过光伏太阳能发电设施提供电力约 776 万度，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 4,427 吨。

常州贝特瑞完成单锥循环水改造项目，节约电力约 59 万度，减少二氧化碳排放约 339 吨。

(十一) 报告期内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1、 锂离子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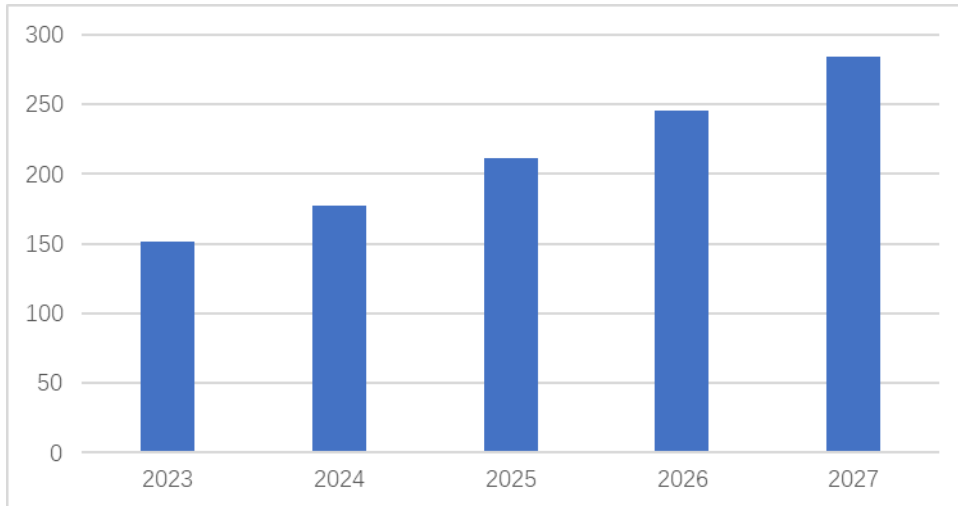
动力市场方面，新能源汽车2024年初依旧保持较快增长，下游车企的出货量增长有望带动锂离子电池及材料端的需求扩张。同时，碳酸锂等原材料价格企稳，锂电池价格也趋于稳定，行业逐渐呈现一定的探底迹象。

据鑫椏资讯预计，2024年全球锂电池产量1,420GWh，2027年达2,273GWh，复合增速12%。2024年全球动力电池产量1,209GWh，同比增长16%，至2027年进一步增长，达1,625GWh。工商业储能细分应用场景持续增加，区域市场分化明显，预计2024年维持30%以上的增速，2024年储能电池产量达274GWh，同比增长25%，2027年进一步增长，达462GWh。

2、 负极材料

2024年随着电动汽车、储能等领域的发展，锂电池的需求量持续增长，带动负极材料产量的继续增加。据鑫椏资讯预计，2024年全球负极材料产量将增长至191.6万吨，需求量将增长至177.5万吨；到2027年负极材料产量预计进一步增长至320.5万吨，需求量预计增长至284.2万吨。

2023-2027年负极材料需求预测（万吨）



数据来源：鑫椏资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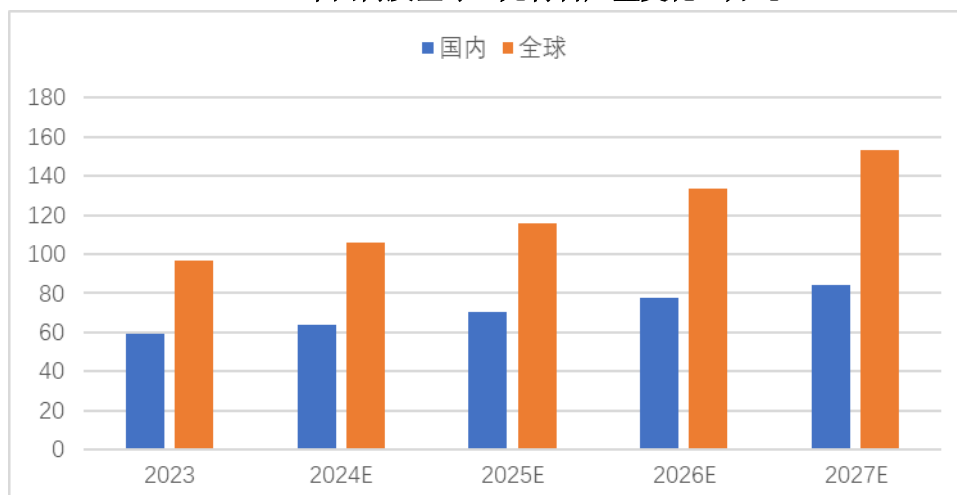
3、 正极材料

据鑫椏资讯预测，2023年全球三元材料产量为96.6万吨，2027年全球三元材料产量将超150万吨。从全球范围内来看，短期内中国作为最大的三元材料供应地区，占比预计仍将维持50%以上，未来随着海外配套产能的完善，海外市场占比预计有所提升。

现阶段，尽管依旧面临着磷酸铁锂在动力市场的份额争夺，但三元材料技术升级步伐并未停下，未来三元材料的增量主要还是围绕着动力电池市场。随着新能源汽车轻量化、智能化不断推进，后期汽车或将不再局限于作为代步工具，而附加功能带来的体验感提升，也需要电池系统提供更多的能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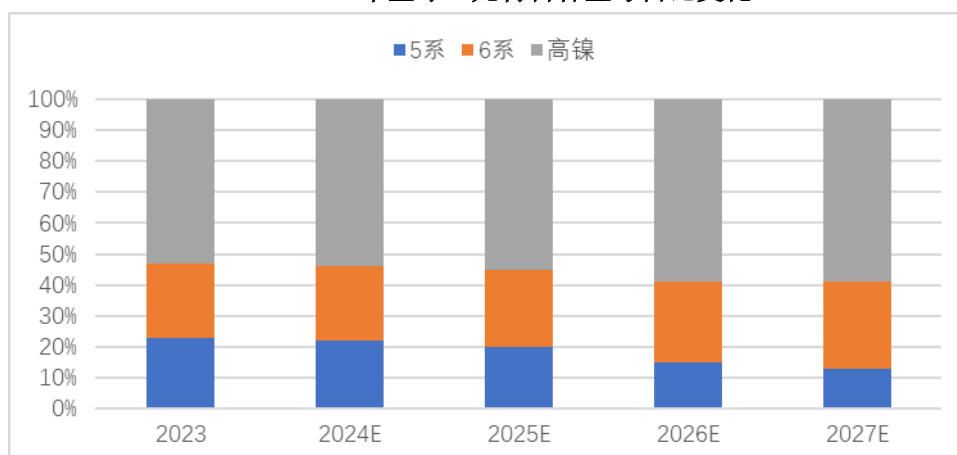
在这方面高镍材料优势明显，占三元材料比例将持续提升。

2023-2027 年国内及全球三元材料产量变化（万吨）



数据来源：鑫椋资讯

2023-2027 年全球三元材料各型号占比变化



数据来源：鑫椋资讯

(二) 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立足于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正极材料及先进新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积极关注锂电行业的发展，通过收、并购等方式，实现公司在锂电产业链上下游的强强联合和协同发展，打造产业生态链，同时加快建设海外生产基地，逐步实现全球化经营。此外，持续研发投入与技术储备，确保行业地位和领先优势，致力于成为新能源材料领域全球领先企业。

在负极材料领域，坚持垂直产业链经营模式，加快建设印尼产能项目，满足客户从海外采购产品的需求，积极布局产业链上游关键资源，同时以技术创新强化竞争优势，巩固和扩大市占率。公司将与产业链上下游有技术实力、有资源储备、有共同价值观的合作伙伴合作投资，持续完善产业链布局，加快与客户合作共建产业生态。同时，加快石墨负极技术路线工艺革新，装备创新，加快推进新型负极材料新技术突破，新产品迭代，引领市场需求，加快连续石墨化技术量产应用，积极采用绿电生产，大幅降低生产能耗和碳排放，实现负极市场份额的更大突破，巩固负极材料整体竞争优势。

在正极材料领域，将坚持质量和技术领先的经营思路，与全球优秀的电池企业紧密合作，在全球

打造资源循环产业链生态，通过持续的创新不断提升产品核心竞争力。公司将与前驱体战略合作伙伴紧密合作，共同布局回收产业链和锂、镍等关键资源，确保未来业务的资源保障和成本优势。同时，持续加大研发投入，重点聚焦在正极材料的设计、新合成工艺，新回收技术等方面的研究；持续优化产品，为客户量身定制高质量、低成本的正极材料产品，并实现全球化供应保障，为客户创造价值，做优做强公司的正极材料业务。

在新型电池材料领域，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多技术路径探索，加快固态电池材料技术的研发突破，加快钠离子电池正负极材料的产品迭代和量产工艺优化，加快干电极与电池材料技术融合创新，加快燃料电池材料的研发突破。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2024年，公司将紧抓国际化发展契机，提升产品竞争力、布局竞争力、创新引领力和团队战斗力，奠定长期增长格局；抓住产业调整期，提升产业链整合与优化能力，扩大市场、供应链、生产和品质等方面的优势；抓住智能化、绿色化的科技创新发展机遇，坚持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创新，持续构建领先行业的产品和解决方案，打造产业群的高质量发展。

1、负极材料业务

(1) 全面推进降本。优化国内产能布局，推动云南、山西石墨化项目按期投产，提高石墨化自供率，同时实现焦等原材料的战略采购，降低全产品成本；加大技术和工艺降本，挖掘各基地降本潜力。

(2) 推进海外布局建设。完成海外布局的整体规划，确保印尼基地的按期投产；加大海外供应链的布局，推动供应链一体化建设，确保海外供应链的稳定。

(3) 持续提升产品竞争力，加大市场开拓。提升快充石墨产品、硅负极产品和储能产品的竞争力；加大国内外市场开拓力度。

2、正极材料业务

(1) 打造多元化产品矩阵，加大新客户开拓。

(2) 稳步推进摩洛哥基地建设，构建海外供应链体系。

(3) 积极捕捉布局锂资源、回收业务的投资机会，优化资源布局。

3、钠电材料业务

(1) 加快推进高容量产品的量产进度，通过高附加值产品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2) 打通原材料供应链，进一步精益降本。

(3) 加大市场开拓力度，稳步提升市场占有率。

以上经营计划或目标并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请投资者保持足够的风险意识，并理解经营计划与业绩承诺之间的差异。

(四) 不确定性因素

无。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p>近年来，由于锂电池行业的发展前景较好，产业资本加大对该领域的投入。随着市场参与者的逐渐增加以及新增产能的陆续释放，市场竞争日趋加剧。公司在锂离子电池正、负极材料领域的综合实力较强，具备明显的技术优势和先发优势。公司产品结构以高端产品为主，能有效避开中低端产品市场的同质化竞争，随着竞争对手技术水平的提升，市场供应增加，可能会导致公司产品平均售价下滑，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p> <p>应对措施：公司通过改进产品性能以提升产品附加值，并加强供应链管理和工艺革新以降低产品生产成本，不断提升公司的竞争力，保持领先的市场地位</p>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和正极材料产品的销售。公司主要原材料包括鳞片石墨、焦类原材料、锂盐类原材料、正极材料前驱体等价格波动对公司营业成本影响较大。如果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并且成本上涨压力不能全部转移到下游，将影响公司盈利水平。</p> <p>应对措施：公司将实时追踪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积极寻求上游资源端的长期合作，对于关键原材料进行战略性采购，以合理的价格锁定长期稳定的供应。同时，逐步提高关键核心工序的自有率。</p>
汇率变动风险	<p>在国际业务方面，公司主要采用美元计价结算，加上国际客户的回款需要一定的期限，从而形成外币类应收账款，因此人民币汇率波动会对公司的外币资产产生汇兑损益，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由于公司目前国外销售收入仍保持较高比例，如果人民币汇率波动幅度增大，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务产生一定影响。</p> <p>应对措施：通过外汇衍生品交易适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尽可能采用以人民币计价的结算方式，及时对美元回款进行结汇。</p>
应收账款风险	<p>目前公司建立客户信用管理、应收账款回款管理等相关制度，防范应收账款回款风险，且公司的客户大都是行业内排名靠前的大型知名企业，信用状况良好，发生坏账的概率较低，但过往遗留的逾期账款可能存在无法全部回收的风险，且随着未来公司经营规模进一步扩大，应收账款余额将可能提高，如果公司出现大量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情况，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较大的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公司将在加强应收账款管理的同时，主动调整客户结构降低风险，并采取与银行进行应收账款保理等方式加快资金回笼；完善应收账款风险管控机制，对风险客户采取强制措施和手段，对贷款逾期客户列入重点关注客户名单，采取各种手段催收回款，防止新呆坏账发生。</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新增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海外投资风险	<p>公司在海外建设正负极材料产能可能面临经验不足、建设进度不及预期、投资收益不及预期等方面的风险。</p> <p>应对措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在投资前进行全面的调查、论证和评估。2、综合地缘政治环境、社会文化环境、基础设施配套、综合生产成本、服务客户便利等多方面的因素审慎选择投资目的地国。3、审慎选择当地合作伙伴，积极构建本地化的供应链生态。4、引进具备海外投资项目管理经验的高水平人才。5、依据市场需求变化在与客户充分沟通协商的基础上分期建设。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是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是 □否	五.二.(二)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是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是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是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是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是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否	五.二.(七)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否	五.二.(八)
是否存在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重大合同	□是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是 □否	五.二.(九)

二、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性质	累计金额	占期末净资产比例%
作为原告/申请人	102,276,000.00	0.74%
作为被告/被申请人	5,279,543.86	0.04%
作为第三人	0	0%
合计	107,555,543.86	0.78%

2. 报告期内未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发生的对外担保事项

单位：元

担保对象	担保对象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担保对象是否为关联方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惠州贝特瑞	否	是	250,000,000.00	139,046,880.00	0	2022年4月26日	2025年4月26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惠州贝特瑞	否	是	100,000,000.00	10,000,000.00	0	2022年8月26日	2024年2月22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惠州贝特瑞	否	是	500,000,000.00	197,000,000.00	0	2022年6月24日	2024年6月24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鸡西贝特瑞	否	是	80,000,000.00	0	0	2022年9月16日	2027年8月30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鸡西贝特瑞	否	是	140,000,000.00	178,537.18	0	2023年10月10日	2024年12月13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江苏新能源	否	是	150,000,000.00	10,000,000.00	0	2022年11月28日	2024年5月9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江苏新能源	否	是	460,000,000.00	174,071,550.75	0	2021年12月30日	2026年12月28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江苏新能源	否	是	150,000,000.00	0	0	2022年11月10日	2025年8月9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江苏新能源	否	是	300,000,000.00	20,000,000.00	0	2023年6月7日	2024年2月15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江苏新能源	否	是	400,000,000.00	31,000,000.00	0	2023年9月26日	2025年9月20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江苏新能源	否	是	300,000,000.00	43,000,000.00	0	2023年10月31日	2024年4月30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天津贝特瑞	否	是	170,000,000.00	129,075,350.42	0	2021年10月18日	2027年8月6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天津贝特瑞	否	是	300,000,000.00	10,222,400.00	0	2022年10月25日	2024年2月14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天津贝特瑞	否	是	100,000,000.00	52,000,800.00	0	2023年8月18日	2025年2月18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天津贝特瑞	否	是	370,000,000.00	163,253,164.38	0	2022年8月29日	2028年10月29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天津贝特瑞	否	是	100,000,000.00	46,567,036.00	0	2023年12月13日	2024年12月12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天津贝特瑞	否	是	150,000,000.00	21,000,000.00	0	2023年6月8日	2024年5月23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天津贝特瑞	否	是	100,000,000.00	10,032,000.00	0	2023年11月20日	2024年9月11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长源矿业	否	是	32,500,000.00	32,500,000.00	0	2023年6月21日	2024年8月16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长源矿业	否	是	13,000,000.00	12,832,240.67	0	2023年9月5日	2024年10月16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江苏贝特瑞	否	是	500,000,000.00	72,980,000.00	0	2023年4月18日	2024年6月28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江苏贝特瑞	否	是	200,000,000.00	0	0	2023年7月21日	2024年5月7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江苏贝特瑞	否	是	150,000,000.00	27,090,000.00	0	2023年7月4日	2024年7月3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江苏贝特瑞	否	是	50,000,000.00	48,000,000.00	0	2022年10月26日	2025年10月27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江苏贝特瑞	否	是	300,000,000.00	77,400,000.00	0	2023年6月7日	2024年1月28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江苏贝特瑞	否	是	50,000,000.00	38,000,000.00	0	2023年7月1日	2024年6月19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江苏贝特瑞	否	是	200,000,000.00	0	0	2023年11月6日	2024年11月5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福建深瑞	否	是	20,000,000.00	12,764,250.00	0	2021年10月15日	2027年4月2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山东瑞阳	否	是	440,000,000.00	354,982,476.22	0	2022年3月14日	2028年12月19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山东瑞阳	否	是	55,000,000.00	27,500,000.00	0	2023年9月15日	2024年11月16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山东瑞阳	否	是	110,000,000.00	37,979,631.29	0	2023年12月22日	2024年12月27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山东瑞阳	否	是	55,000,000.00	0	0	2023年12月27日	2024年12月26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四川瑞鞍	否	是	285,090,000.00	200,002,128.66	0	2022年6月17日	2030年6月12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四川瑞鞍	否	是	102,000,000.00	52,131,695.83	0	2023年7月5日	2024年10月10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四川贝特瑞	否	是	250,000,000.00	208,426,348.64	0	2022年10月21日	2027年3月20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四川贝特瑞	否	是	100,000,000.00	42,841,726.34	0	2023年12月19日	2025年12月19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四川贝特瑞	否	是	200,000,000.00	71,241,202.72	0	2023年7月14日	2024年9月26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四川贝特瑞	否	是	100,000,000.00	19,591,552.81	0	2023年9月26日	2024年10月24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云南贝特瑞	否	是	2,000,000,000.00	33,727,500.00	0	2023年11月10日	2033年11月10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山西瑞君	否	是	561,000,000.00	47,622,081.41	0	2023年12月1日	2031年9月22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江苏新能源	否	是	100,000,000.00	0	0	2021年8月24日	2023年2月17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江苏新能源	否	是	100,000,000.00	0	0	2022年9月12日	2023年2月25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长源矿业	否	是	11,050,000.00	0	0	2021年11月12日	2023年3月18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江苏贝特瑞	否	是	50,000,000.00	0	0	2022年2月10日	2023年1月4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江苏贝特瑞	否	是	100,000,000.00	0	0	2022年3月28日	2023年3月16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福建深瑞	否	是	15,000,000.00	0	0	2021年10月15日	2023年2月7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鸡西贝特瑞	否	是	140,000,000.00	0	0	2021年11月22日	2023年4月28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鸡西贝特瑞	否	是	90,000,000.00	0	0	2022年6月30日	2023年5月30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江苏贝特瑞	否	是	600,000,000.00	0	0	2018年6月20日	2023年6月13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江苏贝特瑞	否	是	200,000,000.00	0	0	2022年6月2日	2023年6月28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天津贝特瑞	否	是	130,000,000.00	0	0	2021年12月27日	2023年5月23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江苏新能源	否	是	50,000,000.00	0	0	2022年4月1日	2023年8月15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江苏新能源	否	是	77,000,000.00	0	0	2022年7月8日	2023年8月5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天津贝特瑞	否	是	100,000,000.00	0	0	2022年7月13日	2023年7月13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天津贝特瑞	否	是	100,000,000.00	0	0	2022年8月22日	2023年9月9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江苏贝特瑞	否	是	50,000,000.00	0	0	2022年7月1日	2023年8月5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贝特瑞纳米	否	是	100,000,000.00	0	0	2022年3月21日	2023年8月1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贝特瑞钠电	否	是	11,000,000.00	0	0	2022年9月20日	2023年9月15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长源矿业	否	是	45,500,000.00	0	0	2022年9月26日	2023年10月30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江苏贝特瑞	否	是	100,000,000.00	0	0	2022年10月17日	2023年10月26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四川贝特瑞	否	是	90,000,000.00	0	0	2022年8月30日	2023年10月7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惠州贝特瑞	否	是	200,000,000.00	0	0	2022年11月3日	2023年11月3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鸡西贝特瑞	否	是	200,000,000.00	0	0	2022年5月7日	2023年12月22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江苏新能源	否	是	100,000,000.00	0	0	2022年9月29日	2023年12月2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江苏贝特瑞	否	是	200,000,000.00	0	0	2018年6月20日	2023年12月28日	保证	连带	已事前及时履行
总计	-	-	12,853,140,000.00	2,474,060,553.32	0	-	-	-	-	-

对外担保分类汇总：

单位：元

项目汇总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包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以及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12,853,140,000.00	2,474,060,553.32
公司及子公司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	-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不含本数）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4,394,090,000.00	1,108,810,593.92
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不含本数）部分的金额	3,018,562,419.41	-

清偿和违规担保情况：

上述担保主要系公司为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而为其银行融资提供的担保，被担保对象信用状况良好，各项业务经营正常，具有自主偿还银行贷款的能力，且未发生逾期违约等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未经审议而实施的担保事项。

(三)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四)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 公司是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

√是 □否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12,925,000,000.00	5,009,103,487.7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18,001,000,000.00	13,336,728,356.80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	-
4. 其他	-	-

2、 重大日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交易方	交易价格	交易金额	定价原则	交易内容	结算方式	市价和交易价是否存在较大差距	市价和交易价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	是否涉及大额销售退回	大额销售退回情况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芳源股份	-	707,208,167.46	市场定价	采购原材料	票据和转账	否	-	否	-	

				料						
SK on Co.,Ltd.及其子公司	-	3,892,514,231.12	市场定价	采购原材料	票据和转账	否	-	否	-	
SK on Co.,Ltd.及其子公司	-	5,153,861.44	市场定价	接受劳务	转账	否	-	否	-	
SK on Co.,Ltd.及其子公司	-	11,069,730,198.54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	电汇	否	-	否	-	
亿纬锂能及其子公司	-	2,129,231,796.10	市场定价	销售商品	票据和转账	否	-	否	-	
亿纬锂能及其子公司	-	704,716.98	市场定价	接受劳务	转账	否	-	否	-	

3、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与关联方存在的债权债务往来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报表科目	债权债务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形成的原因	对公司的影响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SK on Co.,Ltd.及其子公司	应收账款	2,502,469,076.68	-1,108,452,630.43	1,394,016,446.25	销售商品		
SK on Co.,Ltd.及其子公司	应付账款	450,889,691.24	-198,397,171.89	252,492,519.35	购买原材料	-	
SK on Co.,Ltd.及其子公司	应付票据	47,000,000.00	-47,000,000.00	-	购买原材料	-	
SK on Co.,Ltd.及其子公司	合同负债	-	467,921.51	467,921.51	销售商品	-	
亿纬锂能及其子公司	应收账款	600,722,904.00	-10,347,503.98	590,375,400.02	销售商品	-	

6、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担保内容	担保金额	担保余额	实际履行担保责任的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中国宝安	为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贷款提供担保	199,023,870.00	0		2020年4月3日	2023年4月3日	保证	连带	2020年3月9日
中国宝安	为公司在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贷款提供担保	390,000,000.00	222,452,204.41		2021年1月29日	2027年1月29日	保证	连带	2020年10月28日
中国宝安	为公司在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贷款提供担保	400,000,000.00	177,627,035.39		2019年11月25日	2026年5月24日	保证	连带	2018年8月29日

7、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五) 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事项类型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交易对方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交易/投资/合并对价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对外投资	2023年12月28日	摩洛哥王国	年产5万吨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	现金	35.35亿元	否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在新能源汽车行业持续发展的背景下,为了更好地服务客户、满足市场需求及拓展海外市场份额,提升公司的正极材料市场份额及综合竞争力,公司拟在摩洛哥投资建设年产5万吨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

(六)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为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于2021年实施了《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

报告期内,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等待期已满,行权条件已经达成,公司于2023年2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为364名激励对象持有合计848.925万份股票期权办理行权,为已获授但不满足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的24名激励对象所持170.925万份股票期权办理注销,并分别于2023年3月2日、3月7日完成股票登记及期权注销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关于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关于注销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股票期权行权结果公告》(2023-022)、《关于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等公告。

(七)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是否新增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公司已披露的承诺事项均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情形,承诺人均正常履行承诺事项,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八)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银行存款	货币资金	冻结	546,096,938.87	1.86%	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证金，定期存单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	质押	216,131,605.89	0.74%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质押	736,783,549.20	2.51%	售后租回融资质押
房屋建筑物	固定资产	抵押	1,558,037,448.29	5.30%	贷款、售后租回融资抵押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438,669,983.63	1.49%	贷款抵押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	抵押	8,407,079.63	0.03%	贷款、售后租回融资抵押
总计	-	-	3,504,126,605.51	11.93%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资产受限是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对公司正常经营无重大影响。

(九) 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1、诉讼进展

①沃特玛抵债系列案

2018年，因沃特玛及其关联公司拖欠公司子公司贝特瑞纳米公司货款，贝特瑞纳米向法院提起诉讼追讨货款。截至报告期末，尚有如下两项诉讼正在进行中。

1) 贝特瑞纳米诉深圳沃特玛、陕西沃特玛及李金林之买卖合同纠纷

2018年3月30日，因深圳沃特玛、陕西沃特玛未按协议约定履行支付货款义务，贝特瑞纳米将上述公司及担保人李金林诉至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简称“深圳中院”）。

2020年7月9日，贝特瑞纳米收到（2018）粤03民初916号一审判决书，判决深圳沃特玛、陕西沃特玛共同向贝特瑞纳米偿还货款1,170.71万元及违约金，李金林对前述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2年1月，深圳中院宣告深圳沃特玛破产，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2) 贝特瑞纳米诉荆州沃特玛、深圳沃特玛及李金林之买卖合同纠纷

2018年4月11日，因荆州沃特玛未按协议约定履行支付货款义务，贝特瑞纳米将上述公司及担保人深圳沃特玛、李金林诉至湖北省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简称“荆州中院”）。

2019年5月22日，荆州中院作出（2018）鄂10民初28号判决书，判决荆州沃特玛向贝特瑞纳米支付货款人民币2,030.40万元及相应利息，深圳沃特玛对前述支付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2021年3月，荆州中院裁定将荆州沃特玛所有的部分电池负极材料归贝特瑞纳米所有，抵偿荆州沃特玛134.64万元的债务，并已办理产权转移手续。执行过程中，荆州利同新能源有限公司、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简称“欧力士”）分别向荆州中院提起执行异议申请及执行异议之诉。2022年10月，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简称“湖北省高院”）作出（2022）鄂民终887号判决书，判决支持欧力士的部分诉讼请求。2023年3月，贝特瑞纳米向最高人民法院第四巡回法庭提起再审申请，后最高院将本再审案件移交至湖北省高院立案审理。2023年7月14日，湖北省高院组织再审听证会。2023年8月8日，湖北省高院作出再审裁定，驳回深圳沃特玛再审申请。

截至报告期末，深圳沃特玛破产程序正在进行中，尚未进行破产财产分配，贝特瑞纳米持续关注

深圳沃特玛公司破产清算进度并配合破产管理人做好相关配合工作。

②深圳沃特玛项目资金案

2018年7月18日，因深圳沃特玛未按协议约定履行支付项目资金义务，公司将深圳沃特玛起诉至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诉讼请求深圳沃特玛偿还所拖欠的资金1,080.00万元。2019年1月17日，公司收到法院（2018）粤0310民初638号判决书，判决支持公司的诉讼请求。

受深圳沃特玛破产程序进度影响，截至报告期末，尚未进行破产财产分配。

③贝特瑞纳米诉河南国能、北京国能、郭伟之买卖合同纠纷

2018年8月30日，因河南国能未按协议约定履行支付货款义务，贝特瑞纳米将河南国能及担保人北京国能、郭伟起诉至深圳中院。

2019年9月23日，深圳中院作出（2018）粤03民初3147号判决书，判决河南国能向贝特瑞纳米支付货款人民币19,835.20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北京国能及郭伟对前述价款支付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20年9月，深圳中院裁定将湖北宝特提供的担保财产作价人民币15,000万元、北京国能持有的河南平煤国能锂电有限公司30%股权作价人民币4,549.83万元归贝特瑞纳米公司所有，并已分别办理产权转移相关手续。2021年6月，湖北宝特以价值964.41万元的设备代为清偿前述债务人对贝特瑞纳米同等金额的债务，并已办理产权转移手续。

截至报告期末，执行程序正在进行中。

④贝特瑞纳米诉肇庆遨优之买卖合同纠纷案

2019年3月25日，因肇庆遨优未按协议约定履行支付货款义务，贝特瑞纳米将肇庆遨优起诉至广东省四会市人民法院（简称“四会法院”）。

2019年5月29日，四会法院作出（2019）粤1284民初1091号判决书，判决肇庆遨优向贝特瑞纳米支付货款2,761.60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2020年7月7日，贝特瑞纳米收到四会法院转发的杭州市公安局西湖区分局出具的《函》，函称因浙江之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涉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被立案侦查，肇庆遨优系浙江之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要下属企业，肇庆遨优名下资产均为涉案财物，按照先刑后民原则，中止执行。2022年9月30日，四会法院向浙江遨优动力系统有限公司（简称“浙江遨优”）破产管理人作出协助执行通知书，冻结、提取肇庆遨优在浙江遨优破产案件的权益（以3,249.69万元为限）。2023年12月18日，收到浙江遨优破产管理人提供的浙江遨优无异议债权确认的法院裁定书，据裁定书显示，无肇庆遨优的债权。

截至报告期末，本案尚处于执行中止状态。

⑤公司诉桑顿新能源之买卖合同纠纷案

2020年11月29日，因桑顿新能源未按协议约定履行货款支付义务，公司将桑顿新能源起诉至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人民法院（简称“雨湖法院”），请求判令桑顿新能源向公司支付所欠货款1,576.58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因起诉后，桑顿新能源支付公司货款100万元，本案欠款金额变更为1,476.58万元）。

2021年3月22日，雨湖法院判决桑顿新能源支付公司货款1,476.58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2021年12月、2023年2月，公司与桑顿新能源分别达成和解。

截至报告期末，桑顿新能源按和解协议共向公司支付了800万元货款，后因桑顿新能源未按第二次和解协议履行后续还款义务，公司已于2023年7月向雨湖法院申请恢复强制执行。2024年2月18日，法院作出将桑顿新能源移送破产审查的决定书。

⑥贝特瑞纳米诉成青、有电科技、王银国、杭源机电之股权回购纠纷案

2023年1月12日，因成青未能按协议约定履行股权回购义务，贝特瑞纳米将成青、有电科技、王银国、杭源机电起诉至深圳市光明区人民法院（简称“光明法院”），请求判令成青向贝特瑞纳米支付股权回购款1,360万元及相应的诉讼费、保全申请费、保全担保费，并判令有电科技、王银国、杭源机电对成青股权回购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2023年10月28日，光明法院判决成青偿付贝特瑞纳米股权回购款1,360万元，有电科技（北京）

有限公司、王银国共同对成青上述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其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成青追偿，江苏杭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对成青上述义务不能履行部分的二分之一承担赔偿责任。

2023年12月26日，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截至报告期末，本案尚处于执行阶段。

2、其他进展

①公司于2022年2月16日召开董事会、2022年3月4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年产4万吨硅基负极材料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深圳市光明区人民政府签署《贝特瑞高端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产业化项目投资合作协议》，在深圳市光明区内投资建设年产4万吨硅基负极材料项目，拟分期建设，其中一期项目计划于2023年底前建成投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5）。因市场和客户需求情况发生变化，以上项目进度有所放缓，未来将根据市场需求逐步释放产能。

②公司于2022年9月20日与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年产40万吨鳞片石墨及20万吨天然石墨负极一体化项目合作意向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关于与交投集团签署项目合作意向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63）。鉴于市场方面原因，本次合作意向暂未取得进一步进展，经双方友好协商，决定终止本次意向合作。

③公司于2022年9月27日召开董事会、于2022年10月13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与亿纬锂能共同对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亿纬锂能签署《增资合同书》，共同对子公司四川贝特瑞进行增资，并计划通过四川贝特瑞在四川省宜宾市屏山县屏山镇宋家坝产业园区合资建设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建设形成年产10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产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关于与亿纬锂能共同对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68）。鉴于市场方面原因，双方正在进行协商调整，若有相关进展，公司将遵守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715,799,645	98.31%	372,676,168	1,088,475,813	98.5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97,727,934	68.36%	248,863,967	746,591,901	67.57%
	董事、监事、高管	3,086,128	0.42%	2,372,834	5,458,962	0.49%
	核心员工	4,860,989	0.67%	6,461,915	11,322,904	1.02%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2,279,580	1.69%	4,097,319	16,376,899	1.4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00%	0	0	0.00%
	董事、监事、高管	12,279,580	1.69%	4,097,319	16,376,899	1.48%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728,079,225	-	376,773,487	1,104,852,712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8,288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 日完成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股票期权行权登记，登记后注册资本由 728,079,225 元增至 736,568,475 元；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实施了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736,568,475 股增至 1,104,852,712 股。

(二)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 限售股份 数量	期末持有无 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或司法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1	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9,801,593	159,900,797	479,702,390	43.42%	0	479,702,390	-	-
2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7,926,341	88,963,170	266,889,511	24.16%	0	266,889,511	-	-
3	北京华鼎新动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254,725	23,627,362	70,882,087	6.42%	0	70,882,087	-	-
4	张玮	境内自然人	14,077,404	6,477,145	20,554,549	1.86%	0	20,554,549	质押	6,750,000
5	唐武盛	境内自然人	8,231,327	4,401,979	12,633,306	1.14%	0	12,633,306	-	-
6	张啸	境内自然人	7,734,599	4,563,838	12,298,437	1.11%	0	12,298,437	-	-
7	贺雪琴	境内自然人	7,882,517	3,941,259	11,823,776	1.07%	8,867,831	2,955,945	-	-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127,786	2,181,125	6,308,911	0.57%	0	6,308,911	-	-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智能汽车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936,621	1,968,310	5,904,931	0.53%	0	5,904,931	-	-
10	曾广胜	境内自然人	3,159,482	616,741	3,776,223	0.34%	0	3,776,223	-	-
合计		-	594,132,395	296,641,726	890,774,121	80.62%	8,867,831	881,906,290	-	6,750,00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宝安控股为股东中国宝安的全资子公司；股东贺雪琴担任股东中国宝安副总裁一职；股东曾广胜担任股东中国宝安董事一职；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投资者通过认购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成为前十名股东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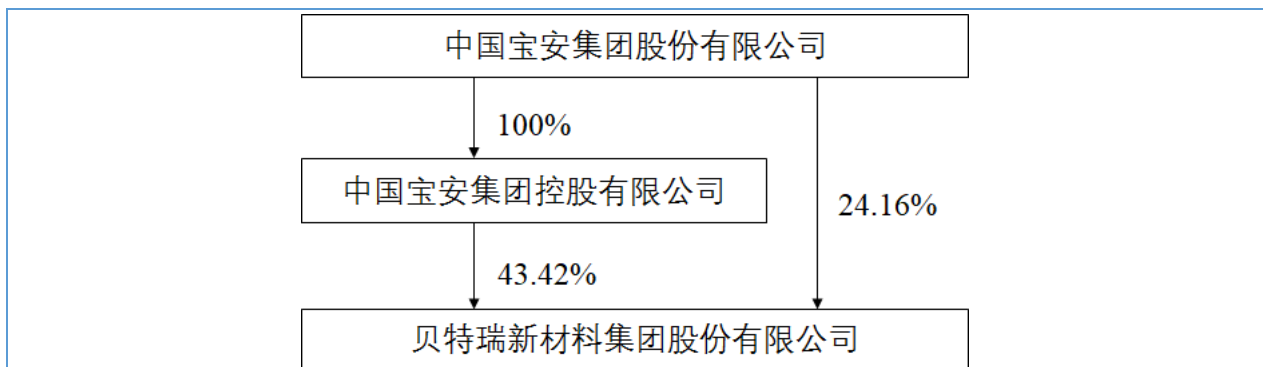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宝安控股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479,702,39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43.42%，为法人股东。

企业名称	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主要办公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 1002 号宝安广场 A 座 28 层 2803 房
法定代表人	钟征宇
成立日期	1993 年 7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50,000 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20568546H
经营范围	科技项目投资及开发；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矿产品，机电产品，土特产品的购销（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无实际控制人。截至报告期末，中国宝安直接持有公司 266,889,51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4.16%；中国宝安拥有宝安控股 100% 权益，中国宝安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746,591,90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67.57%。中国宝安作为上市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其认定为不存在控股股东，也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因此，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1) 公开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定向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方式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公开发行	1,672,000,000.00	43,414,632.59	否	否	不适用	已事前及时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公司于2020年6月16日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自律审查并于2020年6月1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首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167,2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到账金额160,512.00万元。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惠州市贝特瑞年产4万吨锂电负极材料项目、年产3万吨锂离子动力电池正极材料项目（二期）以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报告期末，该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累计已使用161,147.35万元（含利息），已公告使用4,721.96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剩余募集资金2,029.67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二、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350,000,000.00	2022年4月24日	2024年4月24日	
2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100,000,000.00	2022年4月24日	2024年4月24日	
3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50,000,000.00	2022年6月27日	2024年6月27日	
4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100,000,000.00	2022年8月30日	2024年8月30日	

5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100,000,000.00	2022年9月14日	2024年9月14日	
6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21,928,376.39	2020年9月17日	2023年5月24日	
7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4,698,659.00	2021年7月2日	2023年5月24日	
8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5,000,000.00	2021年9月8日	2023年5月24日	
9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3,372,964.61	2021年12月16日	2023年5月24日	
10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6,627,035.39	2021年12月16日	2023年11月24日	
11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38,372,964.61	2021年12月24日	2023年11月24日	
12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21,627,035.39	2021年12月24日	2026年5月24日	
13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5,000,000.00	2022年3月7日	2026年5月24日	
14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25,000,000.00	2022年4月29日	2026年5月24日	
15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28,000,000.00	2022年6月23日	2026年5月24日	
16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26,000,000.00	2022年7月15日	2026年5月24日	
17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27,000,000.00	2022年9月2日	2026年5月24日	
18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35,000,000.00	2022年11月25日	2026年5月24日	
19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06,948,770.00	2020年4月3日	2023年4月3日	
20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78,489,882.34	2021年12月29日	2027年12月29日	
21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50,995,454.61	2022年1月21日	2027年12月29日	
22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3月10日	2027年12月29日	
23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28,582,240.00	2022年3月10日	2027年12月29日	
24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3,000,000.00	2022年3月28日	2027年12月29日	
25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8,493,189.79	2022年3月28日	2027年12月29日	
26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3,000,000.00	2022年4月20日	2027年12月29日	
27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4月20日	2027年12月29日	
28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2,809,067.32	2022年5月13日	2027年12月29日	
29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5,000,000.00	2022年5月13日	2027年12月29日	
30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5,000,000.00	2022年6月6日	2027年12月29日	
31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2,000,000.00	2022年6月6日	2027年12月29日	
32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6,735,028.31	2022年6月28日	2027年12月29日	
33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3,750,359.93	2022年8月3日	2027年12月29日	
34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8月19日	2027年12月29日	
35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8,544,025.52	2022年9月29日	2027年12月29日	
36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8,797,138.90	2022年11月3日	2027年12月29日	
37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1,030,943.84	2022年12月9日	2027年12月29日	
38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8,739,549.51	2023年1月17日	2027年12月29日	
39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8,920,715.00	2023年3月10日	2027年12月29日	
40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9,478,012.19	2023年6月20日	2027年12月29日	
41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8,753,953.80	2023年8月31日	2027年12月29日	
42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2,319,769.36	2023年10月24日	2027年12月29日	
43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9,000,000.00	2023年12月21日	2027年12月29日	
44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1年1月29日	2023年1月29日	
45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6,179,227.90	2021年1月29日	2023年8月20日	
46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6,179,227.90	2021年1月29日	2023年11月20日	
47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37,641,544.20	2021年1月29日	2027年1月29日	

48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1年7月1日	2027年1月29日	
49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689,262.89	2021年11月14日	2027年1月29日	
50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610,035.10	2021年11月17日	2027年1月29日	
51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1年11月19日	2027年1月29日	
52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3,899,750.50	2021年12月28日	2027年1月29日	
53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67,224,180.59	2022年1月17日	2027年1月29日	
54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531,349.00	2022年2月23日	2027年1月29日	
55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3,356,928.25	2022年4月13日	2027年1月29日	
56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2,383,005.17	2022年6月1日	2027年1月29日	
57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6,579,677.19	2022年6月27日	2027年1月29日	
58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3,081,860.19	2022年7月28日	2027年1月29日	
59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20,526,224.24	2022年8月26日	2027年1月29日	
60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8,156,464.29	2022年10月14日	2027年1月29日	
61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609,344.92	2022年12月2日	2027年1月29日	
62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2,419,665.79	2023年1月9日	2027年1月29日	
63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825,203.50	2023年1月12日	2027年1月29日	
64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1,917,708.59	2023年1月18日	2027年1月29日	
65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40,000,000.00	2021年3月29日	2023年3月29日	
66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40,000,000.00	2021年3月29日	2023年11月20日	
67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40,000,000.00	2021年3月29日	2024年3月29日	
68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200,000,000.00	2021年5月31日	2024年3月29日	
69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250,000,000.00	2023年1月3日	2026年1月3日	
70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100,000,000.00	2022年6月16日	2023年6月16日	
71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100,000,000.00	2022年9月16日	2023年9月16日	
72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170,000,000.00	2022年10月26日	2023年10月1日	
73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100,000,000.00	2023年9月4日	2025年9月4日	
74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130,000,000.00	2022年8月23日	2023年8月23日	
75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120,000,000.00	2022年9月8日	2023年6月19日	
76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170,000,000.00	2023年9月22日	2024年9月21日	
77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80,000,000.00	2023年9月22日	2024年9月21日	
78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150,000,000.00	2023年12月11日	2024年12月10日	
79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184,150,200.00	2022年2月25日	2023年2月23日	
80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200,000,000.00	2023年12月18日	2024年12月18日	
81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1,500,000.00	2022年1月28日	2023年6月21日	
82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1,500,000.00	2022年1月28日	2023年12月21日	
83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144,000,000.00	2022年1月28日	2025年1月28日	
84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1,000,000.00	2022年3月15日	2023年6月21日	
85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1,000,000.00	2022年3月15日	2023年12月21日	
86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96,000,000.00	2022年3月15日	2025年3月15日	
87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250,000,000.00	2022年3月18日	2023年3月20日	
88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157,500,000.00	2023年9月22日	2025年9月22日	
89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214,000,000.00	2023年9月26日	2024年9月26日	
90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150,000,000.00	2022年8月1日	2023年7月31日	

91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99,000,000.00	2022年9月23日	2023年6月28日	
92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1,000,000.00	2022年9月23日	2023年9月23日	
93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50,000,000.00	2022年6月15日	2023年6月14日	
94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50,000,000.00	2022年5月17日	2023年5月11日	
95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100,000,000.00	2022年10月26日	2023年6月29日	
96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200,000,000.00	2022年11月24日	2023年6月29日	
97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200,000,000.00	2022年12月14日	2023年12月12日	
98	信用贷款	银行	银行	290,000,000.00	2022年12月19日	2023年12月19日	
99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7,167,402.67	2023年9月11日	2029年9月11日	
100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9,667,003.46	2023年9月27日	2029年9月11日	
101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46,918,222.31	2023年11月23日	2029年9月11日	
102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31,909,354.26	2023年12月21日	2029年9月11日	
103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28,000,000.00	2022年8月1日	2023年5月22日	
104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5,000,000.00	2022年12月19日	2023年10月7日	
105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6,733,089.96	2022年12月19日	2023年10月25日	
106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6,000,000.00	2023年1月9日	2023年7月11日	
107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835,000.00	2023年1月9日	2023年10月25日	
108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21,428,065.22	2022年10月27日	2023年10月25日	
109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4,677,373.42	2022年1月27日	2023年1月28日	
110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6,631,804.97	2022年3月18日	2023年3月20日	
111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36,495,128.89	2023年6月21日	2024年6月21日	
112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3,504,871.11	2023年8月16日	2024年8月16日	
113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4,892,674.35	2023年9月28日	2024年8月27日	
114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4,849,234.37	2023年10月18日	2024年10月16日	
115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95,000,000.00	2022年5月25日	2023年4月3日	
116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30,000,000.00	2023年1月4日	2023年5月11日	
117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40,080,000.00	2022年1月12日	2023年1月12日	
118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28,000,000.00	2022年3月21日	2023年3月21日	
119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3,186,110.27	2022年4月1日	2023年3月28日	
120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8,730,000.00	2022年4月28日	2023年3月28日	
121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78,537.18	2023年12月13日	2024年12月13日	
122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90,000,000.00	2022年6月30日	2023年4月14日	
123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5,000,000.00	2022年9月16日	2023年2月28日	
124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5,000,000.00	2022年9月16日	2023年8月30日	
125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1,332,090.70	2022年9月16日	2023年12月8日	
126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0,227,962.80	2022年12月19日	2023年12月8日	
127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5,777,008.37	2023年4月13日	2023年12月8日	
128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2,852,636.80	2023年10月31日	2023年12月8日	
129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000,000.00	2022年6月24日	2023年10月21日	
130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000,000.00	2022年6月24日	2023年12月21日	
131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97,000,000.00	2022年6月24日	2024年6月24日	
132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00,000,000.00	2022年6月24日	2023年6月25日	
133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75,000,000.00	2022年9月21日	2023年9月21日	

134	担保贷款	非银行金融机构	非银行金融机构	23,200,000.00	2022年4月26日	2023年1月26日	
135	担保贷款	非银行金融机构	非银行金融机构	23,200,000.00	2022年4月26日	2023年4月26日	
136	担保贷款	非银行金融机构	非银行金融机构	23,200,000.00	2022年4月26日	2023年7月26日	
137	担保贷款	非银行金融机构	非银行金融机构	23,200,000.00	2022年4月26日	2023年10月26日	
138	担保贷款	非银行金融机构	非银行金融机构	139,046,880.00	2022年4月26日	2025年4月26日	
139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50,000,000.00	2022年12月21日	2023年6月9日	
140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3年8月22日	2024年2月22日	
141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6,134,416.00	2021年10月18日	2023年2月6日	
142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6,134,416.00	2021年10月18日	2023年8月6日	
143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47,048,659.38	2021年10月18日	2027年8月6日	
144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58,809,806.03	2021年12月3日	2027年8月6日	
145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0,826,809.51	2022年1月14日	2027年8月6日	
146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3,624,075.50	2022年3月1日	2027年8月6日	
147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8,766,000.00	2022年9月26日	2027年8月6日	
148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977,850.00	2022年9月14日	2023年4月15日	
149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2,267,850.00	2022年9月14日	2023年10月13日	
150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13,992,214.40	2022年9月14日	2028年8月15日	
151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27,960,949.98	2023年3月24日	2028年8月15日	
152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21,300,000.00	2023年7月14日	2028年8月15日	
153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20,000,000.00	2022年7月13日	2023年7月13日	
154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23,150,000.00	2023年9月18日	2024年9月18日	
155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50,000,000.00	2022年9月23日	2023年6月9日	
156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8,800,000.00	2022年7月12日	2023年2月17日	
157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70,000,000.00	2022年12月13日	2023年12月12日	
158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000,000.00	2023年9月28日	2025年9月20日	
159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30,000,000.00	2023年9月28日	2025年9月20日	
160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22,661,623.83	2021年12月30日	2023年6月29日	
161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6,388,179.39	2021年12月31日	2023年6月29日	
162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0,121,105.97	2021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29日	
163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5,077,200.00	2022年1月28日	2023年12月29日	
164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3,384,800.00	2022年1月29日	2023年12月29日	
165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6,594,000.00	2022年2月9日	2023年12月29日	
166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2,898,949.25	2022年2月9日	2023年12月29日	

167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497,050.75	2022年2月9日	2026年12月28日	
168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4,199,340.00	2022年3月30日	2026年12月28日	
169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2,799,560.00	2022年3月31日	2026年12月28日	
170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24,000,000.00	2022年7月14日	2026年12月28日	
171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6,000,000.00	2022年7月15日	2026年12月28日	
172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8,619,900.00	2022年7月22日	2026年12月28日	
173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5,746,600.00	2022年7月22日	2026年12月28日	
174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2,154,350.00	2022年8月29日	2026年12月28日	
175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3,996,010.00	2022年11月22日	2026年12月28日	
176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4,100,240.00	2022年11月23日	2026年12月28日	
177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00,958,500.00	2023年1月18日	2026年12月28日	
178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20,000,000.00	2022年5月23日	2023年5月22日	
179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30,000,000.00	2022年8月17日	2023年6月21日	
180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28,000,000.00	2022年7月14日	2023年6月2日	
181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7,500,000.00	2022年8月5日	2023年6月2日	
182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30,000,000.00	2022年12月15日	2023年12月2日	
183	担保贷款	非银行金融机构	非银行金融机构	200,000,000.00	2018年6月20日	2023年6月19日	
184	抵押贷款	非银行金融机构	非银行金融机构	100,000,000.00	2018年6月20日	2023年6月13日	
185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2,000,000.00	2022年9月14日	2023年1月4日	
186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00,000,000.00	2022年12月26日	2023年12月22日	
187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30,000,000.00	2022年3月28日	2023年3月16日	
188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70,000,000.00	2022年7月20日	2023年3月16日	
189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90,000,000.00	2022年6月2日	2023年5月6日	
190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2年6月29日	2023年5月6日	
191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38,000,000.00	2022年7月25日	2023年5月8日	
192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2,000,000.00	2022年8月5日	2023年5月22日	
193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000,000.00	2022年10月31日	2023年4月20日	
194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000,000.00	2022年10月31日	2023年10月20日	
195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48,000,000.00	2022年10月31日	2025年10月27日	
196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5,033,253.00	2022年3月14日	2023年6月20日	
197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22,387,791.91	2022年3月14日	2023年9月20日	
198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3,248,399.25	2022年3月14日	2023年12月20日	
199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20,081,788.66	2022年3月24日	2023年12月20日	
200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5,825,863.01	2022年3月24日	2028年3月10日	
201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7,621,314.13	2022年4月22日	2028年3月10日	
202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6,528,941.65	2022年5月17日	2028年3月10日	
203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25,521,467.39	2022年5月30日	2028年3月10日	
204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73,230,755.23	2022年6月15日	2028年3月10日	
205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31,787,783.53	2022年7月1日	2028年3月10日	

206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7,924,566.36	2022年7月15日	2028年3月10日	
207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0,622,791.80	2022年8月1日	2028年3月10日	
208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5,253,296.68	2022年8月15日	2028年3月10日	
209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3,713,860.30	2022年8月30日	2028年3月10日	
210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7,311,325.73	2022年9月23日	2028年3月10日	
211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52,230,856.62	2022年10月14日	2028年3月10日	
212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5,191,294.01	2022年10月28日	2028年3月10日	
213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5,446,171.00	2022年11月16日	2028年3月10日	
214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27,798,824.33	2022年12月20日	2028年12月19日	
215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7,077,809.50	2022年12月27日	2028年12月19日	
216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1,394,189.45	2023年1月17日	2028年3月10日	
217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33,647,840.31	2023年1月18日	2028年12月19日	
218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2,719,087.98	2023年2月14日	2028年12月19日	
219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5,206,830.83	2023年3月2日	2028年12月19日	
220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464,806.90	2023年3月15日	2028年3月10日	
221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2,616,385.10	2023年3月15日	2028年12月19日	
222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6,161,774.92	2023年4月1日	2028年12月19日	
223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6,048,662.73	2023年4月18日	2028年12月19日	
224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22,510,430.38	2023年4月19日	2028年12月19日	
225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0,657,298.78	2023年5月8日	2028年12月19日	
226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1,786,928.56	2023年5月17日	2028年12月19日	
227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2,367,469.23	2023年5月24日	2028年3月10日	
228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2,213,986.56	2023年5月31日	2028年12月19日	
229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9,302,057.24	2023年6月27日	2028年3月10日	
230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20,095,709.24	2023年6月27日	2028年12月19日	
231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9,613,023.61	2023年7月18日	2028年3月10日	
232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5,406,806.32	2023年7月28日	2028年12月19日	
233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3,508,240.54	2023年8月1日	2028年12月19日	
234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5,238,271.04	2023年8月18日	2028年3月10日	
235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5,217,844.34	2023年8月22日	2028年12月19日	
236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8,135,233.80	2023年9月8日	2028年12月19日	
237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5,331,722.91	2023年9月13日	2028年12月19日	
238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8,440,600.00	2023年10月24日	2028年3月10日	
239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3,352,966.78	2023年10月27日	2028年3月10日	
240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8,522,536.39	2023年10月30日	2028年3月10日	
241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9,226,364.82	2023年11月1日	2028年3月10日	
242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22,148,694.00	2023年12月16日	2028年12月19日	
243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322,213.91	2023年9月15日	2024年9月14日	
244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32,920,801.19	2023年9月21日	2024年9月20日	
245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0,635,630.29	2023年9月26日	2024年9月24日	
246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3,575,048.36	2023年10月16日	2024年10月15日	
247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546,306.25	2023年11月17日	2024年11月16日	
248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69,053,875.08	2023年12月28日	2024年12月27日	

249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4,551,433.90	2022年6月17日	2023年12月12日	
250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57,801,668.26	2022年6月17日	2030年6月12日	
251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1,818,650.03	2022年6月24日	2030年6月12日	
252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1,818,650.00	2022年6月27日	2030年6月12日	
253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1,438,390.32	2022年7月1日	2030年6月12日	
254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41,920,915.62	2022年8月16日	2030年6月12日	
255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40,932,647.13	2022年9月15日	2030年6月12日	
256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50,573,722.48	2022年9月29日	2030年6月12日	
257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36,766,797.07	2022年11月21日	2030年6月12日	
258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40,317,743.29	2023年1月17日	2030年6月12日	
259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3,941,148.10	2023年3月31日	2030年6月12日	
260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8,842,043.32	2023年4月4日	2030年6月12日	
261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45,315,473.12	2023年9月14日	2030年6月12日	
262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20,673,187.84	2023年12月4日	2030年6月12日	
263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51,772,345.05	2023年12月29日	2024年10月10日	
264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5,108,302.06	2022年8月31日	2023年8月30日	
265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4,891,697.94	2022年9月26日	2023年9月26日	
266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29,775,200.00	2022年10月21日	2023年9月20日	
267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23,179,961.58	2022年10月21日	2027年3月20日	
268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52,955,161.58	2022年10月24日	2027年3月20日	
269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8,117,969.08	2022年11月23日	2027年3月20日	
270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8,117,969.08	2022年11月23日	2027年3月20日	
271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34,918,602.37	2022年12月9日	2027年3月20日	
272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38,672,949.78	2023年1月11日	2027年3月20日	
273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3,754,347.42	2023年1月12日	2027年3月20日	
274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9,354,689.00	2023年2月14日	2027年3月20日	
275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9,354,689.00	2023年2月20日	2027年3月20日	
276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57,695,173.81	2022年10月25日	2023年10月25日	
277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0,961,035.67	2022年12月15日	2023年12月15日	
278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31,343,790.52	2023年1月10日	2024年1月10日	
279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376,000.76	2023年12月21日	2024年9月16日	
280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0,121,935.06	2023年12月21日	2024年12月21日	
281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30,000,000.00	2023年9月27日	2024年9月26日	
282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9,591,600.00	2023年10月26日	2024年10月24日	
283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3,000,000.00	2022年2月7日	2023年2月7日	
284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735,000.00	2022年4月2日	2023年4月3日	
285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837,500.00	2022年4月2日	2023年10月8日	
286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1,392,500.00	2022年4月2日	2027年4月1日	
287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77,000.00	2022年12月1日	2023年4月3日	
288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208,681.46	2022年12月1日	2023年10月7日	
289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2,568.54	2022年12月1日	2023年10月8日	
290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1,371,750.00	2022年12月1日	2027年4月1日	
291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200,000.00	2023年2月28日	2023年3月21日	

292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200,000.00	2023年2月28日	2023年4月21日	
293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200,000.00	2023年2月28日	2023年5月22日	
294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200,000.00	2023年2月28日	2023年6月21日	
295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200,000.00	2023年2月28日	2023年7月21日	
296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200,000.00	2023年2月28日	2023年8月21日	
297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200,000.00	2023年2月28日	2023年9月21日	
298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200,000.00	2023年2月28日	2023年10月21日	
299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200,000.00	2023年2月28日	2023年11月21日	
300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200,000.00	2023年2月28日	2023年12月21日	
301	担保贷款	银行	银行	3,000,000.00	2023年2月28日	2024年2月27日	
302	质押贷款	非银行金融机构	非银行金融机构	11,000,000.00	2022年9月20日	2023年9月15日	
303	质押贷款	非银行金融机构	非银行金融机构	25,000,000.00	2022年12月27日	2023年3月20日	
304	质押贷款	非银行金融机构	非银行金融机构	25,000,000.00	2022年12月27日	2023年6月20日	
305	质押贷款	非银行金融机构	非银行金融机构	25,000,000.00	2022年12月27日	2023年9月20日	
306	质押贷款	非银行金融机构	非银行金融机构	25,000,000.00	2022年12月27日	2023年12月20日	
307	质押贷款	非银行金融机构	非银行金融机构	200,000,000.00	2022年12月27日	2025年12月26日	
308	信用贷款	非银行金融机构	非银行金融机构	50,000,000.00	2022年4月29日	2025年4月28日	
309	信用贷款	非银行金融机构	非银行金融机构	15,000,000.00	2022年11月4日	2025年4月28日	
310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86,599,216.41	2023年12月1日	2031年9月22日	
311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6,777,413.80	2023年12月29日	2031年9月22日	
312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5,739,500.00	2023年11月10日	2033年11月10日	
313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6,745,500.00	2023年11月15日	2033年11月10日	
314	抵押贷款	银行	银行	11,242,500.00	2023年11月20日	2033年11月10日	
合计	-	-	-	11,009,729,715.50	-	-	-

三、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总股本 736,568,47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5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50 元（含税）。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736,568,475 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总股本增至 1,104,852,712 股。本次权益分派方案经公司 2023 年 5 月 5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实施完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适用

(三)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4	0	0

报告期权益分派方案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是 否

报告期内盈利且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年度税前 报酬 (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 联方获 取报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贺雪琴	董事长	男	1968年9月	2022年8月1日	2025年7月31日	908.03	是
黄友元	常务副董事长	男	1981年10月	2022年8月1日	2025年7月31日	815.02	否
任建国	董事、总经理	男	1978年8月	2022年8月1日	2025年7月31日	820.14	否
王道海	董事	男	1966年3月	2022年8月1日	2025年7月31日	0	是
刘仕洪	董事	男	1974年2月	2022年8月1日	2025年7月31日	18.00	是
王轶超	董事	男	1985年6月	2022年8月1日	2025年7月31日	18.00	是
于洪宇	独立董事	男	1976年8月	2022年8月1日	2025年7月31日	24.00	否
朱滔	独立董事	男	1976年10月	2022年8月1日	2025年7月31日	24.00	否
陈建军	独立董事	男	1965年7月	2022年8月1日	2025年7月31日	24.00	否
孔东亮	监事会主席	男	1971年6月	2022年8月1日	2025年7月31日	392.73	否
单慧	监事	男	1982年10月	2022年8月1日	2025年7月31日	0	是
鞠彤欣	监事	女	1991年1月	2022年8月1日	2025年7月31日	12.00	是
杨红强	高级副总经理	男	1969年10月	2022年8月1日	2025年7月31日	489.62	否
陈晓东	高级副总经理	男	1974年1月	2022年8月1日	2025年7月31日	459.63	否
杨书展	副总经理	男	1978年4月	2022年8月1日	2025年7月31日	559.15	否
徐瑞	副总经理	男	1981年1月	2022年8月1日	2025年7月31日	455.85	否
刘志文	财务总监	男	1979年2月	2022年8月1日	2025年7月31日	505.76	否
张晓峰	董事会秘书	男	1977年2月	2022年8月1日	2025年7月31日	204.45	否
董事会人数:					9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7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长贺雪琴担任股东中国宝安副总裁。除上述情况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贺雪琴	董事长	7,882,517	3,941,259	11,823,776	1.07%	1,586,250	0	2,955,945
黄友元	常务副董事长	958,745	929,373	1,888,118	0.17%	1,350,000	0	472,028
任建国	董事、总经理	994,125	958,312	1,952,437	0.18%	1,383,750	0	488,109
孔东亮	监事会主席	1,208,862	604,432	1,813,294	0.16%	0	0	453,323
杨红强	高级副总经理	1,463,532	872,391	2,335,923	0.21%	421,875	0	583,980
陈晓东	高级副总经理	0	140,625	140,625	0.01%	421,875	0	35,156
杨书展	副总经理	225,500	253,375	478,875	0.04%	421,875	0	119,718
徐瑞	副总经理	0	112,500	112,500	0.01%	337,500	0	28,125
刘志文	财务总监	0	112,500	112,500	0.01%	337,500	0	28,125
张晓峰	董事会秘书	732,709	445,104	1,177,813	0.11%	236,250	0	294,453
合计	-	13,465,990	-	21,835,861	1.98%	6,496,875	0	5,458,962

注：上表中“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系根据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后的数据。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以及实际支付情况：

1、薪酬组成及决策程序

在公司担任具体生产经营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为年薪制，组成包括基本年薪和业绩年薪。基本年薪：根据公司规模、公司盈利能力及各高管人员职务确定基本年薪；业绩年薪：以业绩计薪（利润分成）提取奖金，同时按高管人员的贡献度发放奖金。

此外，董事、监事在公司领取津贴：未在公司担任生产经营职务的公司董事、监事在公司领取津贴，公司内部同时担任其他职务的董事、监事除本职岗位工资外在公司额外领取津贴。

经 2022 年 7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三次会议和 2022 年 8 月 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董事、监事津贴标准为：独立董事 24 万元/年，非独立董事 18 万元/年，监事 12 万元/年。

2、确定依据

发挥薪酬体系的导向及激励作用，构建目标一致，利益共同体，共享企业发展成果，实现获取分享制：经营者价值创造与奖金获取对等，以激发经营者的事业心、责任心及创造力。

3、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支付给董事、监事、以及高管人员的报酬总额为 5,730.39 万元。

(四)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可行权股份	已行权股份	行权价(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贺雪琴	董事长	0	0	1,057,500	0	17.25	22.91
黄友元	常务副董事长	0	0	750,000	300,000	17.25	22.91
任建国	总经理	0	0	538,125	307,500	17.25	22.91
杨红强	高级副总经理	0	0	234,375	93,750	17.25	22.91
陈晓东	高级副总经理	0	0	234,375	93,750	17.25	22.91
杨书展	副总经理	0	0	164,063	93,750	17.25	22.91
徐瑞	副总经理	0	0	187,500	75,000	17.25	22.91
刘志文	财务总监	0	0	131,250	75,000	17.25	22.91
张晓峰	董事会秘书	0	0	131,250	52,500	17.25	22.91
合计	-	0	0	3,428,438	1,091,250	-	-
备注(如有)	上表中“可行权股份数”和“行权价格”系根据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后的数据。						

二、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212	50	10	252
生产人员	4,184	925	1,087	4,022
销售人员	113	18	12	119
技术人员	2,313	651	425	2,539
财务人员	145	30	19	156
行政人员	774	164	118	820
员工总计	7,741	1,838	1,671	7,90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81	84
硕士	340	423
本科	1,451	1,628
专科及以下	5,869	5,773
员工总计	7,741	7,908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薪酬政策

公司本着坚持外比有竞争力，内比有公平性，对员工具有激励性、个性化、差异化，对公司具有经济性和效益性，符合法律法规的原则；建立了全面薪酬激励体系，实现激励机制全覆盖；核心员工、行业精英设置定向激励，对于不同类型的核心岗位制订差异化的激励制度，确保薪酬水平具有市场竞争力，以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同时激励机制以绩效目标达成为核心，让奋斗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从而提升团队动力，激发组织活力，助力公司生产经营健康发展

培训计划

公司十分重视人才培养与发展，2023 年公司成立了人才发展院，负责人才培养体系的搭建及学习型组织的建设。公司人才培养体系以支撑企业战略为导向、赋能业务发展为核心、提升员工胜任能力为基础。

(1) 管理干部梯队培养：面向从基层到高层的管理者匹配具有针对性的管理培训项目，同时，也针对在岗高中基层管理干部，开展标杆企业参访、企业经营大师课、绩效改进等线上下优质培养内容。拓展管理者管理思维及视野、优化管理方式与提升绩效。

(2) 业务赋能与支撑：支持重点业务发展配套专项人才培养计划，根据业务需求提供一体化的培养解决方案。

(3) 培训体系建设：云学院线上学习平台收录了大量课程，其中包含生产、销售、研发等多个岗位内部知识微课。同时培养了一批优质且有高产出的内部专业讲师。人才培养承担传播企业文化的作用，为了使新员工更快地融入公司，面对校招和社招新员工分别开展不同培养项目，通过线上下数字化学习模式，提升学员学习体验感和融入速度。

(4) 人才发展品牌传播：公司重视人才的培养与发展并持续将人才培养理念在行业内交流分享，以不断提升自身人才培养的专业水准。公司荣获培训行业多个奖项以及多次对外进行专题分享，相关实践经验均获得业界认可。

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为 10 人。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人员合计 0 人，占集团员工数量 0%。

劳务派遣用工数量合计 198 人，占集团用工总量的 2.44%，符合《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相关规定。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以下名单按姓氏拼音排序）

单位：股

姓名	变动情况	任职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安威力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包小刚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63	63
边彬辉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蔡立东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5,000	15,000
曹方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3,000	3,000
曾淑贞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751	751
柴刚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600	600
车宗洲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陈碧峰	无变动	核心员工	8,200	34,700	42,900
陈春天	无变动	核心员工	96,361	66,639	163,000
陈德权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2,000	2,000
陈汉洲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陈金香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20,000	20,000
陈俊凯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49,997	101,270	251,267
陈凯田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495	495
陈雷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250	250
陈龙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陈南敏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5,300	24,700	40,000
陈能华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陈帅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9,000	9,000
陈曦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1,250	11,250
陈祥明	无变动	核心员工	46,976	40,787	87,763
陈兴泉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3,800	3,800
陈志娟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6,875	16,875
陈致远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5,750	5,750
程钢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300	300
程兴旺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迟晶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23,864	23,864
崔宏强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崔乐想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162	37,803	38,965
崔立德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93,000	97,000	290,000
崔美仙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6,875	16,875
崔郁华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邓丽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000	1,000
邓涛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邓志强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33,750	33,750
董亮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1,250	11,250

董明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33,750	33,750
凡志宏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樊小华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23,750	23,750
方国生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5,000	5,000
方三新	无变动	核心员工	86,048	40,266	126,314
方亚娟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3,500	46,200	59,700
方玉蛟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41	17,167	17,308
方泽锐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冯润刚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4,000	4,000
冯先杰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冯云岗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22,500	22,500
高莉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高远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1,500	63,884	75,384
葛兵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9,002	9,002
耿廷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36,250	36,250
龚飞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龚长安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6,000	6,000
古崇仙	无变动	核心员工	82	11,394	11,476
郭锴明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77	-727	350
郭伏龙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425	1,425
郭胜元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500	19,500	21,000
郭松涛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9,000	9,000
郭晓平	无变动	核心员工	41,400	34,950	76,350
韩星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何大丰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600	57,550	60,150
何鹏	无变动	核心员工	4,900	1,100	6,000
何山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何维宾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200	-2,150	50
何伟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1,250	11,250
贺文捷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贺彰秀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2,000	2,000
衡恒	无变动	核心员工	407	32,760	33,167
洪远炬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278	-1,978	300
侯博	无变动	核心员工	700	13,225	13,925
胡宏涛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5,763	5,763
胡良友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胡龙丰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500	1,500
胡鹏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6,875	16,875
胡文慧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2,500	12,500
胡新宏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	22,900	23,000
黄爱民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63,500	63,500
黄浩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22,500	22,500
黄家骏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2,624	12,624

黄健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6,695	6,695
黄礼辉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黄小奇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35,000	35,000
黄秀娥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6,875	16,875
纪晓林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贾孝波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0,000	10,000
贾振江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9,000	9,000
贾志涛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1,425	11,425
江学要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姜美花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33,750	33,750
姜身永	无变动	核心员工	50,600	89,400	140,000
蒋洪福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67,500	67,500
蒋龙银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2,000	2,000
蒋新良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78,750	78,750
蒋祖踏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1,250	11,250
金春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9,000	9,000
金光文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22,500	22,500
金小静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康明波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6,875	16,875
康勇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8,050	67,275	95,325
孔一鸣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5,500	5,500
李旦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李东东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李福华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8,598	36,174	54,772
李光华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2,000	12,000
李瀚林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李豪君	无变动	核心员工	4,100	33,163	37,263
李家洪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李检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李俊焕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7,397	17,397
李敏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李眸	无变动	核心员工	80,947	59,099	140,046
李苹	无变动	核心员工	3,200	87,800	91,000
李瑞权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	-79	21
李守斌	无变动	核心员工	82,727	-82,727	-
李爽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42,200	-9,521	132,679
李太兴	无变动	核心员工	6,684	-5,684	1,000
李涛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8,850	8,850
李向军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581	581
李晓超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22,750	22,750
李晓栋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2,000	12,000
李旭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7,001	17,001
李洋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李永帅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李昱慧	无变动	核心员工	8,200	44,800	53,000
李增鹏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8,438	8,438
李振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4,000	4,000
李子坤	无变动	核心员工	67,500	101,850	169,350
梁腾宇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22,650	22,650
廖斌斌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50	26,950	27,100
廖世豪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廖祥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林必坚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林锦盛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林镇强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0,611	10,611
刘传飞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刘福静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6,375	6,375
刘国平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刘国学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35,000	35,000
刘慧	无变动	核心员工	9,000	13,100	22,100
刘礼强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21,300	21,300
刘立新	无变动	核心员工	5,037	69,049	74,086
刘楠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刘培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刘擎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刘若琦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61,250	150,750	312,000
刘熙林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0,200	10,200
刘祥欢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刘兴华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96,756	36,072	232,828
刘兴杨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刘徐根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刘奕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8,100	18,100
刘永鑫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1,250	11,250
刘勇宏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00	1,450	1,650
刘勇军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刘雨桐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9,000	9,000
刘正强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20,255	20,255
娄国胜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	-	100
卢桂发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4,875	14,875
鲁鑫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39,500	39,500
罗亮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00	100
罗文彬	无变动	核心员工	877,500	540,000	1,417,500
吕复佳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马德利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马国金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马玲琼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5,000	5,000

马士先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马欣欣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毛爱平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6,500	6,500
毛洪仁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33,750	33,750
苗艳丽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80,061	126,813	306,874
聂俊军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57,000	57,000
牛占柱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1,250	11,250
欧阳家星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潘观林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4,875	14,875
潘凌超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潘娜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3,400	3,400
潘泽忠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21,733	21,733
庞春雷	无变动	核心员工	8,305	19,686	27,991
彭超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0,000	10,000
彭晗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8,500	41,500	70,000
彭绍珏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125	1,125
乔海伦	无变动	核心员工	7,441	22,560	30,001
譙渭川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6,875	16,875
秦元祥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26,350	26,350
屈丽娟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00	100
任付金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任景润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200	23,100	24,300
荣金川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2,414	12,414
阮志武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邵丹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5,000	5,000
沈文丽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2,625	2,625
生启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7,705	17,705
石晓太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22,500	22,500
史丽娜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3,370	3,370
舒瑞斌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1,350	11,350
司马康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50	150
宋雄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4,989	14,989
苏春江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2,469	2,469
苏大湾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22,500	22,500
隋立丽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孙华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0	4,000	5,000
孙晓莉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唐光辉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唐婕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67,500	67,500
唐珍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陶回燕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田芙蓉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2,000	2,000
田立斌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37,500	37,500

田小兵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6,875	16,875
童劲松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汪福明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52	3,450	3,602
汪静伟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6,000	16,000
汪洵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王柏金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6,875	16,875
王党辉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王德利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王定一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王东阁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9,000	9,000
王冠超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388	388
王佳德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7,508	17,508
王健	无变动	核心员工	300	150	450
王琨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6,875	16,875
王亮	无变动	核心员工	31,000	-21,000	10,000
王培初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000,000	487,735	1,487,735
王平渊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6,875	16,875
王乾龙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51,496	51,496
王硕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9,000	9,000
王为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22,500	22,500
王文银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王晓菲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王英忠	无变动	核心员工	5,493	24,199	29,692
王玉辉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3,750	13,750
王誉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9,000	9,000
王志强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魏沁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魏炎兵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33,337	33,337
魏遵超	无变动	核心员工	5,500	34,500	40,000
温伟城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31,416	31,416
温艳敏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22,500	22,500
文军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292	1,292
吴超	无变动	核心员工	400	13,600	14,000
吴光智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87	-82	205
吴凯锋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6,875	16,875
吴乐云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6,025	6,025
吴平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吴小珍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65,000	142,500	307,500
吴兴莲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6,250	16,250
吴璇	无变动	核心员工	500	-500	-
吴永雄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7,500	7,500
吴子夏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伍伟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2,475	2,475

夏路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夏世江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00	100
夏瑶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300	300
相守斌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5,097	15,097
向富维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肖称茂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44,500	44,500
肖德杰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8,876	36,668	55,544
肖鸿雁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45,000	45,000
肖慧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肖世广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肖文勇	无变动	核心员工	3,288	34,494	37,782
肖瑶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8,750	18,750
谢旺军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6,201	16,201
谢维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谢意成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000	-500	1,500
辛承科	无变动	核心员工	4,850	3,791	8,641
熊军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6,875	16,875
熊军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6,875	16,875
熊圣芬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7,600	-17,400	200
熊倬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4,343	14,343
徐波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52	152
徐寿文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75	75
徐涛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5,000	15,000
许锋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1,800	-2,731	9,069
严武渭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颜龙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1,250	11,250
颜聿聪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8,487	8,487
羊丽妹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4,800	4,800
阳兴华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25,329	25,329
杨才德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40,000	110,000	250,000
杨程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22,500	22,500
杨春玲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杨家容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杨连波	无变动	核心员工	42,000	-12,000	30,000
杨敏诚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2,500	2,500
杨明宇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杨顺毅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90,000	90,000
杨学亮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杨亚东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50	150
杨智敏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8,250	8,250
姚振国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叶锦祥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22,198	22,198
叶志强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易神杰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7,014	14,850	41,864
易征兵	无变动	核心员工	8,202	62,003	70,205
殷龙清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30	30
尹岩林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22,787	22,787
于玥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6,975	16,975
余赞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俞晨阳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虞敏	无变动	核心员工	70	-18	52
占丹红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9,000	9,000
张宝煊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张彩霞	无变动	核心员工	700	19,725	20,425
张海林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500	1,500
张弘旭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张红标	无变动	核心员工	48,047	-25,576	22,471
张可友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3,000	3,000
张梦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35,000	35,000
张铭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9,000	9,000
张娜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3,750	3,750
张庆来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19,337	15,616	134,953
张帅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45,000	45,000
张笑毅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22,500	22,500
张艳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1,800	11,800
张兆宝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张振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赵勃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53,000	137,000	290,000
赵传明	无变动	核心员工	83,195	65,722	148,917
赵锋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赵青媛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赵晓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郑邦杰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郑德立	无变动	核心员工	4,573	-1,573	3,000
郑海明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郑玉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45,000	45,000
郑媛媛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3,000	3,000
钟起权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00	100
钟威威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28,125	28,125
钟正	无变动	核心员工	54,670	48,516	103,186
周彬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2,000	12,000
周斌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周海辉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周豪杰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周皓缪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15,500	164,971	280,471
周立孚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5,204	5,204

周泉竹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	-
周翔	无变动	核心员工	170,000	141,250	311,250
宗巍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6,875	16,875
邹晓辉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16,500	16,500
邹艳红	无变动	核心员工	25,000	35,000	60,000
邹子豪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300	300
俎梦杨	无变动	核心员工	-	22,400	22,400
白成永	离职	核心员工	-	16,875	16,875
陈锡良	离职	核心员工	-	200	200
胡贤杰	离职	核心员工	-	16,875	16,875
黄斌锋	离职	核心员工	-	28,900	28,900
黄莘	离职	核心员工	-	22,500	22,500
宋城城	离职	核心员工	-	25,350	25,350
万力	离职	核心员工	-	-	-
王世强	离职	核心员工	2,147	-2,147	-
张莉	离职	核心员工	-	-	-
赵欣	离职	核心员工	-	7,292	7,292
周辉建	离职	核心员工	-	-	-
周彤	离职	核心员工	-	10,000	10,000

核心员工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12名核心员工因个人原因离职。上述人员变动对公司经营发展无重大影响。

三、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1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等待期已满，352名激励对象持有合计11,867,625份股票期权行权条件成就，同意公司为该等人员办理行权，同意注销公司2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2,255,625份股票期权，并分别于2024年2月7日、2024年2月20日完成行权登记及注销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有关公告。

第九节 行业信息

环境治理公司 医药制造公司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公司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公司
专业技术服务公司 零售公司 化工公司 锂电池公司 建筑公司 其他行业

锂电池公司

一、行业政策

1、中国坚定发展新能源汽车的产业政策方向不变

新能源汽车产业是新能源、新材料、新一代信息技术、先进制造等诸多新科技的载体，是符合绿色化和数字化发展趋势的未来产业。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依靠科技创新在全球竞争中形成先发优势，处于领跑位置，改变了传统燃油车产业由国外汽车巨头主导的竞争格局，是形成和塑造新质生产力的典范。

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提到要巩固扩大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等产业领先优势，提振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电子产品等大宗消费。

（1）新能源汽车购置税免税政策延续

中国新能源汽车市场已由政策驱动向消费驱动过渡，购车补贴政策完成退出，但消费者在选择购置新能源汽车时，仍可以享受车辆购置税减免以及申领拍照等方面的政策优惠。

依照新能源汽车购置税减免政策，购置日期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新能源汽车将继续免征车辆购置税；而在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能源汽车的购置税将减半征收。对于每辆新能源乘用车，其免税额不超过 3 万元，而每辆新能源乘用车的减税额则不超过 1.5 万元。

（2）“车网互动”的顶层设计政策发布

2023 年 12 月 13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工业和信息化部 and 市场监管总局四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加强新能源汽车与电网融合互动的实施意见》（简称《意见》）。《意见》提出，以车网互动核心技术攻关及其标准体系的建立、配套电价和市场机制的完善、双向充放电综合示范的探索开展、充换电设施水平的提升和电网企业支撑保障能力的系统强化等方面为主要任务，力争到 2025 年通过智能有序充电试点，实现车网互动技术标准体系初步建成，新能源汽车作为移动式电化学储能的潜力得到验证；到 2030 年车网互动的标准体系基本建成，车网互动实现规模化应用，新能源汽车能够为电力系统提供千万千瓦级的双向灵活性资源。

该《意见》的出台将促进智能有序充电的推广，缓解部分地区的车网矛盾，有利于新能源汽车产业的长期发展；未来新能源汽车车主和充电运营商可通过双向充放电参与到电力需求侧管理和电力市场交易中，分享电力交易收益。

2、美国能源部针对 IRA 法案发布“敏感外国实体（FEOC）”解释文件

2023 年 12 月，美国能源部发布关于《通胀削减法案》（IRA 法案）中对“FEOC（Foreign Entity of Concern，敏感外国实体）”的具体判定标准，同时美国财政部宣布从 2024 年起搭载 FEOC 所生产的动力电池及包含 FEOC 电池材料的新能源汽车将不再享受 3,750 美元税收抵免补贴，2025 年起包含来自 FEOC 提取、加工或回收关键矿物的新能源车将不再享受任何税收抵免补贴（电池+关键矿物共 7,500 美元）。

3、欧盟《新电池法》正式生效

2023 年 7 月 10 日，欧盟理事会通过《新电池法》。8 月 17 日，《新电池法》正式生效，这是全球首个将碳足迹作为对产品强制性标准的政策。新的电池法规将覆盖到电池的每一个生命周期：从设计、制造、应用，直至其回收和处理，旨在深化循环经济的实践和理念。

为确保环境安全，该法规对电池中的有害物质含量也作出了明确限制，并鼓励业界采纳更加环保的生产技术和方法。新电池法还对原材料的碳排放进行了明确划分，原材料进入电池生产工厂前的采矿和预处理过程，以及相应的交通运输等排放均需包括在内。

二、竞争优势与生产经营

(一) 竞争优势

1、优秀的管理团队引领公司全方位发展，确保行业领先地位

公司核心管理团队汇集了多位在新能源材料行业拥有 10 至 20 多年经验的高学历行业专家，对企业经营管理和产业未来发展趋势有着深刻的理解和洞察，凭借其敏锐的市场感知能力和前瞻性的战略规划能力，持续引领公司在技术创新、产品研发、市场拓展和客户关系管理等方面不断取得突破。同时，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在战略管理、技术研发、市场营销、供应链管理、资本财务等方面形成了明确的分工和良好的协作机制，并且在经营管理过程中建立并持续完善公司科学的管理体系和组织架构，确保了公司在业务发展、战略规划布局、产品研发体系和客户服务体系等方面的领先地位，并持续在电池核心材料领域引领行业创新发展。

2、依靠强大研发实力，持续推动产品技术创新

公司始终坚持以“创新引领”作为自身最核心的企业文化和经营理念，通过持续高强度的研发投入，形成了强大的研发实力，持续推动产品技术创新。公司于 2010 年设立的新能源技术研究院，聚焦新能源领域关键材料和前沿技术的开发，同时为进一步提升企业研发实力，公司升级打造“中央研究院”，配置一流的研发设备和专业的研发团队，打造国际领先的新能源材料研究平台，并在以锂离子电池正负极材料为核心的新能源材料领域取得了大量研发成果，赢得了国家与行业的认可。截至 2023 年底，公司拥有 568 项国内、国际专利权，主导及参与制定多项新能源、新材料相关的国际标准、行业标准、团体标准，公司“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产业标准化试点”获评广东省标准化试点项目。

公司挂牌了院士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并获得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广州海关化验中心合作实验室认证，获得多项 CNAS 实验室认证，还挂牌了其他多项省级或市级工程技术中心或实验室，并承担相关科研任务。在业务开展过程中，公司依托强大的研发实力，秉承合作共赢的理念，与境内外主要的锂离子电池厂商建立了密切的共同开发机制，确保公司始终能在第一时间准确理解和掌握客户需求，开发出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公司强大的研发实力确保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保持领先的市场地位。

3、全产业链布局提升整体竞争实力，促进企业稳健发展

公司通过全产业链布局提升整体竞争实力，为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

在产品体系方面，公司形成了以锂离子电池正负极材料为核心的全产品体系，包括天然石墨负极材料、人造石墨负极材料、硅基负极材料、高镍三元正极材料（NCA、NCM811 等）等锂离子电池正负极材料，并且在钠离子电池、固态电池、氢燃料电池等新型电池材料体系上也进行前瞻性布局，研发实力强。

在产能布局方面，目前形成了以深圳总部为中心，以华南、华东、华北、中西部地区等二十余家生产基地为依托，以印尼基地、摩洛哥基地及日、韩、欧美分公司等海外布局为支撑的全球化战略布局。

在产业链布局方面，在天然石墨负极材料领域，公司已经形成了集矿山开采、天然鳞片石墨加工与球形化、纯化及成品生产于一体的全产业链布局；在人造石墨负极材料、三元正极材料领域，公司注重绿色生产、循环经济，通过参股或控股方式对人造负极材料的石墨化、三元正极材料前驱体生产等关键生产工序或原材料环节进行了布局。

在客户与市场布局方面，公司覆盖了境内外主要的锂离子电池厂商，境内外市场平衡兼顾，动力

电池、消费电子电池及储能电池应用领域层次清晰，构建了良好的客户和业务结构。

4、以“成就客户”为中心，极致响应获得客户高度认可

公司坚持“成就客户”的核心价值观和经营理念，秉承“合作共赢”，以客户需求为导向，实施大客户战略，凭借强大的研发实力、先进的技术水平、稳定的产品供应能力、定制化的产品和服务，经过持续多年的市场开拓，成功构建了以宁德时代、比亚迪、松下、LGES、SK on、三星 SDI 等全球锂离子电池客户网络，并获得客户高度认可。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获得宁德时代“2023 可持续发展推进奖”、比亚迪“2023 年度最佳合作伙伴”、亿纬锂能“2023 年度优秀供应商”、松下“势在必行经营贡献奖”、力神电池“卓越质量奖”和欣旺达“年度优秀合作伙伴”等。

5、深入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绿色制造”树立行业标杆

作为全球领先的锂离子电池材料供应商，公司始终坚持可持续发展理念，通过持续性技术创新和环境管理实践推动自身向更环保、更可持续的方向发展，为构建清洁、绿色的世界做出积极贡献。公司高度重视绿色制造，全面推进厂房集约化、原料无害化、生产洁净化、废物资源化、能源低碳化。截至 2023 年底，贝特瑞旗下已有 4 个国家级绿色工厂，同时主导了《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绿色工厂评价要求》、《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碳足迹评价导则》等团体标准，为行业树立了“绿色制造”标杆。

(二) 主要产品情况

1、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 30%以上的主要产品或业务的销售量、销售收入、销售毛利率及其变化情况：

项目	销量（吨）	收入（万元）	成本（万元）	毛利率
负极材料	361,881.13	1,229,623.00	930,122.99	24.36%
正极材料	41,038.29	1,231,175.88	1,106,271.47	10.15%

2023 年，公司负极材料业务毛利率为 24.36%，较 2022 年 20.51%有所上升，主要原因是公司通过加大降本力度，强化存货管控，大力开展精益管理，提升了营运效率，使毛利率有所上升；2023 年，公司的正极材料业务毛利率为 10.15%，较 2022 年的 7.69%有所上升，主要原因是公司强化存货管控，及时关注金属价格市场波动趋势，管理原料采购进度，降本效果良好从而提升了毛利率。

(三) 产能情况

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 30%以上的主要产品或业务的产能、产能利用率等情况：

项目	产能（吨）	产量（吨）	产能利用率	2023 年末在建产能（吨）
负极材料	477,500.00	376,899.45	78.93%	185,000.00
正极材料	63,000.00	40,841.60	64.83%	20,000.00

注 1：上表中产能为年度加权平均产能，其中加权平均产能=（年初产能*12+当年新增产能*新增产能投产月至年末月份数量-当年减少产能*减少产能次月至年末月份数量）/12；

注 2：产能利用率=当年产量/当年加权平均产能。

三、产品质量与环保事项

(一) 产品质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环保投入

报告期内，集团在环境监测、危废处理、环保设施维护等方面投入约 7,830.98 万元。

(三) 报告期内重大环保违规事件

适用 不适用

四、细分行业

(一) 电池原材料生产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聚焦于锂离子电池原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和负极材料。

1、负极材料

经过二十余年的积累与发展，公司负极材料业务形成了由天然石墨负极材料、人造石墨负极材料和新型负极材料为主体的负极材料产品体系。公司生产的天然石墨负极材料和人造石墨负极材料属于石墨类负极材料；公司生产的新型负极材料主要是以硅氧负极材料、硅碳负极材料为代表的硅基负极材料，此外还包括少量软碳、硬碳等新型负极材料。天然石墨负极材料、人造石墨负极材料和硅基负极材料对比情况如下：

类型	天然石墨负极材料	人造石墨负极材料	硅基负极材料
原材料	鳞片石墨	石油焦、沥青焦、针状焦等	/
实际容量	340-370mAh/g	310-360mAh/g	400-4,000mAh/g
首次效率	>93%	>93%	>77%
循环寿命	一般	较好	较差
安全性	较好	较好	一般
倍率性	一般	一般	较好
成本	较低	较低	较高
优点	能量密度高、加工性能好	膨胀低，循环性能好	能量密度高
缺点	电解液相容性较差，膨胀较大	能量密度低，加工性能差	膨胀大、首次效率低、循环性能差

2、正极材料

公司通过持续研发，形成了以 NCA 和 NCM811 为代表的高镍三元正极材料产品体系。在三元材料方面，公司专注于满足海内外电池企业的高能量密度动力电池需求，聚焦于研发生产低钴、高能量

密度和高性价比优势的高镍三元正极材料。三元正极材料情况如下：

属性	三元材料	
	镍钴锰 (NCM811)	镍钴铝 (NCA)
材料结构	六方晶系，层状结构	
能量密度	高	
压实密度 (g/cm ³)	3.5-3.9	
比表面积 (m ² /g)	0.4-1.0	0.4-2.0
循环寿命	较好	一般
热稳定性	一般	较好
成本	较高	一般
优点	能量密度高、单位 wh 成本低、用于长续航材料	
缺点	制备技术门槛高、加工条件要求苛刻	
适用领域	动力/储能	

(二) 电池生产

适用 不适用

(三) 电池生产——消费领域

适用 不适用

(四) 电池生产——动力领域

适用 不适用

(五) 电池生产——储能领域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体系，规范公司运作，以确保公司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公司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对公司经营活动中的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并做出决定，董事会下设战略与投资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以及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按照各自职责开展工作。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独立董事在公司规范治理、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经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治理机制完善，三会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信息披露及时、准确、真实、完整，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决策均依据《公司章程》及有关内部控制制度进行，经过公司“三会”讨论、审议通过。在公司重要的对外投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事项上，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重大决策依法运作，能够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经公司于2023年1月1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3年2月6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本次变更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变更。

经公司于2023年4月1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23年5月5日召开的2022年年

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法》及《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注册资本、股份总数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经公司于2023年12月6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2023年12月16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等相关规定，公司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9	<p>2023年1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预计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召开次临时股东大会等议案。</p> <p>2023年2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行权条件成就、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等议案。</p> <p>2023年4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会计政策变更、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对外捐赠、修订《公司章程》、为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对子公司担保预计及授权、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等议案。</p> <p>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司在银行办理授信额度等议案。</p> <p>2023年6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拟签署《年产8万吨新能源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合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公司申请银团贷款、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等议案。</p> <p>2023年8月2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等议案。</p> <p>2023年10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在银行办理授信额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等议案。</p> <p>2023年12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公司制度、制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制度》、公司在银行办理授信额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p> <p>2023年12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在摩洛哥投资建设年产5万吨正极材料项目、关联交易、预计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调整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等</p>

		议案。
监事会	5	<p>2023年2月9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股权激励计划行权条件成就、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等议案。</p> <p>2023年4月13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会计政策变更等议案。</p> <p>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等议案。</p> <p>2023年8月25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等议案。</p> <p>2023年10月27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等议案。</p>
股东大会	3	<p>2023年2月6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预计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等议案。</p> <p>2023年5月5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会计政策变更、对外捐赠、修订《公司章程》、对子公司担保预计及授权等议案。</p> <p>2023年12月26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修订公司章程、修订公司制度、制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制度》等议案。</p>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召集、提案审议、通知时间、召开程序、授权委托、表决程序和决议等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及监事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要求，能够有效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

(三) 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重大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部控制规定的程序和规定执行，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修订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修订独立董事相关制度，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保障独立董事在关键领域的特别职权，充分发挥独董的决策参与和监督作用。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经营环境的变化等不断地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平，规范公司各项运作。同时，继续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方面的培训，并促使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职，规范并监督公司治理，提高治理水平。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2023年，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组织多场投资者调研、接听公司电话热线、举办业绩说明会等多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和交流，形成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报送并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相关文件，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确保公司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使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地了解到公司的经营发展情况。

二、内部控制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根据相关法规及议事规则的规定，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忠实履行各自职责，开展了卓有成效的工作。

(1) 战略与投资委员会：报告期内，共召开10次会议，讨论通过投资摩洛哥正极项目、增资印尼贝特瑞、公司2024年经营计划书、经营预算及投资预算等事项。

(2) 审计委员会：报告期内，共召开7次会议，主要讨论通过定期财务报表、内控评价报告、风控审计中心工作汇报、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报告期内，共召开5次会议，主要讨论通过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制度和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等事项。

独立董事人数是否不少于董事会人数的1/3

√是 否

是否设置以下专门委员会、内审部门

审计委员会 是 否

提名委员会 是 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是 否

战略委员会 是 否

内审部门 是 否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兼职上市公司家数(含本公司)	在公司连续任职时间(年)	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方式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出席股东大会方式	现场工作时间(天)
于洪宇	2	2	9	现场、通讯	3	现场、通讯	9
朱滔	2	2	9	现场、通讯	3	现场、通讯	3
陈建军	1	5	9	现场、通讯	3	现场、通讯	12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诚信和勤勉的态度，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并依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对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等有关规定，公司修订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为独立董事履职提供保障，修订后的制度自2023年12月26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适用最新关于独立董事现场工作时间履职要求。

独立董事资格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公司已落实独立董事相关制度，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的比例符合要求，已按照要求设立审计委员会，已聘任的独立董事符合任职资格和家数要求，独立董事履行了相关职责。

（三）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积极认真履行对公司经营、财务运行的监督、检查职责。

报告期内，董事会运作规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在执行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股东、公司及员工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四）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公司业务独立。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影响公司业务独立的事项。

（2）公司资产独立。公司的主要财产权属明晰，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公司的主要资产不存在被非法占用、挪用的情况。

（3）公司人员独立。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专职工作并领取薪酬。

（4）公司财务独立。公司成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地做出财务决策。

（5）公司机构独立。公司已建立健全现代企业管理制度，按照《公司法》的要求，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内部组织机构，各机构、部门按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利用其地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现象。

（五）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规定，进一步优化内部控制环境，强化监督措施。公司“三会”运作规范，法人治理完善，已

经形成职责分明、相互制衡的内部控制体系；建立了相对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涵盖公司各项业务、包含事前防范、事中控制和事后监督检查环节的内部控制流程。公司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实际执行中也不存在重大偏差。公司的内部控制在总体上是有效的，能够合理保障业务活动的合规、合法开展，保障资产安全和完整，防止、发现及纠正错误和舞弊，提高经营效率、效果，保证会计资料的完整、真实、合法。

(六)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执行良好，未出现公司人员因年报重大差错被董事会问责情形。报告期内，公司及相关人员严格依据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披露年度报告，未发生重大年报差错。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均提供了网络投票方式。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6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5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对外捐赠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对子公司担保预计及授权的议案》。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制度>的议案》。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投资者关系的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及《投资者保护制度》，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并实现股东权利。公司通过组织投资者调研、接听公司电话热线、举办业绩说明会等多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和交流，形成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让投资者进一步深入了解公司。公司始终秉承诚实守信、公平公正的原则，遵循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充分、合规地向全体投资者披露信息。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众环审字（2024）0101488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18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4 年 4 月 12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罗明国 3 年	王勉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4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180	

审 计 报 告

众环审字(2024)0101488 号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特瑞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贝特瑞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贝特瑞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

事项是需要 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30“收入”、财务报表附注六、4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及财务报表附注十七、2“分部信息”。</p> <p>2023 年度贝特瑞营业收入 25,119,438,190.34 元，营业收入是贝特瑞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同时境外销售结算存在多样化模式，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了解和测试与销售、收款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相关控制是否恰当设计并得到有效执行；2、检查主要销售合同中商品控制权转移时点等关键条款，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3、对销售收入及毛利执行分析性程序，评价收入金额、毛利波动的合理性；4、结合贝特瑞与客户之间约定的交易模式，检查不同交易模式下收入确认的支持性证据是否充分；5、抽样对重要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及销售发生额进行函证，对未回函的样本进行替代测试；6、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进行抽查，核对相关交易模式下收入确认的支持性证据，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四、其他信息

贝特瑞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贝特瑞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贝特瑞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贝特瑞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贝特瑞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

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贝特瑞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贝特瑞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贝特瑞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罗明国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 勉

二、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4,752,991,689.94	6,237,268,093.5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199,602,800.12	376,468,101.6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3	216,131,605.89	256,449,560.00
应收账款	六、4	4,143,335,893.62	5,602,268,313.77
应收款项融资	六、5	607,335,545.28	1,158,402,597.65
预付款项	六、6	38,045,369.12	288,227,318.9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7	72,524,451.53	123,774,366.9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8	2,580,975,500.03	4,241,910,674.3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9	1,254,623,512.89	752,232,750.26
流动资产合计		13,865,566,368.42	19,037,001,777.2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10	466,013,075.97	585,689,494.0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六、11	387,260,138.30	278,568,177.38
投资性房地产	六、12	121,738,492.22	492,578,362.28
固定资产	六、13	9,087,975,598.53	6,001,069,389.00
在建工程	六、14	2,751,690,622.90	2,567,122,561.6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15	435,416,733.15	377,273,882.98

无形资产	六、16	1,146,038,644.97	982,460,685.92
开发支出			
商誉	六、17		9,802,036.69
长期待摊费用	六、18	176,922,236.71	175,049,2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9	362,169,273.62	252,951,117.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20	583,750,525.73	315,264,064.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518,975,342.10	12,037,828,984.13
资产总计		29,384,541,710.52	31,074,830,761.3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21	1,173,445,616.56	3,646,357,905.7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22	1,693,839,958.65	3,843,458,462.93
应付账款	六、23	5,627,265,688.00	5,997,646,149.54
预收款项	六、24	32,213.45	84,000.00
合同负债	六、25	48,786,897.33	20,066,127.2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26	281,836,056.08	274,278,389.71
应交税费	六、27	189,635,098.11	133,867,556.85
其他应付款	六、28	127,447,235.24	116,111,605.6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9	2,054,512,399.08	892,629,739.20
其他流动负债	六、30	2,323,274.67	3,773,236.12
流动负债合计		11,199,124,437.17	14,928,273,172.9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六、31	2,999,841,135.74	3,493,190,874.0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32	363,488,389.44	319,409,392.58
长期应付款	六、33	146,246,880.00	339,046,88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六、34	6,750,547.37	8,523,766.31
递延收益	六、35	635,208,791.85	503,362,385.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9	226,228,679.29	160,477,807.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六、36	57,597,688.48	57,597,688.48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35,362,112.17	4,881,608,794.96
负债合计		15,634,486,549.34	19,809,881,967.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37	1,104,852,712.00	728,079,22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38	3,622,680,313.15	3,335,398,568.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六、39	-3,863,801.04	-1,947,917.16
专项储备	六、40	3,847,169.90	303,603.46
盈余公积	六、41	395,778,735.32	333,388,453.8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42	6,447,552,372.62	5,482,120,659.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570,847,501.95	9,877,342,592.90
少数股东权益		2,179,207,659.23	1,387,606,200.5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750,055,161.18	11,264,948,793.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384,541,710.52	31,074,830,761.35

法定代表人：贺雪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建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文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84,090,232.92	1,914,220,505.2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9,602,800.12	376,468,101.6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1,344,560.00
应收账款	十八、1	3,703,271,139.80	1,453,364,064.26
应收款项融资		61,761,280.93	476,666,066.04
预付款项		35,784,754.81	128,485,991.16
其他应收款	十八、2	3,658,500,830.56	2,870,688,850.7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00,0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0,489,082.21	1,314,741,294.1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4,358,011.29	311,513,699.38
流动资产合计		8,807,858,132.64	8,857,493,132.6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八、3	6,136,242,304.12	5,098,132,411.4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46,630,908.06	236,744,316.80
投资性房地产		398,767.84	367,063,726.26
固定资产		1,189,483,827.57	760,190,283.01
在建工程		518,795,100.03	199,687,933.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9,159,903.08	110,530,573.37
无形资产		327,148,776.29	300,760,686.2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096,651.57	18,783,980.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033,839.75	54,754,193.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830,807.85	10,499,044.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8,665,820,886.16	7,157,147,149.63
资产总计		17,473,679,018.80	16,014,640,282.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14,000,000.00	2,193,881,184.3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40,905,828.71	587,679,591.31
应付账款		2,927,806,127.97	3,047,981,309.10
预收款项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97,317,160.51	117,866,567.20
应交税费		30,850,971.48	9,555,161.24
其他应付款		2,027,494,981.95	357,603,477.0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2,787,885.99	6,902,695.0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36,031,774.63	353,768,755.82
其他流动负债		242,078.04	2,091,962.30
流动负债合计		7,977,436,809.28	6,677,330,703.3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69,798,317.22	1,833,502,448.28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8,882,921.30	76,306,523.79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05,975,665.11	185,104,857.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086,466.22	80,662,208.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68,743,369.85	2,175,576,038.04
负债合计		9,646,180,179.13	8,852,906,741.4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104,852,712.00	728,079,22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96,446,107.76	3,400,589,104.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0,610.41	-1,743,608.6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95,778,735.32	333,388,453.8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30,441,895.00	2,701,420,366.1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827,498,839.67	7,161,733,540.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473,679,018.80	16,014,640,282.26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总收入	六、43	25,119,438,190.34	25,678,676,353.20
其中：营业收入	六、43	25,119,438,190.34	25,678,676,353.2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2,820,155,305.77	23,973,674,079.81
其中：营业成本	六、43	20,682,846,388.31	21,614,339,753.4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六、44	115,044,101.26	91,202,900.86
销售费用	六、45	79,846,937.13	80,318,963.21
管理费用	六、46	822,360,367.63	720,616,586.06
研发费用	六、47	958,370,889.66	1,262,531,866.58
财务费用	六、48	161,686,621.78	204,664,009.61
其中：利息费用	六、48	273,175,190.25	201,531,174.72
利息收入	六、48	89,838,938.11	35,513,953.11
加：其他收益	六、49	270,377,563.32	164,399,269.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50	-83,977,569.82	778,585,960.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50	-100,723,005.67	174,049,628.1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50	1,630,869.61	16,180,911.9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51	-76,908,391.36	54,912,676.9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52	65,125,431.71	-46,833,799.3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53	-229,329,763.76	-70,883,793.5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54	-3,453,618.22	142,478.5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41,116,536.44	2,585,325,065.76
加：营业外收入	六、55	10,824,115.41	4,646,051.46
减：营业外支出	六、56	7,816,119.99	12,525,880.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44,124,531.86	2,577,445,236.33
减：所得税费用	六、57	404,473,417.23	286,046,269.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9,651,114.63	2,291,398,966.9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9,651,114.63	2,291,398,966.9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185,745,916.36	-19,189,831.89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3,905,198.27	2,310,588,798.8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56,538.86	-817,281.08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15,883.88	-817,281.08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58	-1,915,883.88	-817,281.0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58	-3,476,981.59	-17,077.93
(7) 其他	六、58	1,561,097.71	-800,203.1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40,654.98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35,694,575.77	2,290,581,685.91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51,989,314.39	2,309,771,517.8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3,705,261.38	-19,189,831.8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1.50	2.1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1.48	2.07

法定代表人: 贺雪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任建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志文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营业收入	十八、4	7,424,301,002.98	12,298,373,588.71
减: 营业成本	十八、4	6,559,798,919.88	11,422,370,276.24
税金及附加		6,199,069.72	28,989,470.68
销售费用		24,555,703.34	68,413,030.18
管理费用		364,552,982.27	293,869,936.36

研发费用		262,090,627.72	391,858,615.62
财务费用		107,961,807.32	101,233,637.10
其中：利息费用		161,762,303.53	112,148,533.50
利息收入		51,640,965.03	33,892,726.26
加：其他收益		75,476,202.08	59,491,806.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八、5	522,031,290.72	871,485,191.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163,580.42	166,678,626.1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62,875.5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5,713,761.02	51,032,635.1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911,900.36	54,914,256.6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612,538.18	-6,157,571.9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2,042.58	840,472.3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2,062,944.11	1,023,245,412.80
加：营业外收入		2,475,467.92	166,476.51
减：营业外支出		4,409,899.77	3,495,778.2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0,128,512.26	1,019,916,111.08
减：所得税费用		2,633,498.62	112,962,322.9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7,495,013.64	906,953,788.1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17,495,013.64	906,953,788.1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722,998.22	-612,972.5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22,998.22	-612,972.5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3,430.58	-23,964.42
7. 其他		1,589,567.64	-589,008.13
六、综合收益总额		619,218,011.86	906,340,815.5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 年	2022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293,355,073.73	17,196,724,397.4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5,142,841.02	279,593,756.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9	458,196,041.92	353,866,031.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86,693,956.67	17,830,184,184.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031,156,625.06	16,018,097,552.7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33,503,154.74	1,373,383,031.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2,914,927.56	561,790,257.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348,524.11	165,784,250.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六、59	17,926,923,231.47	18,119,055,091.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9,770,725.20	-288,870,906.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88,616,270.98	999,144,121.7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00,072.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		924,325.26	1,743,443.37

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9,540,596.24	1,020,887,637.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44,584,868.48	3,459,522,665.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88,745,297.97	785,611,19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33,330,166.45	4,245,133,855.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3,789,570.21	-3,224,246,218.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41,993,982.55	1,150,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19,320,938.55	1,150,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37,216,764.61	6,996,199,130.8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9		532,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79,210,747.16	8,678,399,130.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46,104,385.20	2,484,175,400.7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0,583,534.89	371,273,882.2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59	360,732,983.71	137,704,451.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57,420,903.80	2,993,153,734.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8,210,156.64	5,685,245,396.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975,199.26	70,181,309.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1,795,799.09	2,242,309,580.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60	3,795,098,951.98	1,552,789,371.2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六、60	4,206,894,751.07	3,795,098,951.98

法定代表人：贺雪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建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文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	2022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82,146,240.84	11,168,092,609.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6,569,853.19	201,131,021.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00,038,423.73	230,875,134.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98,754,517.76	11,600,098,765.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75,278,310.75	9,360,079,833.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3,060,461.45	459,621,329.8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365,567.07	102,628,429.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5,249,219.75	127,005,435.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45,953,559.02	10,049,335,028.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2,800,958.74	1,550,763,737.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88,616,270.98	1,370,371,760.5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427,084.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000,099.80	17,804,758.7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9,616,370.78	1,404,603,603.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9,452,172.80	519,190,898.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72,839,809.09	3,273,972,747.5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92,291,981.89	3,793,163,646.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2,675,611.11	-2,388,560,042.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2,673,044.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29,536,560.44	4,067,937,732.0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2,209,604.44	4,067,937,732.0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89,968,035.80	1,835,316,06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7,996,662.13	284,541,241.1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934,866.45	65,086,935.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67,899,564.38	2,184,944,236.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5,689,959.94	1,882,993,495.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387,611.73	70,496,006.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64,952,224.04	1,115,693,196.5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3,952,462.51	688,259,265.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9,000,238.47	1,803,952,462.51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28,079,225.00				3,335,398,568.68		-1,947,917.16	303,603.46	333,343,524.22		5,479,769,299.86	1,387,219,021.16	11,262,165,325.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44,929.59		2,351,359.25	387,179.38	2,783,468.22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8,079,225.00				3,335,398,568.68		-1,947,917.16	303,603.46	333,388,453.81		5,482,120,659.11	1,387,606,200.54	11,264,948,793.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6,773,487.00				287,281,744.47		-1,915,883.88	3,543,566.44	62,390,281.51		965,431,713.51	791,601,458.69	2,485,106,367.7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915,883.88				1,653,905,198.27	183,705,261.38	1,835,694,575.7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489,250.00				289,067,004.11							603,528,930.24	901,085,184.3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489,250.00				214,183,794.00						619,320,938.55	841,993,982.5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4,883,210.11						4,207,991.69	79,091,201.80
4. 其他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368,284,237.00							62,390,281.51	-688,473,484.76			-257,798,966.25
1. 提取盈余公积								62,390,281.51	-62,390,281.5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8,284,237.00								-626,083,203.25			-257,798,966.2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367,267.07						4,367,267.0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4,367,267.07						4,367,267.07	
(五) 专项储备								3,543,566.44				3,543,566.44
1. 本期提取								7,659,520.68				7,659,520.68
2. 本期使用								4,115,954.24				4,115,954.24
(六) 其他					2,582,007.43							2,582,007.43
四、本期末余额	1,104,852,712.00				3,622,680,313.15		-3,863,801.04	3,847,169.90	395,778,735.32	6,447,552,372.62	2,179,207,659.23	13,750,055,161.18

项目	2022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85,386,150.00				3,254,087,003.51		-1,130,636.08	2,706,857.86	242,693,075.00		3,673,526,444.91	262,345,511.49	7,919,614,406.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1,279,021.63	4,420.25	1,283,441.88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5,386,150.00				3,254,087,003.51		-1,130,636.08	2,706,857.86	242,693,075.00		3,674,805,466.54	262,349,931.74	7,920,897,848.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2,693,075.00				81,311,565.17		-817,281.08	-2,403,254.40	90,695,378.81		1,807,315,192.57	1,125,256,268.80	3,344,050,944.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17,281.08				2,310,588,798.88	-19,189,831.89	2,290,581,685.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6,656,094.38							1,142,772,995.28	1,279,429,089.6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156,076,150.01	1,156,076,150.0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36,656,094.38								7,124,942.51	143,781,036.89
4. 其他												-20,428,097.24	-20,428,097.24
(三) 利润分配	242,693,075.00							90,695,378.81		-503,273,606.31			-169,885,152.50
1. 提取盈余公积								90,695,378.81		-90,695,378.8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2,693,075.00									-412,578,227.50			-169,885,152.5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673,105.41								1,673,105.41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673,105.41								1,673,105.41	
(五) 专项储备								-2,403,254.40					-2,403,254.40
1. 本期提取								3,782,625.49					3,782,625.49
2. 本期使用								6,185,879.89					6,185,879.89

(六) 其他				-53,671,423.80								-53,671,423.80
四、本期末余额	728,079,225.00			3,335,398,568.68		-1,947,917.16	303,603.46	333,388,453.81		5,482,120,659.11	1,387,606,200.54	11,264,948,793.44

法定代表人：贺雪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建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志文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28,079,225.00				3,400,589,104.53		-1,743,608.63		333,343,524.22		2,700,058,408.78	7,160,326,653.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44,929.59		1,361,957.34	1,406,886.9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28,079,225.00				3,400,589,104.53		-1,743,608.63		333,388,453.81		2,701,420,366.12	7,161,733,540.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6,773,487.00				295,857,003.23		1,722,998.22		62,390,281.51		-70,978,471.12	665,765,298.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22,998.22				617,495,013.64	619,218,011.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489,250.00				293,274,995.80							301,764,245.8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489,250.00				214,183,794.00							222,673,044.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9,091,201.80							79,091,201.8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68,284,237.00						62,390,281.51		-688,473,484.76		-257,798,966.25
1. 提取盈余公积							62,390,281.51		-62,390,281.5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8,284,237.00								-626,083,203.25		-257,798,966.2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582,007.43						2,582,007.43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04,852,712.00			3,696,446,107.76		-20,610.41		395,778,735.32		2,630,441,895.00	7,827,498,839.67

项目	2022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85,386,150.00				3,310,479,491.44		-1,130,636.08		242,693,075.00		2,296,782,593.28	6,334,210,673.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957,591.01	957,591.01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5,386,150.00				3,310,479,491.44		-1,130,636.08		242,693,075.00		2,297,740,184.29	6,335,168,264.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2,693,075.00				90,109,613.09		-612,972.55		90,695,378.81		403,680,181.83	826,565,276.1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12,972.55				906,953,788.14	906,340,815.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3,781,036.89							143,781,036.8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3,781,036.89							143,781,036.89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242,693,075.00							90,695,378.81		-503,273,606.31	-169,885,152.50
1. 提取盈余公积								90,695,378.81		-90,695,378.81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2,693,075.00									-412,578,227.50	-169,885,152.50
4.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6. 其他											-
(五) 专项储备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53,671,423.80							-53,671,423.80
四、本年期末余额	728,079,225.00			3,400,589,104.53		-1,743,608.63		333,388,453.81		2,701,420,366.12	7,161,733,540.83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 系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 于 2000 年 8 月 7 日成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30429091。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0,485.27 万元, 股本为人民币 110,485.27 万元, 股本情况详见本附注六、37。

1、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组织形式: 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注册地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西田社区高新技术产业园 1、2、3、4、5、6 栋、7 栋 A、7 栋 B、8 栋。

本公司总部办公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凤凰街道东坑社区光源四路 8 号贝特瑞新能源科技大厦。

2、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经营石墨矿山开采、石墨制品制造、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和负极材料制造。

3、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方为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为深圳市承兴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鲲鹏新兴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股比例为 18.39%), 第二大股东为韶关市高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6.02%), 第三大股东为深圳市富安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5.18%),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告于 2024 年 4 月 12 日,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批准报出。

5、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35 户, 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报告期合并范围的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0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 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 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 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 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 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长期资产减值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30“收入”、24“长期资产减值”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四、37“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集团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集团相关披露事项涉及的重要性标准如下：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款项本年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	该应收款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对应类别应收款项收回或转回金额10%以上且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
本年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该应收款项核销金额占对应类别应收款项核销金额10%以上且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该项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10%以上且金额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期末在建工程项目的预算金额大于1亿元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该项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占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10%以上且金额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合同负债	该项预收款项/合同负债期末余额占预收款项/合同负债期末余额10%以上且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5%以上，或单个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占集团净资产的1%以上且金额大于1亿元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净资产的5%以上且金额大于5亿元，或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损益占集团合并净利润的10%以上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6“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

该回报金额。其中，本集团享有现时权利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集团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集团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集团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集团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集团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集团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6“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10“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6“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

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16“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集团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含减值）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集团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

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1、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

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银行机构承兑的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一般较小的商业银行
组合2-财务公司承兑的汇票	承兑人为财务公司
组合3-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商业客户

②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国内客户组合	国内客户的应收账款。
组合 2-国外客户组合	国外客户的应收账款
组合 3-内部关联方组合	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账款

③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内部关联方组合	本集团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2-其他往来方组合	以其他应收款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④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⑤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的认定标准：

本集团对于回款严重困难、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或其他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和已发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对其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12、 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10“金融工具”及附注四、11“金融资产减值”。

13、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及自制半成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4、合同资产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11、金融资产减值。

15、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1) 持有待售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

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 可收回金额。

(2)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在利润表中单独列报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均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16、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

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7、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集团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4“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0-30	10	3-9
机器设备	5-10	10	9-18
运输工具	5	10	18
办公设备	5	10	18
电子设备	5	10	18
其他设备	5-10	10	9-18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4“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9、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4“长期资产减值”。

20、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

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1、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34“租赁”。

2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报告期内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具体摊销期限为：土地使用权、探采矿权按使用期限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专有技术按5-10年期限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管理类软件按5-10年期限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本集团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具体标准为：研究阶段支出，指本公司实施探索性的研究，该研究获得有关管理部门专利权、形成完整的技术文件或类似行业专家委员会的机构出具验收结论之前的所有支出；开发阶段支出，指以本公司所获得专利权、具备完整技术文件或经过类似行业专家委员会的机构验收并具备后续开发可行性的技术为基础，为试制新产品、开发新工艺而发生的可直接归属的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24“长期资产减值”。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矿区林地补偿费、矿山露天剥离费等。其中：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矿区林地补偿费等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矿山露天剥离费按项目收益期采用产量法摊销。

24、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5、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6、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等。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7、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34“租赁”。

28、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9、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

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0、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集团销售商品的业务通常仅包括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具体收入确认方式为：

①对于国内常规模式销售，按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期自运或委托运输单位将货物运至购买方指定交货地点并经购买方签收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对于购买方自行提货的，在货物

交付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在上述时点确认收入实现。

②对于国内 VMI 模式销售，按销售合同约定的交货期自运或委托运输单位将货物运至购买方指定交货地点，在客户实际使用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在双方对账后确认收入实现。

③对于国外销售，采用 FOB、CIF 方式结算的，在完成货物的报关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在收到货运公司开出的提单后确认收入；采用 DAP 方式结算的，在客户指定地点完成交货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集团在取得客户签收单后确认收入实现。

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31、合同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根据与之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按照直线法平均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

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当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

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4、租赁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18“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 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5、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债务重组

本集团作为债权人参与债务重组时，以资产清偿债务或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进行债务重组的，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取得抵债资产为金融资产的，其初始计量金额的确定原则见本附注四、10“金融工具”之“（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中的

相应内容；取得抵债资产为非金融资产的，其初始计量金额为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其他可直接归属成本之和。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根据合同的实质性修改情况，判断是否终止确认原债权，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债权，或者重新计算该债权的账面余额。

本集团作为债务人参与债务重组时，以资产清偿债务或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进行债务重组的，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负债符合终止确认条件（详见本附注四中关于相关资产、负债终止确认条件的相关内容）时予以终止确认，按照所转为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对其进行计量（在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估计时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或者权益工具的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根据合同的实质性修改情况，判断是否终止确认原债务，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债务，或者重新计算该债务的账面余额。针对债务重组中被豁免的债务，只有在本集团不再负有偿债现时义务时才能终止确认该部分被豁免债务并确认债务重组利得。

36、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

财政部于2022年12月13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根据解释16号问题一：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再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对该类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解释16号的规定，本集团决定于2023年1月1日执行上述规定，并在2023年度财务报表中对2022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追溯应用。对于2022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该等单项交易，如果导致2022年1月1日相关资产、负债仍然存在暂时性差异的，本集团在2022年1月1日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将差额（如有）调整2022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

该变更对2022年12月31日及2022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如下：

报表项目	对财务报表的影响金额（增加“+”，减少“-”）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555,695.42	+17,986,472.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772,227.20	+16,579,586.01
盈余公积	+44,929.59	+44,929.59
未分配利润	+2,351,359.25	+1,361,957.34
少数股东权益	+387,179.38	
所得税费用	-1,500,026.34	-449,295.9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7,267.21	
少数股东损益	+382,759.1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17,267.2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2,759.13	

（2）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7、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

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收入确认

如本附注四、30、“收入”所述,本集团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集团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 租赁

①租赁的识别

本集团在识别一项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时,需要评估是否存在一项已识别资产,且客户控制了该资产在一定期间内的使用权。在评估时,需要考虑资产的性质、实质性替换权、以及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因在该期间使用该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能够主导该资产的使用。

②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时,将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分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③租赁负债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时,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量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对使用的折现率以及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租赁合同的租赁期进行估计。在评估租赁期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与本集团行使选择权带来经济利益的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包括自租赁期开始日至选择权行使日之间的事实和情况的预期变化等。不同的判断及估计可能会影响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确认,并将影响后续期间的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等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4)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集团不将成本作为

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6)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7)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和对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在不考虑其残值的情况下，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8)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9)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0)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集团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本集团会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师来执行估价。本集团与有资质的外部估价师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十二中披露。

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3%、9%、6%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消费税	子公司山东瑞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燃料油副产品，应纳税销售量按 1.2 元/升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纳流转税额的 7% 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流转税额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流转税额的 2% 计缴。
境外税项	根据相关主体所在国家和地区的税收法规计缴。
企业所得税	详见下表。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鸡西市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鸡西长源矿业有限公司、惠州市贝特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惠州市鼎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贝特瑞（江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深圳市深瑞墨烯科技有限公司、四川瑞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贝特瑞（四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贝特瑞新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贝特瑞钠电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开封瑞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湖北贝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常州市贝特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鸡西市超碳科技有限公司、鸡西市贝特瑞矿产资源有限公司、深瑞墨烯科技（福建）有限公司、开封瑞丰新材料有限公司、山东瑞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山西瑞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贝特瑞新材料集团销售有限公司、云南贝特瑞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深圳市鼎元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贝特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深圳贝特瑞新材料孵化器有限公司、深圳市瑞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办法的通知》（财税[2002]7号）规定：生产企业自营或委托外贸企业代理出口自产货物，除另行规定外，增值税一律实行免、抵、退税管理办法。本集团出口自产货物免征生产销售环节增值税；本集团出口自产货物所耗用的原材料、燃料、动力等所含应予以退还的进项税额可以抵顶内销货物的应纳税额；本集团出口自产货物在当月内应抵顶的进项税额大于应纳税额时，对未抵顶完的部分予以退税。

（2）本公司及子公司深圳市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鸡西市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惠州市贝特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鸡西长源矿业有限公司、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贝特瑞（江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惠州市鼎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深瑞墨烯科技有限公司、四川瑞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贝特瑞（四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贝特瑞新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深圳贝特瑞钠电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开封瑞丰新材料有限公司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或复审，报告期内享受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六、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23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年年末”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23 年度，“上年”指 2022 年度。

1、 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1,055,305.53	1,862,828.09
银行存款	4,204,986,526.73	3,793,236,123.89
其他货币资金	546,949,857.68	2,442,169,141.57
合 计	4,752,991,689.94	6,237,268,093.5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89,840,292.60	1,032,885.52

注 1：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主要系证券账户存出投资款 85.29 万元，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保证金 52,609.69 万元，定期存款 2,000.00 万元。

注 2：报告期末货币资金受限情况，详见附注六、61。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9,602,800.12	376,468,101.64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199,602,800.12	376,468,101.64
合 计	199,602,800.12	376,468,101.64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6,131,605.89	256,505,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小 计	216,131,605.89	256,505,000.00
减：坏账准备		55,440.00
合 计	216,131,605.89	256,449,560.00

(2) 年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6,131,605.89
合 计	216,131,605.89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16,131,605.89				216,131,605.89
合 计	216,131,605.89	—		—	216,131,605.89

类 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56,505,000.00	100.00	55,440.00	0.02	256,449,560.00
合 计	256,505,000.00	—	55,440.00	—	256,449,560.00

① 组合中，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项 目	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组合1-银行机构承兑的汇票	216,131,605.89		
合 计	216,131,605.89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55,440.00	-55,440.00				
合 计	55,440.00	-55,440.00				

(5) 报告期末应收票据受限情况，详见附注六、61。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4,273,203,813.63	5,803,328,684.41
1 至 2 年	13,314,435.38	1,563,890.50
2 至 3 年		7,035,574.75
3 年以上	65,064,056.77	64,371,710.48
小 计	4,351,582,305.78	5,876,299,860.14
减：坏账准备	208,246,412.16	274,031,546.37
合 计	4,143,335,893.62	5,602,268,313.7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 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5,064,056.77	1.50	65,064,056.7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86,518,249.01	98.50	143,182,355.39	3.34	4,143,335,893.62
组合 1-国内客户	3,788,955,913.97	87.07	141,639,912.14	3.74	3,647,316,001.83
组合 2-国外客户	497,562,335.04	11.43	1,542,443.25	0.31	496,019,891.79
合 计	4,351,582,305.78	100.00	208,246,412.16	4.79	4,143,335,893.62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计提比 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1,360,978.93	1.21	71,360,978.9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04,938,881.21	98.79	202,670,567.44	3.49	5,602,268,313.77
组合 1-国内客户	5,005,940,692.77	85.19	198,995,175.78	3.98	4,806,945,516.99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 例 (%)	金 额	计 提 比 例 (%)	
组合 2-国外客户	798,998,188.44	13.60	3,675,391.66	0.46	795,322,796.78
合 计	5,876,299,860.14	100.00	274,031,546.37	4.66	5,602,268,313.77

①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 位)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计提理 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 例 (%)	
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	30,391,082.64	30,391,082.64	30,391,082.64	30,391,082.64	100.00	存在坏账风险
肇庆遨优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27,616,000.00	27,616,000.00	27,616,000.00	27,616,000.00	100.00	存在坏账风险
桑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765,774.12	10,765,774.12	6,765,774.12	6,765,774.12	100.00	存在坏账风险
东莞市迈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291,200.01	291,200.01	291,200.01	291,200.01	100.00	存在坏账风险
山东神工电池新科技有限公司	2,296,922.16	2,296,922.16				
合 计	71,360,978.93	71,360,978.93	65,064,056.77	65,064,056.77	——	——

②组合中，按国内客户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3,775,641,478.59	134,412,836.62	3.56
1年至2年(含2年)	13,314,435.38	7,227,075.52	54.28
合 计	3,788,955,913.97	141,639,912.14	3.74

③ 组合中，按国外客户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497,562,335.04	1,542,443.25	0.31
合 计	497,562,335.04	1,542,443.25	0.31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	核销	转回	其他变动	
274,031,546.37	59,397,499.09	25,934.65	90,712.96	4,025,934.65	2,296,922.16	208,246,412.16

注：其他变动，系子公司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与相关客户债务重组所致。

其中：本年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桑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应收票据
合 计	4,000,000.00	——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0,712.96

注：本年无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集团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3,664,089,429.03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84.20%，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17,270,723.54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金融资产转移方式	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1,995,349,768.82	21,849,464.03

注：上述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系本公司及子公司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贝特瑞新材料集团销售有限公司将其对松下采购（中国）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以不附任何追索权的方式转移给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并将应收松下采购（中国）有限公司款项作为应收款项融资核算。

(7)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受限情况，详见附注六、61。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票据	591,677,434.83	763,886,702.84
应收账款	15,658,110.45	394,515,894.81
合 计	607,335,545.28	1,158,402,597.65

注 1：应收票据，系本集团在经营活动中所收取的银行机构出具的银行承兑汇票，考虑其信用风险很低且基本用于背书转让，故作为应收款项融资核算。

注 2：应收账款，系本公司及子公司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贝特瑞新材料集团销售有限公司与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签署相关协议，将定期对松下采购（中国）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以不附任何追索权的方式转移给对方，故将应收松下采购（中国）有限公司款项作为应收款项融资核算。

(2) 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3,895,976,880.39	
合 计	3,895,976,880.39	

(3) 应收款项融资本年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成本	公允价值变动
应收票据	763,886,702.84		-172,209,268.01		591,677,434.83	
应收账款	396,634,439.12	-2,118,544.31	-380,656,775.40	1,798,991.04	15,977,663.72	-319,553.27
合计	1,160,521,141.96	-2,118,544.31	-552,866,043.41	1,798,991.04	607,655,098.55	-319,553.27

(3)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

本集团期末对应收款项融资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方法评估后认为, 相关信用风险极低, 无需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0,496,811.63	80.16	283,821,461.96	98.47
1至2年	6,563,186.49	17.25	4,198,557.72	1.46
2至3年	937,858.71	2.47	37,167.93	0.01
3年以上	47,512.29	0.12	170,131.37	0.06
合计	38,045,369.12	—	288,227,318.98	—

注: 期末本集团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集团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8,934,406.65 元, 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23.48%。

7、其他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72,524,451.53	123,774,366.99
合计	72,524,451.53	123,774,366.99

(1)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68,666,671.93	125,099,132.18
1至2年	6,985,467.27	2,982,701.93
2至3年	1,773,444.73	1,641,618.88
3至4年	787,953.68	2,067,702.53
4至5年	1,753,531.86	5,013,855.56
5年以上	13,665,393.14	9,805,293.66
小计	93,632,462.61	146,610,304.74
减: 坏账准备	21,108,011.08	22,835,937.75
合计	72,524,451.53	123,774,366.99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6,212,743.06	43,686,811.33
保证金	1,041,832.64	46,200,122.39
押金	4,454,494.24	4,923,589.11
备用金	8,356,737.18	11,070,155.94
代收代付款项	10,863,321.56	12,402,650.47
应收出口退税	42,703,333.93	28,326,975.50
小 计	93,632,462.61	146,610,304.74
减：坏账准备	21,108,011.08	22,835,937.75
合 计	72,524,451.53	123,774,366.99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 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5,416,792.42	3,516,061.09	13,903,084.24	22,835,937.75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 年：	-301,996.79	-	1,926,473.08	
——转入第二阶段	-301,996.79	301,996.79		
——转入第三阶段		-	1,926,473.08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	814,150.50	-241,654.24	-1,646,557.97
	2,219,054.23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69,634.72	-69,634.72
汇率变动		-510.62		-510.62
其他变动	-11,223.36			-11,223.36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884,518.04	2,705,224.68	15,518,268.36	21,108,011.08

注：其他变动，系子公司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与相关方债务重组所致。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转销或核 销	汇率变动	其他变动	
坏账准 备	22,835,937.75	-	-	-510.62	-	21,108,011.08
		1,646,557.97	69,634.72		11,223.36	
合 计	22,835,937.75	-	-	-510.62	-	21,108,011.08
		1,646,557.97	69,634.72		11,223.36	

⑤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年无核销的重要其他应收款。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出口退税	出口退税	42,703,333.93	1年以内	45.61	9,343,489.46
江苏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7,421,844.40	1年以内	7.93	311,717.46
上海龙堡离心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2,908,000.00	5年以上	3.11	2,908,000.00
鸡西市柳毛工业公司	往来款	2,000,000.00	5年以上	2.14	2,000,000.00
深圳市公明街道投资管理公司	押金	1,000,000.00	5年以上	1.07	1,000,000.00
合计	——	56,033,178.33	——	59.84	15,563,206.92

⑦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期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情况。

⑧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⑨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

8、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物资	11,113,420.75		11,113,420.75
原材料	205,978,607.34	1,460,513.97	204,518,093.37
包装物	9,127,602.81	779,099.04	8,348,503.77
低值易耗品	63,508,946.87	20,813,247.15	42,695,699.72
委托加工物资	540,585,895.13		540,585,895.13
在产品	596,000,023.94	1,801,694.36	594,198,329.58
半成品	288,975,259.94	11,745,820.13	277,229,439.81
库存商品	572,802,985.90	65,758,187.90	507,044,798.00
发出商品	390,980,934.57	8,559,218.70	382,421,715.87
合同履约成本	12,819,604.03		12,819,604.03
合计	2,691,893,281.28	110,917,781.25	2,580,975,500.03

项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物资	51,398,634.30		51,398,634.30
原材料	425,999,323.41	577,293.41	425,422,030.00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包装物	13,804,146.66	644,965.15	13,159,181.51
低值易耗品	68,149,538.44	7,410,029.96	60,739,508.48
委托加工物资	1,355,385,066.91	3,128.07	1,355,381,938.84
在产品	702,027,373.44	80,854.08	701,946,519.36
半成品	411,910,262.83	8,819,284.16	403,090,978.67
库存商品	684,509,351.73	16,808,947.97	667,700,403.76
发出商品	558,922,825.30	6,370,734.37	552,552,090.93
合同履约成本	10,519,388.53		10,519,388.53
合 计	4,282,625,911.55	40,715,237.17	4,241,910,674.38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转回或转销	
原材料	577,293.41	2,877,652.23	1,994,431.67	1,460,513.97
包装物	644,965.15	781,469.26	647,335.37	779,099.04
低值易耗品	7,410,029.96	18,377,069.83	4,973,852.64	20,813,247.15
委托加工物资	3,128.07		3,128.07	
在产品	80,854.08	1,801,694.36	80,854.08	1,801,694.36
半成品	8,819,284.16	23,982,595.50	21,056,059.53	11,745,820.13
库存商品	16,808,947.97	72,938,619.22	23,989,379.29	65,758,187.90
发出商品	6,370,734.37	35,265,281.63	33,076,797.30	8,559,218.70
合 计	40,715,237.17	156,024,382.03	85,821,837.95	110,917,781.25

9、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额	44,800,744.42	32,819,267.00
增值税留抵税额	698,561,915.15	711,332,653.81
预缴关税等	341,267.22	5,001,049.04
预缴企业所得税	882,974.99	3,079,780.41
大额银行存单	510,036,611.11	
合 计	1,254,623,512.89	752,232,750.26

10、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减值准备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青岛洛唯新材料有限公司	16,651,690.80				-3,980,284.41			2,843,388.14			15,514,794.53	
小计	16,651,690.80				-3,980,284.41			2,843,388.14			15,514,794.53	
二、联营企业												
威立雅新能源科技（江门）有限公司	3,954,778.15				-1,062,638.07						2,892,140.08	
山西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8,260,788.66	12,396,346.72			1,976,204.59						250,236,993.25	12,396,346.72
西安易能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54,691,948.65	29,500,242.58			-714,682.59				-19,331,602.75		34,645,663.31	48,831,845.33
鸡西哈工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8,500,684.52				-4,271,781.74						4,228,902.78	
宜宾金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0,915,975.82				-11,158,820.09						69,757,155.73	
河南平煤国能锂电有限公司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减值准备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常州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4,857,728.63				-67,015,937.24						77,841,791.39	
宁夏瑞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1,583,002.50				-4,047,915.41						7,535,087.09	
深圳国瑞协创储能科技有限公司	5,989,522.54			6,000,000.00	10,477.46							
深圳国瑞协创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5,890,909.09		-2,622,970.17		3,522,463.22			1,036,224.40	7,826,626.54	
贤丰新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8,175,120.97				-3,364,932.54						4,810,188.43	
中能瑞新(深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108,252.83		2,000,000.00		-4,108,252.83							
深圳和博瑞科技有限公司			3,600,000.00		-154,500.50						3,445,499.50	
深圳璟美瑞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6,972.13						2,793,027.87	
小计	569,037,803.27	41,896,589.30	14,490,909.09	6,000,000.00	-96,742,721.26		3,522,463.22		-19,331,602.75	1,036,224.40	466,013,075.97	61,228,192.05
合计	585,689,494.07	41,896,589.30	14,490,909.09	6,000,000.00	-100,723,005.67		6,365,851.36		-19,331,602.75	-	466,013,075.97	61,228,192.05
										14,478,570.13		

注：本期变动情况说明

1) 青岛洛唯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洛唯”）本期其他权益变动，系青岛洛唯其他股东增资导致的权益变动所致；其他变动，系本公司对青岛洛唯不再实施重大影响，将其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计入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核算所致。

2) 西安易能智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易能”)本期计提减值准备，系本年末公司享有的西安易能股东权益公允价值份额低于账面价值所致。

3) 深圳国瑞协创储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瑞协创科技”)减少投资，系公司与其他相关方约定，公司收回原出资款，不再持有国瑞协创科技股权，转为持有深圳国瑞协创储能技术有限公司股权。

4) 深圳国瑞协创储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瑞协创技术”)追加投资，系公司与其他相关方约定，由持有国瑞协创科技股权转为持有国瑞协创技术股权，其中公司出资 981.818182 万元，占比 8.3077%，并委外 1 名董事，本公司不能对国瑞协创技术形成控制，因此将其分类为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本期其他权益变动，系国瑞协创技术其他股东增资导致的权益变动所致；其他变动，系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国瑞协创技术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5) 中能瑞新(深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能瑞新”)本期追加投资，系履行出资义务所致。

6) 深圳和博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博瑞科技”)系公司及其他方与和博瑞科技原股东签署增资协议，增资后和博瑞科技注册资本 275.86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62.07 万元，占比 22.5%，根据协议、公司章程的约定，公司委派 1 名董事，本公司不能对和博瑞科技形成控制，因此将其分类为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本期追加投资系履行出资义务所致。

7) 深圳璟美瑞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璟美瑞酒店”)系子公司深圳贝特瑞新材料孵化器有限公司与深圳璟美瑞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其中子公司出资 300 万元，占比 15%，根据合资协议、公司章程的约定，公司委派 1 名董事，本公司不能对璟美瑞酒店形成控制，因此将其分类为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核算；本期追加投资系履行出资义务所致。

(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情况

①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项 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西安易能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83,477,508.64	34,645,663.31	48,831,845.33	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的份额	被投资单位净资产	财务报表
合 计	83,477,508.64	34,645,663.31	48,831,845.33	—	—	—

11、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87,260,138.30	278,568,177.38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387,260,138.30	278,568,177.38
合 计	387,260,138.30	278,568,177.38

12、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09,258,863.56	509,258,863.56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369,490,732.59	369,490,732.59
(1) 转入固定资产	369,490,732.59	369,490,732.59
4、年末余额	139,768,130.97	139,768,130.9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16,680,501.28	16,680,501.28
2、本年增加金额	4,191,900.57	4,191,900.57
(1) 计提	4,191,900.57	4,191,900.57
3、本年减少金额	2,842,763.10	2,842,763.10
(1) 转入固定资产	2,842,763.10	2,842,763.10
4、年末余额	18,029,638.75	18,029,638.75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21,738,492.22	121,738,492.22
2、年初账面价值	492,578,362.28	492,578,362.28

注：本年转入固定资产变动，系将不符合投资性房地产确认条件的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金额及原因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鄂州比克花园	398,767.84	开发商配合原因，协调办理中

13、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固定资产	9,087,975,598.53	6,001,069,389.00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9,087,975,598.53	6,001,069,389.00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固定资产情况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2,816,079,010.59	4,323,102,138.37	59,723,573.25	25,664,855.90	165,886,022.02	45,524,373.42	7,435,979,973.55
2. 本年增加	1,380,586,628.08	2,109,497,733.00	8,823,589.63	4,999,962.32	163,541,423.23	62,313,126.92	3,729,762,463.18
(1) 购置	43,685,729.21	1,382,406.68	5,359,609.50	4,122,855.02	61,257,441.66	12,421,938.66	128,229,980.73
(2) 在建工程转入	965,395,733.18	2,108,115,326.32	3,455,181.84	877,107.30	102,283,981.57	49,891,188.26	3,230,018,518.47
(3)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69,490,732.59						369,490,732.59
(4) 债务重组抵入	2,014,433.10						2,014,433.10
(5) 汇率变动			8,798.29				8,798.29
3. 本年减少	3,418,156.48	39,384,518.35	1,800,075.59	358,053.63	2,559,813.37	880,067.73	48,400,685.15
(1) 处置或报废	3,418,156.48	27,436,261.20	1,800,075.59	358,053.63	2,559,813.37	880,067.73	36,452,428.00
(2) 转入在建工程		11,948,257.15					11,948,257.15
4. 年末余额	4,193,247,482.19	6,393,215,353.02	66,747,087.29	30,306,764.59	326,867,631.88	106,957,432.61	11,117,341,751.58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297,465,095.67	1,006,041,907.14	26,359,513.22	10,464,856.50	54,211,260.96	19,243,310.65	1,413,785,944.14
2. 本年增加	125,291,466.49	424,462,153.14	8,538,674.21	5,200,469.40	44,467,125.51	9,279,665.39	617,239,554.14
(1) 计提	122,448,703.39	424,462,153.14	8,538,006.54	5,200,469.40	44,467,125.51	9,279,665.39	614,396,123.37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842,763.10						2,842,763.10
(3) 汇率变动			667.67				667.67
3. 本年减少	2,519,228.00	23,661,747.89	1,563,112.25	300,328.54	1,744,236.80	764,855.07	30,553,508.55
(1) 处置或报废	2,519,228.00	19,193,080.67	1,563,112.25	300,328.54	1,744,236.80	764,855.07	26,084,841.33
(2) 转入在建工程		4,468,667.22					4,468,667.22
4. 年末余额	420,237,334.16	1,406,842,312.39	33,335,075.18	15,364,997.36	96,934,149.67	27,758,120.97	2,000,471,989.73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452,638.45	18,649,107.35	1,764.16	19,511.75	1,618.70		21,124,640.41

固定资产情况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2. 本年增加		7,769,638.29					7,769,638.29
(1) 计提		7,769,638.29					7,769,638.29
3. 本年减少					115.38		115.38
(1) 处置或报废					115.38		115.38
4. 年末余额	2,452,638.45	26,418,745.64	1,764.16	19,511.75	1,503.32		28,894,163.32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3,770,557,509.58	4,959,954,294.99	33,410,247.95	14,922,255.48	229,931,978.89	79,199,311.64	9,087,975,598.53
2. 年初账面价值	2,516,161,276.47	3,298,411,123.88	33,362,295.87	15,180,487.65	111,673,142.36	26,281,062.77	6,001,069,389.00

①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建筑物	20,458,363.10	18,005,724.65	2,452,638.45		
机器设备	55,461,419.63	36,791,043.00	18,670,376.63		
运输工具	424,940.62	423,176.46	1,764.16		
办公设备	264,177.69	244,665.94	19,511.75		
电子设备	32,331.65	30,828.33	1,503.32		
合 计	76,641,232.69	55,495,438.38	21,145,794.31		

②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69,266,576.65
合 计	369,266,576.65

③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本公司房屋及建筑物	964,426,496.99	相关办证手续尚在进行中
惠州贝特瑞厂区房屋建筑物	18,554,929.69	相关办证手续尚在进行中
江苏负极厂区房屋建筑物	94,108,668.98	相关办证手续尚在进行中
鸡西长源厂区房屋建筑物	77,100,843.13	相关办证手续尚在进行中
山东瑞阳厂区房屋建筑物	314,284,354.69	相关办证手续尚在进行中
合 计	1,468,475,293.48	——

注：期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固定资产情况，详见附注六、61。

④ 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情况

A、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项 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机器设备	21,145,794.31		21,145,794.31	市场价值	不适用	不适用
合 计	21,145,794.31		21,145,794.31	——	——	——

B、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项 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机器设备	12,913,948.35	5,165,579.34	7,748,369.01	4 年	现金流量	不适用	不适用
合 计	12,913,948.35	5,165,579.34	7,748,369.01	——	——	——	——

14、在建工程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在建工程	2,751,690,622.90	2,567,122,561.66
工程物资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 计	2,751,690,622.90	2,567,122,561.66

(1)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 备	账面价值
系统、设备安装工程	81,014,808.35		81,014,808.35	259,326,993.66		259,326,993.66
年产 4 万吨硅基负极材料项目	471,584,791.83		471,584,791.83	131,867,511.96		131,867,511.96
鸡西贝特瑞厂区建设及配套工程				13,117,778.63		13,117,778.63
惠州贝特瑞年产 4 万吨锂电负极材料扩建土建工程	2,832,653.24		2,832,653.24	35,636,860.13		35,636,860.13
惠州贝特瑞零星土建工程	2,957,433.54		2,957,433.54	87,238,654.68		87,238,654.68
鸡西长源矿业厂区工程	15,444,496.76		15,444,496.76	5,764,015.06		5,764,015.06
江苏贝特瑞工业园区及产线建设（一期）				16,092,112.32		16,092,112.32
江苏贝特瑞工业园区及产线建设（二期）				570,754.71		570,754.71
山西瑞君年产 10 万吨人造石墨负极材料项目（一期）	673,851,217.91		673,851,217.91	191,362,256.61		191,362,256.61
云南贝特瑞年产 20 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项目（一期）	272,739,670.11		272,739,670.11	2,046,746.59		2,046,746.59
天津贝特瑞 6 万吨/年锂电负极材料项目				280,197,352.81		280,197,352.81
站前石墨矿勘探工程	10,891,224.83		10,891,224.83	10,049,772.17		10,049,772.17
常州贝特瑞年产 5 万吨锂电池高镍三元正极材料项目	241,611,300.32		241,611,300.32	56,621,793.77		56,621,793.77
四川新材料年产 5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及综合配套项目（一期）	25,085,556.65		25,085,556.65	376,032,771.54		376,032,771.54
山东瑞阳年产 4 万吨人造石墨负极一体化产线（一期）	5,077,123.58		5,077,123.58	500,082,956.14		500,082,956.14
江苏贝特瑞工业园区改扩建工程	20,475,120.09		20,475,120.09	23,559,198.21		23,559,198.21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四川瑞鞍年产 5 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前驱体和成品线项目	18,099,431.28		18,099,431.28	408,568,175.48		408,568,175.48
山东瑞阳年产 6 万吨负极针状焦生产线（一期）	860,583.31		860,583.31	168,986,857.19		168,986,857.19
印尼贝特瑞年产 8 万吨新能源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	909,165,211.10		909,165,211.10			
合 计	2,751,690,622.90		2,751,690,622.90	2,567,122,561.66		2,567,122,561.66

注：年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在建工程情况，详见附注六、61。

②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	本年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本年转入无形资产	处置或报废	年末余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系统、设备安装工程	259,326,993.66	228,633,503.40	397,430,858.12	6,976,267.51	2,538,563.08		81,014,808.35	
光明年产 4 万吨硅基负极材料项目	131,867,511.96	340,341,173.67	623,893.80				471,584,791.83	3.55%
鸡西贝特瑞厂区建设及配套工程	13,117,778.63	1,370,997.81	14,488,776.44					
惠州贝特瑞年产 4 万吨锂电负极材料扩建土建工程	35,636,860.13	18,048,856.16	50,853,063.05				2,832,653.24	
惠州贝特瑞零星土建工程	87,238,654.68	15,432,517.47	99,713,738.61				2,957,433.54	
鸡西长源矿业厂区工程	5,764,015.06	10,377,915.08	697,433.38				15,444,496.76	
江苏贝特瑞工业园区及产线建设（一期）	16,092,112.32	-2,962,053.67	12,913,948.35			216,110.30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	本年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本年转入无形资产	处置或报废	年末余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江苏贝特瑞工业园区及产线建设（二期）	570,754.71	-570,754.71						
山西瑞君年产 10 万吨人造石墨负极材料一体化生产线项目（一期）	191,362,256.61	482,508,670.04	19,708.74				673,851,217.91	3.65%
云南贝特瑞年产 20 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一期）	2,046,746.59	270,692,923.52					272,739,670.11	3.65%
坪山贝特瑞新材料科技园建设工程		13,066,147.92	13,066,147.92					
光明贝特瑞新能源科技大厦建设工程		34,269,780.46	34,269,780.46					
天津贝特瑞 6 万吨/年锂电负极材料项目	280,197,352.81	75,333,457.95	355,530,810.76					4.80%
站前石墨矿勘探工程	10,049,772.17	841,452.66					10,891,224.83	
常州贝特瑞年产 5 万吨锂电池高镍三元正极材料项目	56,621,793.77	285,221,676.95	100,232,170.40				241,611,300.32	
山东瑞阳年产 4 万吨人造石墨负极一体化产线（一期）	500,082,956.14	172,262,264.16	667,268,096.72				5,077,123.58	3.5%
四川新材料年产 5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及综合配套项目（一期）	376,032,771.54	242,960,843.73	593,908,058.62				25,085,556.65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	本年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本年转入无形资产	处置或报废	年末余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江苏贝特瑞工业园区改扩建工程	23,559,198.21	22,448,651.28	24,961,974.69		570,754.71		20,475,120.09	
江苏新能源 4 万吨负极材料生产线建设		2,794,034.25	2,794,034.25					
四川瑞鞍年产 5 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前驱体和成品线项目	408,568,175.48	35,596,803.10	426,065,547.30				18,099,431.28	4.40%
山东瑞阳年产 6 万吨负极针状焦生产线（一期）	168,986,857.19	267,054,202.98	435,180,476.86				860,583.31	3.50%
印尼贝特瑞年产 8 万吨新能源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		909,165,211.10					909,165,211.10	
合计	2,567,122,561.66	3,424,888,275.31	3,230,018,518.47	6,976,267.51	3,109,317.79	216,110.30	2,751,690,622.90	

⑤ 期末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资金来源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元）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元）
常州贝特瑞年产 5 万吨锂电池高镍三元正极材料项目	132,557.05	自筹	81.03%	厂房已完工，部分产线已投产		
惠州贝特瑞年产 4 万吨锂电负极材料扩建土建工程	45,113.43	募集资金+自筹	74.15%	厂房及主体设备已投入使用，剩余零星设备安装调试中		
山东瑞阳年产 4 万吨人造石墨负极一体化产线	80,214.04	贷款+自筹	83.83%	厂房建设已投入使用，设备安装已经完成并投产	12,606,550.19	7,182,661.34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资金来源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元)	其中：本期 利息资本化 金额 (元)
山东瑞阳年产 6 万吨负极针状焦生产线	46,267.11	贷款+自筹	94.24%	设备已完成安装并投产	8,353,643.94	6,644,697.23
四川瑞鞍年产 5 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前驱体和成品线项目	70,000.00	贷款+自筹	79.40%	项目已基本完工，剩余零星工程	10,562,267.42	7,138,605.65
四川新材料年产 5 万吨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及综合配套项目	161,866.75	自筹	80.40%	项目已基本完工，剩余零星工程		
光明年产 4 万吨硅基负极材料项目	213,731.00	贷款+自筹	22.09%	建筑工程已基本完工，设备已开始安装	409,747.98	409,747.98
云南贝特瑞年产 20 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一期）	275,000.00	贷款+自筹	9.92%	部分厂房主体工程已基本完工，设备安装中	126,069.02	126,069.02
山西瑞君年产 10 万吨人造石墨负极材料一体化生产线项目（一期）	184,000.00	贷款+自筹	36.62%	部分厂房主体工程已基本完工，设备安装中	5,719,438.14	4,745,241.52
印尼贝特瑞年产 8 万吨新能源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	271,641.59	贷款+自筹	33.47%	厂房等建筑工程施工中		
合 计	1,480,390.97	——	——	——	37,777,716.69	26,247,022.74

⑥ 本年在建工程项目利息资本化情况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结转	期末余额
天津贝特瑞 6 万吨/年锂电负极材料项目	2,957,411.79	1,101,194.83	4,058,606.62	
山东瑞阳年产 4 万吨人造石墨负极一体化产线	5,423,888.85	7,182,661.34	12,511,949.87	94,600.32
山东瑞阳年产 6 万吨负极针状焦生产线	1,708,946.71	6,644,697.23	8,347,557.36	6,086.58
四川瑞鞍年产 5 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前驱体和成品线项目	2,642,671.71	7,138,605.65	9,781,277.36	
山西瑞君年产 10 万吨人造石墨负极材料一体化生产线项目（一期）	974,196.62	4,745,241.52		5,719,438.14
光明年产 4 万吨硅基负极材料项目		409,747.98		409,747.98
云南贝特瑞年产 20 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一期）		126,069.02		126,069.02
合 计	13,707,115.68	27,348,217.57	34,699,391.21	6,355,942.04

15、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08,131,161.28	349,121,742.27	557,252,903.55
2、本年增加金额	10,165,485.19	155,046,475.08	165,211,960.27
（1）承租	10,165,485.19	155,046,475.08	165,211,960.27
3、本年减少金额	6,573,743.16	1,085,353.66	7,659,096.82
（1）租赁变更	4,048,283.41		4,048,283.41
（2）租赁到期	2,525,459.75	1,085,353.66	3,610,813.41
4、年末余额	211,722,903.31	503,082,863.69	714,805,767.00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73,911,129.72	106,067,890.85	179,979,020.57
2、本年增加金额	42,988,197.45	62,000,934.75	104,989,132.20
（1）计提	42,988,197.45	62,000,934.75	104,989,132.20
3、本年减少金额	4,493,765.26	1,085,353.66	5,579,118.92
（1）租赁变更	1,968,305.51		1,968,305.51
（2）租赁到期	2,525,459.75	1,085,353.66	3,610,813.41
4、年末余额	112,405,561.91	166,983,471.94	279,389,033.85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 计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99,317,341.40	336,099,391.75	435,416,733.15
2、年初账面价值	134,220,031.56	243,053,851.42	377,273,882.98

1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探采矿权	专有技术	管理类软件	特许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965,348,131.64	92,218,824.78	67,373,437.12	33,694,914.79	9,521,920.00	1,168,157,228.33
2、本年增加金额	194,685,895.83		4,352,159.90	5,472,582.44		204,510,638.17
(1) 购置	194,685,895.83		4,352,159.90	2,363,264.65		201,401,320.38
(2) 在建工程转入				3,109,317.79		3,109,317.79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1,160,034,027.47	92,218,824.78	71,725,597.02	39,167,497.23	9,521,920.00	1,372,667,866.50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116,148,417.10	25,484,759.20	34,548,431.25	6,709,310.21	2,280,624.65	185,171,542.41
2、本年增加金额	26,117,826.05	4,817,502.83	5,265,114.61	3,448,381.25	1,283,854.38	40,932,679.12
(1) 计提	26,117,826.05	4,817,502.83	5,265,114.61	3,448,381.25	1,283,854.38	40,932,679.12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142,266,243.15	30,302,262.03	39,813,545.86	10,157,691.46	3,564,479.03	226,104,221.53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525,000.00			525,000.00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年末余额			525,000.00			525,000.00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017,767,784.32	61,916,562.75	31,387,051.16	29,009,805.77	5,957,440.97	1,146,038,644.97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探采矿权	专有技术	管理类软件	特许权	合 计
2、年初账面价值	849,199,714.54	66,734,065.58	32,300,005.87	26,985,604.58	7,241,295.35	982,460,685.92

注：本年末无通过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长源矿业土地使用权	7,309,475.14	正在办理过程中
山东瑞阳土地使用权	21,490,516.68	正在办理过程中
四川贝特瑞土地使用权	1,946,360.00	正在办理过程中
山西瑞君土地使用权	55,011,819.33	正在办理过程中
合 计	85,758,171.15	

(3) 期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无形资产情况，详见附注六、61。

1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88,820.34			288,820.34
深圳市深瑞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9,802,036.69			9,802,036.69
合 计	10,090,857.03			10,090,857.03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88,820.34			288,820.34
深圳市深瑞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9,802,036.69		9,802,036.69
合 计	288,820.34	9,802,036.69		10,090,857.03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本集团商誉所对应的各子公司皆有其独立的主营业务范围，之间并无明显的协同效应，故将各子公司分别作为一个独立的资产组，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被分配至相对应的资产组以进行减值测试。上述资产组可独立于集团其他业务单位且整体产生现金流量，代表了本集团基于内部管理目的对商誉进行监控的最低水平，本报告期末商誉所在资产组与收购日形成商誉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4) 商誉的减值测试过程

1) 测试方法：

首先将该商誉及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包括在内，调整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然后将调整后的各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各资产组（包括商誉）是否发生了减值。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未来现金流量基于经管理层批准的未来五年(预算期)的财务预算确定；五年以后的稳定期现金流量按照预算期最后一年的水平确定。

2) 关键参数及假设基础：

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	预算期内收入复合增长率	预算期内平均毛利率	稳定期增长率	折现率
深圳市深瑞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21.40%	43.38%	不增长	10.36%

对于预算期内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系各子公司管理层根据未来的战略规划、对行业市场发展、行业政策的预测等所进行的分析，并考虑市场营销计划等因素对相关参数的影响，从而确定预算期内的收入增长率及毛利率。

对于折现率，系本集团根据专业评估机构的咨询意见，选择由其采用（所得）税前资本资产加权平均成本模型（WACC）确定的，能够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资产特定风险的税

前利率作为折现率。

3) 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公司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可收回金额）小于资产组期末账面价值与商誉（包含未确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期末余额之和的部分，确认商誉减值损失，测试过程如下：

单位：元

项目或资产组	深圳市深瑞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1、资产组期末账面价值	16,626,734.52
2、商誉期末余额	16,847,777.05
3、可收回金额	2,853,083.02
4、商誉减值金额	16,847,777.05
5、本集团持股比例	58.18%
6、本集团商誉减值金额(4*5)	9,802,036.69
7、期初商誉减值金额	
8、本期确认商誉减值金额(6-7)	9,802,036.69

注：上表中，商誉期末余额，已包含未确认归属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上表中，当 $3 > 2$ 时商誉减值金额=1+2-3；当 $3 < 2$ 时商誉减值金额=2

18、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48,657,939.26	29,007,731.70	19,376,407.84		58,289,263.12
矿区林地补偿费	43,410,937.15	6,160,075.48	5,792,335.74		43,778,676.89
矿山露天剥离费	82,980,335.90	29,179,341.25	39,492,505.01		72,667,172.14
版权使用费		2,315,778.94	128,654.38		2,187,124.56
合计	175,049,212.31	66,662,927.37	64,789,902.97		176,922,236.71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3,541,810.14	52,597,510.59	386,924,412.95	70,394,479.52
预计费用	3,535,078.76	883,769.69	14,295,427.98	3,017,102.64
递延收益	604,943,502.94	102,231,790.87	500,454,885.97	76,162,133.91
待弥补亏损	514,890,680.22	101,589,481.91	131,137,359.51	25,248,849.22
内部交易未实现收益	127,130,008.11	19,069,501.22	85,312,189.43	12,796,828.41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8,180,538.21	2,727,080.73	22,907,979.29	3,436,196.90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319,553.27	79,888.32	2,118,544.31	317,781.65
广告费支出			88,198.71	22,049.68
租赁负债	470,959,093.83	82,990,250.29	403,578,741.64	61,555,695.42
合 计	2,003,500,265.48	362,169,273.62	1,546,817,739.79	252,951,117.3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59,003,474.54	53,850,521.18	427,217,482.06	64,082,622.31
折旧年限差异	440,342,482.20	81,406,896.60	165,357,192.90	24,803,578.94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式转换收益	78,268,993.27	11,740,348.99	78,268,993.27	11,740,348.99
企业合并资产评估溢价	5,679,105.88	851,865.88	7,193,534.12	1,079,030.12
使用权资产	435,416,733.15	77,280,210.69	377,273,882.98	57,588,865.41
无形资产	4,395,343.79	1,098,835.95	4,733,447.17	1,183,361.79
合 计	1,323,106,132.83	226,228,679.29	1,060,044,532.50	160,477,807.56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80,716,149.50	32,218,745.40
可抵扣亏损	394,263,760.47	143,654,450.96
合 计	674,979,909.97	175,873,196.3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23 年	—	111,315.77	
2024 年	8,835,860.45	9,343,839.08	
2025 年	13,262,239.01	13,262,239.01	
2026 年	62,811,202.03	45,642,449.66	
2027 年	87,533,670.08	75,294,607.44	
2028 年	221,820,788.90	—	
合 计	394,263,760.47	143,654,450.96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工程、土地款	271,733,279.51		271,733,279.51	125,780,642.49		125,780,642.49
预付租金	7,805,129.94		7,805,129.94			
贷款履约保障基金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售后租回融资保证金	20,600,000.00		20,600,000.00	20,600,000.00		20,600,000.00
项目开工履约保证金	9,510,920.00		9,510,920.00	9,485,000.00		9,485,000.00
项目代建工程款	151,104,878.28		151,104,878.28			
拟投出资产包	168,160,869.00	45,164,551.00	122,996,318.00	168,160,869.00	14,762,447.00	153,398,422.00
合计	634,915,076.73	51,164,551.00	583,750,525.73	330,026,511.49	14,762,447.00	315,264,064.49

注：拟投出资产包，系 2020 年 9 月公司子公司贝特瑞纳米与河南国能电池有限公司及北京国能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债务重组，所获偿的公允价值为 16,816.09 万元的机器设备等实物资产，针对此资产包贝特瑞纳米未来拟用于投资运营，截止报告日，相关运营、投资事项尚在筹划中；本年末贝特瑞纳米对拟投出资产包的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计提减值准备 3,040.21 万元。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测试情况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贷款履约保障基金	6,000,000.00		6,000,000.00	预计可收回金额	不适用	不适用
拟投出资产包	168,160,869.00	122,996,318.00	45,164,551.00	市场价值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74,160,869.00	122,996,318.00	51,164,551.00	——	——	——

2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814,000,000.00	2,143,881,184.36
保证借款	359,445,616.56	1,441,476,721.40
质押借款		61,000,000.00
合计	1,173,445,616.56	3,646,357,905.76

注：期末抵押、质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详见附注六、61。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集团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2、应付票据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1,693,839,958.65	3,843,458,462.93
合计	1,693,839,958.65	3,843,458,462.93

注：期末本集团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23、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5,255,868,718.96	5,822,626,104.92
1-2年	313,046,585.12	145,127,209.14
2-3年	38,647,160.21	12,198,919.09
3年以上	19,703,223.71	17,693,916.39
合计	5,627,265,688.00	5,997,646,149.54

注：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账龄超过一年以上款项，主要为尚未支付的设备及工程款，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佛山市天禄智能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31,732,738.13	未到结算期
合计	31,732,738.13	—

24、预收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出租租赁款	32,213.45	84,000.00
合计	32,213.45	84,000.00

注：年末本集团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25、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47,237,334.52	15,420,345.88
1-2年	1,287,911.28	3,724,939.28
2-3年	39,554.69	42,221.93
3年以上	222,096.84	878,620.13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		
合计	48,786,897.33	20,066,127.22

2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74,158,248.12	1,556,870,797.95	1,549,219,323.78	281,809,722.2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0,141.59	97,974,012.52	98,067,820.32	26,333.79
合计	274,278,389.71	1,654,844,810.47	1,647,287,144.10	281,836,056.0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1,419,983.37	1,344,595,998.13	1,336,743,008.46	279,272,973.04
2、职工福利费	646.84	94,527,844.03	94,527,844.03	646.84
3、社会保险费	60,764.54	46,984,547.35	47,011,603.46	33,708.43
其中：医疗保险费	56,759.20	38,496,520.26	38,522,337.55	30,941.91
工伤保险费	1,494.70	5,845,900.82	5,845,412.11	1,983.41
生育保险费	2,510.64	2,642,126.27	2,643,853.80	783.11
4、住房公积金	931,455.07	51,393,441.05	51,271,785.07	1,053,111.05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45,398.30	19,368,967.39	19,665,082.76	1,449,282.93
合计	274,158,248.12	1,556,870,797.95	1,549,219,323.78	281,809,722.2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6,540.87	95,391,704.19	95,483,338.38	24,906.68
2、失业保险费	3,600.72	2,582,308.33	2,584,481.94	1,427.11
合计	120,141.59	97,974,012.52	98,067,820.32	26,333.79

27、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5,826,278.54	36,274,137.95
企业所得税	157,601,834.14	79,071,402.63
个人所得税	14,824,706.48	2,379,662.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1,432.00	2,363,128.03
教育费附加	271,869.82	1,014,667.3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6,434.69	671,633.05
资源税	663,205.30	375,621.55
房产税	2,506,318.51	2,346,505.89
印花税	5,841,482.14	7,173,035.52
土地使用税	1,052,343.62	876,016.12
环境保护税	239,192.87	399,178.88
残保金		921,422.53
车船税		1,145.22
合计	189,635,098.11	133,867,556.85

注：税费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五、税项。

28、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27,447,235.24	116,111,605.62
合计	127,447,235.24	116,111,605.62

(1)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付款项	10,783,499.58	28,108,406.97
预计费用	25,840,434.62	23,927,035.25
质保金	28,447,962.87	16,560,938.53
往来款	4,767,228.64	16,080,829.13
押金	42,231,368.26	14,183,337.54
水电费	15,115,227.97	13,517,497.42
运费	261,513.30	3,733,560.78
合 计	127,447,235.24	116,111,605.62

注：期末本集团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31）	1,752,823,422.14	613,552,398.04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六、33）	194,218,272.55	194,907,992.10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32）	107,470,704.39	84,169,349.06
合 计	2,054,512,399.08	892,629,739.20

30、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323,274.67	2,373,236.12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1,400,000.00
合 计	2,323,274.67	3,773,236.12

31、长期借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1,754,180,972.19	1,010,000,000.00
保证借款	1,086,573,509.60	1,187,065,611.77
抵押借款	1,911,910,076.09	1,909,677,660.3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9）	1,752,823,422.14	613,552,398.04
合 计	2,999,841,135.74	3,493,190,874.05

注1：期末抵押、质押借款的抵押资产类别以及金额，详见附注六、61。

注2：期末本集团长期借款利率区间2.65%-4.90%。

32、租赁负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新增租赁	本年利息	其他		
租赁付款额	457,224,101.04	209,049,028.15			120,837,519.64	545,435,609.55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53,645,359.40		43,821,051.13		22,989,894.81	74,476,515.72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	84,169,349.06	—	—		—	107,470,704.39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新增租赁	本年利息	其他		
债（附注六、29）						
合 计	319,409,392.58	—	—		—	363,488,389.44

注 1：租赁付款额本年减少中包含租赁变更变动影响金额 2,543,113.15 元，未确认融资费用本年减少中包含租赁变更变动影响金额 93,433.26 元

注 2：本集团对租赁负债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以及年末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参见本附注十一、（一）、3“流动性风险”。

33、长期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46,246,880.00	339,046,880.00
专项应付款		
合 计	146,246,880.00	339,046,880.00
(1)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售后回租融资款	340,465,152.55	533,954,872.1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六、29）	194,218,272.55	194,907,992.10
合 计	146,246,880.00	339,046,880.00

34、预计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复垦、弃置及环境清理义务	6,750,547.37	8,523,766.31
合 计	6,750,547.37	8,523,766.31

注 1：公司相关子公司所从事的非金属矿山采掘活动属于露天开采，按照《财政部、国土资源部、环境保护部关于取消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建立矿山地质恢复基金的指导意见》（财建[2017]638 号）规定，应根据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将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预计弃置费用。

注 2：公司相关子公司所从事的非金属矿山采掘活动，形成的废弃储矿场生态修复治理，储矿场种植树木，防止储矿场山体滑坡。根据矿山废弃排土场、储矿场生态修复工程项目施工方案，将修复治理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预计治理费用。

35、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503,362,385.98	197,540,480.00	65,694,074.13	635,208,791.85	政府拨款
合 计	503,362,385.98	197,540,480.00	65,694,074.13	635,208,791.85	—

36、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债权清收报酬	57,597,688.48	57,597,688.48
合 计	57,597,688.48	57,597,688.48

注：应付债权清算报酬，系公司子公司贝特瑞纳米与河南国能电池有限公司及北京国能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债务重组过程中，聘请第三方公司提供债权清收相关服务而应支付的分成款。

37、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小计	
股份总数	728,079,225.00	8,489,250.00	368,284,237.00	376,773,487.00	1,104,852,712.00

注1：本年发行新股，系2023年2月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满足，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予以行权848.925万股，上述增资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众环验字(2023)0100010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于2023年5月26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

注2：本年送股，系根据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总股本736,568,475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送红股5股，上述增资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众环验字(2023)0100029号验资报告审验，公司于2023年5月26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

38、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3,034,141,713.69	288,081,208.50		3,322,222,922.19
其他资本公积	301,256,854.99	76,881,794.40	77,681,258.43	300,457,390.96
合计	3,335,398,568.68	364,963,002.90	77,681,258.43	3,622,680,313.15

注1：股本溢价本年增加，系公司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满足，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予以行权，行权价格超过股本面额部分形成股本溢价214,183,794.00元，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73,897,414.50元。

注2：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增加，系①根据持股比例享有按权益法核算的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其他因素导致的所有者权益变动份额6,365,851.36元；②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摊销额的变动74,883,210.11元；③根据持股比例计算享有子公司其他因素导致的资本公积变动份额-4,367,267.07元。

注2：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减少，系因不能再对相关联营企业实施重大影响，对剩余股权投资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金额3,783,843.93元；股票期权激励对象的股票期权予以行权，转入股本溢价73,897,414.50元。

39、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金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47,917.16	-3,718,645.54			237,893.33	-1,915,883.88	-2,040,654.98	-3,863,801.04
其中：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1,800,762.66	1,798,991.04			237,893.33	1,561,097.71		-239,664.9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7,154.50	-5,517,636.58				-3,476,981.59	-2,040,654.98	-3,624,136.0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947,917.16	-3,718,645.54			237,893.33	-1,915,883.88	-2,040,654.98	-3,863,801.04

40、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03,603.46	7,659,520.68	4,115,954.24	3,847,169.90
合计	303,603.46	7,659,520.68	4,115,954.24	3,847,169.90

注：公司相关子公司从事非金属矿山采掘活动，按照国家规定比例提取及使用安全生产费。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计入专项储备核算。

41、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33,388,453.81	62,390,281.51		395,778,735.32
合计	333,388,453.81	62,390,281.51		395,778,735.32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不再提取。

42、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5,479,769,299.86	3,673,526,444.91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351,359.25	1,279,021.63

项 目	本 年	上 年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5,482,120,659.11	3,674,805,466.54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3,905,198.27	2,310,588,798.8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2,390,281.51	90,695,378.81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257,798,966.25	242,693,075.00
对股东的分配	368,284,237.00	169,885,152.50
年末未分配利润	6,447,552,372.62	5,482,120,659.11

4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成本分类明细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4,870,210,710.22	20,603,516,666.42	25,354,174,318.19	21,514,955,361.83
其他业务	249,227,480.12	79,329,721.89	324,502,035.01	99,384,391.66
合 计	25,119,438,190.34	20,682,846,388.31	25,678,676,353.20	21,614,339,753.49

(2)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年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预计将于2024年度确认。

44、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消费税	15,441,024.48	
资源税	5,111,121.73	3,674,646.2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088,782.19	22,539,338.93
教育费附加	11,297,789.36	9,662,965.64
地方教育费附加	7,531,859.50	6,441,977.06
印花税	23,725,791.96	28,012,567.82
房产税	18,233,585.93	13,485,254.44
土地使用税	6,080,881.41	4,930,971.64
环境保护税	1,490,556.34	2,360,041.76
其他	42,708.36	95,137.28
合 计	115,044,101.26	91,202,900.86

注：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五、税项。

45、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54,807,132.46	57,769,269.67
销售代理费及佣金	5,183,602.08	5,832,514.69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6,332,222.08	4,555,798.44
差旅费	6,139,169.88	3,297,859.50
办公费	2,492,651.24	2,797,962.85
交通运输费	1,227,966.00	1,269,955.27
物料消耗	1,852,583.00	1,129,001.85
诉讼费		767,182.81
租赁费	620,261.33	611,534.01
折旧摊销	1,179,679.49	84,731.88
业务宣传费	4,786.55	36,113.83
其他	6,883.02	2,167,038.41
合 计	79,846,937.13	80,318,963.21

46、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490,431,230.80	396,192,869.20
期权激励成本摊销	79,091,201.80	143,781,036.89
办公费	67,204,784.91	54,954,102.04
折旧摊销	94,098,500.13	51,283,172.53
审计及咨询费	29,489,290.15	18,660,744.94
物料消耗	10,823,886.14	15,287,887.40
业务招待费	12,700,891.92	14,339,016.61
租赁费	1,587,386.11	6,966,566.19
差旅费	16,248,470.86	6,369,430.80
修理费	10,943,178.04	6,584,740.50
汽车交通费	2,974,908.51	2,520,969.41
资产保险费	1,146,185.98	297,486.11
诉讼费	64,822.27	209,091.81
其他	5,555,630.01	3,169,471.63
合 计	822,360,367.63	720,616,586.06

47、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物料消耗	503,293,429.00	913,807,539.80
职工薪酬	307,894,319.51	246,695,388.09
折旧摊销	70,704,156.04	32,872,254.93
办公费	46,253,181.40	32,357,595.83
修理费	5,427,977.26	10,050,566.72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技术服务费	7,513,692.01	9,230,565.33
审计及咨询费	7,334,221.29	4,923,967.52
检验检测费	663,711.84	3,367,258.95
差旅费	5,981,564.74	3,355,282.08
租赁费	672,305.24	2,680,091.70
业务招待费	221,395.67	417,767.54
汽车交通费	351.65	3,820.44
其他	2,410,584.01	2,769,767.65
合 计	958,370,889.66	1,262,531,866.58

48、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273,175,190.25	201,531,174.72
减：利息收入	89,838,938.11	35,513,953.11
汇兑损益	-45,654,052.00	13,816,986.96
银行手续费	2,042,750.24	5,380,264.84
融资业务手续费	21,849,464.03	19,305,704.74
未确认融资费用	112,207.37	143,831.46
合 计	161,686,621.78	204,664,009.61

49、其他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78,195,049.13	163,807,871.10	178,195,049.13
增值税加计抵减	89,918,117.08		
增值税减免	715,950.00		715,950.00
个税代扣手续费返还	1,548,447.11	591,398.48	
合 计	270,377,563.32	164,399,269.58	178,910,999.13

50、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174,049,628.14
	100,723,005.6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630,869.61	16,180,911.9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836,645.46	253,588,749.41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873,725.68	680,000.00
处置衍生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515,500.00	-4,180,470.00
对联营企业丧失重大影响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342,092,711.49
票据贴现利息支出	-288,027.13	-3,825,570.70
理财产品利息收入	7,207,722.23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合 计	- 83,977,569.82	778,585,960.30

5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6,865,301.52	-2,543,013.26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9,956,910.16	57,455,690.17
合 计	-76,908,391.36	54,912,676.91

52、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5,440.00	877,521.2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3,423,433.74	-45,280,372.7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646,557.97	-2,430,947.81
合 计	65,125,431.71	-46,833,799.36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53、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156,024,382.03	-37,728,436.07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36,402,104.00	-9,445,647.0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7,769,638.29	-9,166,533.2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9,331,602.75	-14,543,177.26
商誉减值损失	-9,802,036.69	
合 计	-229,329,763.76	-70,883,793.56

上表中，损失以“-”号填列，收益以“+”号填列。

54、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的损益	-3,453,618.22	142,478.50	-3,453,618.22
合 计	-3,453,618.22	142,478.50	-3,453,618.22

55、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违约赔偿收入	313,970.00	1,688,352.84	313,970.00
罚款收入	29.78	731,363.57	29.78
其他收入	9,473,891.23	2,226,335.05	9,473,891.23
权益法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1,036,224.40		1,036,224.40
合 计	10,824,115.41	4,646,051.46	10,824,115.41

56、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4,702,810.38	10,308,081.56	4,702,810.38
捐赠及赞助支出	1,246,000.00	1,369,873.34	1,246,000.00
赔偿支出	154,171.17	329.00	154,171.17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1,100,132.96	842,873.40	1,100,132.96
其他支出	613,005.48	4,723.59	613,005.48
合 计	7,816,119.99	12,525,880.89	7,816,119.99

5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48,178,595.10	278,292,746.37
递延所得税费用	-43,705,177.87	7,753,522.97
合 计	404,473,417.23	286,046,269.3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2,244,124,531.8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36,618,679.7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699,636.9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6,832.0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5,335,538.3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787,778.4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	21,299,742.0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062,157.28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9,518,885.10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71,802,168.54
所得税费用	404,473,417.23

58、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六、39。

59、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89,838,938.11	35,513,953.11
收到政府补助款	311,590,752.11	313,706,026.89
收到的其他款项	9,395,566.38	4,646,051.46
收到的往来款项	47,370,785.32	
合 计	458,196,041.92	353,866,031.46

②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支付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	251,322,274.95	153,262,011.34
支付的银行手续费等	2,042,750.24	5,380,264.84
支付的往来款	23,017,557.33	4,924,174.83
支付的其他款项	2,965,941.59	2,217,799.33
合 计	279,348,524.11	165,784,250.34

(2) 与投资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外汇结售汇业务收到的现金	1,561,910,000.00	702,985,520.00
处置其他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26,706,270.98	296,158,601.74
合 计	1,588,616,270.98	999,144,121.74

②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44,584,868.48	3,459,522,665.89
购买理财产品等支付的现金	502,828,888.88	
其他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4,490,909.09	78,445,200.00
外汇结售汇业务支付的现金	1,571,425,500.00	707,165,990.00
合 计	4,533,330,166.45	4,245,133,855.89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①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售后租回融资款		532,000,000.00
合 计		532,000,000.00

②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财务费用中的融资手续费	21,849,464.03	19,305,704.74
售后租回融资保证金		20,600,000.00
偿还售后租回融资款本金	192,800,000.00	153,120.00
预付租金	7,805,129.94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	118,278,389.74	94,645,626.67
收购少数股权所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3,000,000.00
合 计	360,732,983.71	137,704,451.41

③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本金	3,642,502,253.32	1,222,164,945.18		3,688,921,853.32	2,415,400.00	1,173,329,945.18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利息	3,855,652.44		80,000,080.86	83,740,061.92		115,671.38
长期借款-本金	4,093,309,860.38	1,515,051,819.43		857,182,531.88	1,220,080.00	4,749,959,067.93
长期借款-利息	13,433,411.71		175,306,261.19	186,034,182.95		2,705,489.95
长期应付款-本金	531,846,880.00			192,800,000.00		339,046,880.00
长期应付款-利息	2,107,992.10		19,705,791.17	20,395,510.72		1,418,272.55
租赁负债	403,578,741.64		165,227,977.02	118,278,389.74	-20,430,764.91	470,959,093.83
合计	8,690,634,791.59	2,737,216,764.61	440,240,110.24	5,147,352,530.53	-16,795,284.91	6,737,534,420.82

注：短期借款、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本年增加-非现金变动系计提利息金额，本年减少-非现金变动系汇率变动金额；租赁负债本年增加-非现金变动系本期新增租赁金额，本年减少-非现金变动系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和租赁变更金额。

6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39,651,114.63	2,291,398,966.9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29,329,763.76	70,883,793.56
信用减值损失	-65,125,431.71	46,833,799.36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18,588,023.94	393,300,743.0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04,989,132.20	88,041,630.35
无形资产摊销	40,932,679.12	34,402,781.5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4,789,902.97	42,772,428.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54,000.59	-142,478.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02,810.38	10,308,081.5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908,391.36	-54,912,676.9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1,958,317.30	220,241,674.2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5,320,412.30	-766,230,619.0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9,456,049.60	-68,955,061.6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5,750,871.73	76,708,584.6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03,026,766.76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24,990,033.56	2,043,226,250.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其他	3,318,094,991.49	5,902,692,184.03
其他	78,054,977.40	5,128,614,842.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9,770,725.20	143,781,036.89
		-288,870,906.99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4,206,894,751.07	3,795,098,951.9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795,098,951.98	1,552,789,371.28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1,795,799.09	2,242,309,580.70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4,206,894,751.07	3,795,098,951.98
其中：库存现金	1,055,305.53	1,862,828.0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204,986,526.73	3,793,236,123.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52,918.81	
二、现金等价物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06,894,751.07	3,795,098,951.98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注：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经营活动

本集团在销售业务中收到客户以票据支付的货款后，将收到的票据背书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此类票据收付情况并不涉及现金收支，不包含在现金流量表相关项目中。此类情况的汇总数据如下：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涉及影响
收到客户以票据支付的应收账款	10,024,440,720.63	9,420,269,371.19	减少“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将客户交付的票据背书用于支付经营性业务相关的应付账款	9,471,395,409.51	9,133,129,498.52	减少“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将客户交付的票据背书用于支付投资性业务相关的应付账款	553,045,311.12	287,139,872.67	减少“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46,096,938.87	银行承兑汇票、保函保证金，定期存单质押
应收票据	216,131,605.89	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应收账款	736,783,549.20	售后租回融资质押

项 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1,558,037,448.29	贷款、售后租回融资抵押
无形资产	438,669,983.63	贷款抵押
在建工程	8,407,079.63	贷款、售后租回融资抵押
合 计	3,504,126,605.51	

6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47,778,809.10
其中：美元	42,783,668.87	7.0827	303,023,891.51
欧元	2,249,696.79	7.8592	17,680,817.01
日元	18,792,178.99	0.0502	943,611.68
韩元	77,688,276.00	0.0055	428,365.00
印尼盾	55,738,653,970.00	0.0005	25,702,123.90
应收账款			497,567,298.75
其中：美元	67,820,218.74	7.0827	480,350,263.27
欧元	2,190,685.50	7.8592	17,217,035.48
其他应收款			863,854.78
其中：美元	5,000.00	7.0827	35,413.50
欧元	1,595.74	7.8592	12,541.24
日元	7,244,352.00	0.0502	363,760.65
韩元	82,000,000.00	0.0055	452,139.39
应付账款			686,023,631.77
其中：美元	15,790,643.82	7.0827	111,840,392.98
印尼盾	1,245,196,738,953.00	0.0005	574,183,238.78
其他应付款			10,637,642.66
其中：美元	6,495.27	7.0827	46,004.05
欧元	27,487.75	7.8592	216,031.72
日元	7,807,009.00	0.0502	392,013.34
韩元	1,810,600,000.00	0.0055	9,983,458.31
印尼盾	293,260.70	0.0005	135.23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本集团境外主要经营地包括香港、印度尼西亚等，各经营实体按其主要业务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63、租赁

(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 ①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情况参见本附注六、15 和 32。
- ②计入本年损益情况

项 目	计入本年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	财务费用	22,896,461.55
短期租赁费用（适用简化处理）	营业成本、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研发费用	2,879,952.68

注：上表中“短期租赁费用”不包含租赁期在 1 个月以内的租赁相关费用。

③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量流出情况

项 目	现金流量类别	本年金额
偿还租赁负债本金和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118,278,389.74
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支付的付款额 （适用于简化处理）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2,879,952.68
合 计	——	121,158,342.42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①与经营租赁有关的信息

A、计入本年损益的情况

项 目	计入本年损益	
	列报项目	金额
租赁收入	营业收入	32,956,143.33
合 计	——	32,956,143.33

B、租赁收款额的收款情况

期 间	将收到的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资产负债表日后第 1 年	32,956,143.33
合 计	32,956,143.33

七、研发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物料消耗	488,318,932.47	913,807,539.80
职工薪酬	307,894,319.51	246,695,388.09
折旧摊销	61,814,418.02	32,872,254.93
办公费	42,378,714.16	32,357,595.83
修理费	5,427,977.26	10,050,566.72
技术服务费	7,513,692.01	9,230,565.33
审计及咨询费	7,334,221.29	4,923,967.52
试验检测费	19,512,675.61	3,367,258.95
差旅费	5,981,564.74	3,355,282.08
租赁费	9,562,043.26	2,680,091.70
业务招待费	221,395.67	417,767.54
汽车交通费	351.65	3,820.44
其他	2,410,584.01	2,769,767.65
合 计	958,370,889.66	1,262,531,866.58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958,370,889.66	1,262,531,866.58
资本化研发支出		

注：本公司无资本化的研发项目。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2) 新设主体

公司名称	设立时间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印尼贝特瑞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23-1-25	1,052,286,616.16	-3,775,489.32
深圳市瑞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8-30	55,854,225.61	-4,145,774.39
瑞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023-8-16		
贝诺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023-8-14	355,577.26	349,753.29
贝特瑞地中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3-9-19	-45,691.07	-256,021.45
贝特瑞新材料日本合同会社	2023-12-6	-143,905.94	-145,298.20

注：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瑞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尚未开始经营，无财务报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13,680.00	深圳	新材料开发、生产		100%	设立
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	1,350.00	天津	新材料生产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天津	40,000.00	天津	新材料生产	100%		设立
鸡西市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鸡西	20,000.00	鸡西	石墨制品生产	100%		设立
惠州市贝特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	80,000.00	惠州	石墨制品加工	100%		设立
鸡西长源矿业有限公司	鸡西	16,000.00	鸡西	石墨制品生产		65%	设立
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	82,500.00	常州	新材料生产	100%		设立
深圳贝特瑞钠电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3,000.00	深圳	新材料生产	100%		设立
鸡西市超碳科技有限公司	鸡西	2,000.00	鸡西	新材料生产		1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贝特瑞（江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常州	70,000.00	常州	新材料生产	1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惠州市鼎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	10,000.00	惠州	新材料生产		90%	设立
鸡西市贝特瑞矿产资源有限公司	鸡西	1,000.00	鸡西	矿产资源开采		100%	设立
深圳市深瑞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5,426.67	深圳	新材料生产	76.52%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深瑞墨烯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三明	5,000.00	三明	新材料生产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开封瑞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开封	20,817.39	开封	石墨制品生产	75.60%		设立
常州市贝特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	195,440.00	常州	新材料生产		51.00%	设立
贝特瑞(四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宜宾	50,000.00	宜宾	新材料生产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深圳市贝特瑞新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	10,000.00	深圳	技术与开发	100%		设立
湖北贝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襄阳	21,650.00	襄阳	电池生产		92.38%	设立
山东瑞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滨州	50,000.00	滨州	新材料生产	55%		设立
四川瑞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雅安	30,000.00	雅安	新材料生产	51%		设立
山西瑞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长治	30,000.00	长治	新材料生产	51%		设立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销售有限公司	深圳	10,000.00	深圳	新材料销售	100%		设立
贝特瑞(香港)新材料有限公司	香港	USD 9,016.18	香港	投资平台	100%		设立
云南贝特瑞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大理	10,000.00	大理	新材料生产	100%		设立
深圳贝特瑞新材料孵化器有限公司	深圳	1,000.00	深圳	房屋租赁	70%		设立
深圳市鼎元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30,000.00	深圳	新材料生产	100%		设立
深圳市贝特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	10,000.00	深圳	供应链管理	1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BTR New Material Europe GmbH	德国	EUR5.00	德国	新材料销售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印尼贝特瑞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印度尼西亚	USD 14,856.76	印度尼西亚	新材料生产		60%	设立
深圳市瑞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10,000.00	深圳	进出口贸易	60%		设立
瑞安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新加坡	USD1.00	新加坡	投资平台	100%		设立
贝诺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新加坡	USD1.00	新加坡	投资平台		100%	设立
贝特瑞地中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摩洛哥	AED30.00	摩洛哥	新材料生产		100%	设立
贝特瑞新材料日本合同会社	日本	JPY 1,000.00	日本	新材料销售	1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	本年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年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常州市贝特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9%	224,587,699.33		1,164,934,510.75
山东瑞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5%	-20,294,155.81		137,738,793.50
四川瑞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5%	21,488,094.76		151,984,491.75
山西瑞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5%	-4,982,554.11		134,254,431.96
印尼贝特瑞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40%	-1,510,195.73		418,370,087.84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常州市贝特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	年末数/本年数	年初数/上年数
流动资产	2,416,495,974.78	2,780,023,052.88
非流动资产	1,243,627,943.00	894,757,226.19
资产合计	3,660,123,917.78	3,674,780,279.07
流动负债	954,527,357.99	1,692,107,925.48
非流动负债	328,938,374.58	200,000,000.00

项 目	年末数/本年数	年初数/上年数
负债合计	1,283,465,732.57	1,892,107,925.48
营业收入	7,307,797,056.73	2,806,020,974.01
净利润	458,342,243.54	-21,817,319.76
综合收益总额	458,342,243.54	-21,817,319.7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262,695,284.07	-1,426,307,104.29

山东瑞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项 目	年末数/本年数	年初数/上年数
流动资产	550,418,404.60	196,710,252.61
非流动资产	1,239,246,410.40	793,032,259.45
资产合计	1,789,664,815.00	989,742,512.06
流动负债	929,788,131.60	266,694,953.18
非流动负债	554,624,777.74	373,063,588.14
负债合计	1,484,412,909.34	639,758,541.32
营业收入	459,103,965.48	3,392,331.56
净利润	-45,932,426.15	-21,206,791.67
综合收益总额	-45,932,426.15	-21,206,791.6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38,851,881.05	-67,846,184.72

四川瑞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项 目	年末数/本年数	年初数/上年数
流动资产	728,524,850.95	550,302,375.69
非流动资产	654,423,430.85	655,560,932.65
资产合计	1,382,948,281.80	1,205,863,308.34
流动负债	638,941,803.31	690,849,230.15
非流动负债	434,004,764.83	367,432,634.91
负债合计	1,072,946,568.14	1,058,281,865.06
营业收入	1,104,522,459.53	629,945,513.13
净利润	43,682,536.11	-34,910,848.38
综合收益总额	43,682,536.11	-34,910,848.38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48,632,872.24	-122,243,789.91

山西瑞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项 目	年末数/本年数	年初数/上年数
流动资产	86,805,898.57	75,014,935.52
非流动资产	940,374,563.91	194,365,907.96
资产合计	1,027,180,462.48	269,380,843.48
流动负债	587,737,077.73	95,785,702.56
非流动负债	160,250,666.46	65,000,000.00
负债合计	747,987,744.19	160,785,702.56
营业收入	2,930,764.78	
净利润	-10,168,477.78	-8,024,431.19
综合收益总额	-10,168,477.78	-8,024,431.19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60,444,023.27	-16,288,362.98

印尼贝特瑞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项 目	年末数/本年数	年初数/上年数
流动资产	717,306,255.98	
非流动资产	905,689,999.49	
资产合计	1,622,996,255.47	
流动负债	570,709,639.3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570,709,639.30	
营业收入		
净利润	-3,775,489.32	
综合收益总额	-8,877,126.7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9,138,076.80	

注 1：上表数据来源于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不是根据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计算出来的金额。

注 2：印尼贝特瑞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各报表项目为折算为人民币后的金额。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3 年 9 月，公司通过增资子公司开封瑞丰新材料有限公司，以及收购其他股东股权，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持股比例由 59.9227%变更为 75.5969%，本公司仍对开封瑞丰新材料有限公司实施控制。根据本集团内股权层级及股权结构计算，此事项对股东权益的最终影响为：

减少归属于本公司所有者权益 4,367,267.07 元（调整资本公积），增加归属于开封瑞丰少数股东权益 4,367,267.07 元。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 目	年末余额/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上年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6,651,690.8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980,284.41	6,873,454.60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980,284.41	6,873,454.60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66,013,075.97	554,494,626.0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96,742,721.26	167,893,799.5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6,742,721.26	167,893,799.58

十、政府补助

(1) 年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年末无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递延收益	503,362,385.98	197,540,480.00	65,694,074.13	635,208,791.85	政府拨款
合计	503,362,385.98	197,540,480.00	65,694,074.13	635,208,791.85	—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年末余额
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动力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产业化项目	1,000,000.00		1,000,000.00	
惠州贝特瑞工业园土地出让补助金	5,717,552.62		143,577.38	5,573,975.24
惠州贝特瑞锂电负极材料产业化项目建设补助	4,216,000.00		1,045,000.00	3,171,000.00
惠州贝特瑞高储能锂离子电池硅基负极材料关键技术的研发设备补助	159,000.00		106,000.00	53,000.00
年产4万吨锂电负极材料项目一期技改项目		1,000,000.00	225,000.00	775,000.00
超高性能锂离子动力电池石墨负极材料研制及产业化项目设备补助		700,000.00	104,166.67	595,833.33
新一代高性能硅氧碳复合负极材料的规模化制备技术与装备项目设备补助		800,000.00		800,000.00
鸡西土地整理补助专项补助	7,721,314.95		190,946.52	7,530,368.43
鸡西石墨产业园深加工建设项目专项补助	19,000,000.28		999,999.96	18,000,000.32
黑龙江省重点工业产业投资项目补助	1,299,999.72		650,000.04	649,999.68
天然石墨复合车用负极材料项目专项补助	11,076,000.16		1,845,999.96	9,230,000.20
基于提高动力性的多种类石墨复合方法研究项目设备补助	250,000.00			250,000.00
天然石墨复合车用负极材料项目技术改造补助	965,999.99		161,000.04	804,999.95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年末余额
碳化窑炉技术改造补助资金		2,764,100.00		2,764,100.00
高纯石墨连续炉提纯项目补助资金		5,220,000.00		5,220,000.00
尾矿库隐患治理补助资金	810,666.51		152,000.04	658,666.47
非煤智能矿山补助资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人造石墨生产性技改项目补助	30,000.00		30,000.00	
电力需求测项目补助	30,000.00		30,000.00	
天津市工业技术改造项目专项补助	111,117.04		111,117.04	
大容量、长循环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开发项目资产补助	63,197.74		9,999.96	53,197.78
高比能动力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开发项目设备补助	113,426.63		14,480.04	98,946.59
电力需求综合治理项目补助	421,276.53		114,893.64	306,382.89
大容量快充负极材料成果转化项目补助	141,000.00		18,000.00	123,000.00
长循环、低成本锂离子储能电池负极材料项目补助	294,000.41			294,000.41
天津市工业企业发展专项补助资金	187,608.37		23,949.96	163,658.41
智能化改造升级补助资金	212,492.83		47,142.84	165,349.99
江苏贝特瑞产业园土地及建设专项补助	127,933,668.04		7,833,555.96	120,100,112.08
常州智能制造设备补助金	2,786,667.00		480,000.00	2,306,667.00
常州三位一体设备投入补助	4,692,125.04		638,499.96	4,053,625.08
常州年产3万吨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项目设备补助	70,590,000.00		10,860,000.00	59,730,000.00
低成本钛酸锂系储能锂离子电池关键技术及示范专项协作补助	34,500.00		34,500.00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年末余额
锂离子动力与储能电池负极材料钛酸锂研发	449,332.98		120,000.00	329,332.98
石墨烯复合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关键技术研发	185,004.00		170,000.00	15,004.00
高性能及高安全性三元材料 NCM 项目设备补助	2,726,398.42		350,028.33	2,376,370.09
锂离子电池用硅碳复合负极材料产业化关键技术的研发设备补助	13,333.00		13,333.00	
广东省院士工作站筹建项目设备补助	15,000.00		15,000.00	
大容量密度人造石墨负极材料提升专项设备补助	166,250.00		166,250.00	
大容量长寿命固溶体三元正极材料的研发设备补助	58,333.00		58,333.00	
车用锂离子动力电池技术研发设备补助	2,250,000.00		750,000.00	1,500,000.00
高性能杂元素掺杂硅-碳纳米复合电极材料研发设备补助	1,667.00		1,667.00	
深圳聚合物微粒子合成及应用工程实验室建设专项补助	238,519.87		238,519.87	
新能源汽车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产业化专项补助	549,999.67		549,999.67	
绿色电动汽车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产业化专项补助	230,897.50		230,897.50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规模化技改专项补助	350,000.33		350,000.33	
锂离子动力电池软碳负极材料关键技术研发设备资助	360,000.00		120,000.00	240,000.00
贝特瑞工业园节能技术改造补助	1,038,903.12		167,300.00	871,603.12
新型锂离子动力电池正极材料产业化补助	3,299,999.68		1,100,000.00	2,199,999.68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年末余额
高性能低成本动力电池材料关键技术的研发与产业化设备补助	482,666.67		88,000.00	394,666.67
锂离子电池高容量纳米硅/石墨烯复合负极材料设备补助	332,500.00		70,000.00	262,500.00
硅纳米线作为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的应用研究设备补助	513,007.53		130,000.00	383,007.53
广东省锂离子动力电池正负极材料工程实验室建设补助	200,000.16		100,000.00	100,000.16
电动汽车用锂离子电池关键材料开发及产业化设备补助	716,666.67		150,000.00	566,666.67
新能源汽车产业技术创新工程设备补助	734,616.00		244,872.00	489,744.00
新型高性能氧化亚硅负极材料研发及产业化设备补助	2,417,176.67		450,000.00	1,967,176.67
石墨烯储能应用工程实验室设备补助	1,389,482.50		300,000.00	1,089,482.50
新能源汽车用动力电池材料系统开发及应用设备补助	9,197,135.14		1,500,000.00	7,697,135.14
高能量密度“富锂氧化物@硅碳”新体系动力电池关键材料及应用设备补助	41,250.00		9,000.00	32,250.00
高综合性能低成本动力电池负极材料关键技术研发	1,135,548.67		200,000.00	935,548.67
深圳市产业转型专项资金两化融合项目资产资助	413,017.82		213,832.56	199,185.26
NCA 与石墨烯复合电极材料制备与产业化设备补助	4,830,725.95		520,000.00	4,310,725.95
石墨烯等碳基纳米材料 NQI 技术研究及应用设备补助	142,431.85		78,000.00	64,431.85
高首效氧化亚硅负极材料的关键技术研发设备补助	2,315,526.54		56,331.96	2,259,194.58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年末余额
大容量硅基负极材料的开发和产业化设备补助	318,150.21		67,000.00	251,150.21
新型高导热石墨烯散热材料的产业化建设项目设备补助	1,827,500.01		1,331,666.67	495,833.34
绿色节能动力电池电极的干法制备技术及智能化生产技术开发	681,851.04		82,000.00	599,851.04
贝特瑞新材料科技园技术改造补助	3,193,166.67		107,333.32	3,085,833.35
负极材料扩建项目（一期）	128,520,000.00			128,520,000.00
超低铂载量质子交换膜燃料电池膜电极开发设备补助	100,000.00			100,000.00
固态电解质的表/界面修饰及固态全电池的产业化应用研究设备补助	300,000.00			300,000.00
快充锂离子电池用负极材料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设备补助	2,149,159.53		300,000.00	1,849,159.53
大容量钠离子电池硬碳负极材料关键技术研发项目补助	1,600,000.00			1,600,000.00
单壁碳管/石墨烯与硅负极材料复合关键技术研发项目补助	2,180,000.00	3,500,000.00	553,804.26	5,126,195.74
纳米碳基高分子复合材料的可控制备及其在新能源领域的应用基础研究	2,800,000.00	2,000,000.00	293,411.02	4,506,588.98
贝特瑞新能源科技大厦投资及技术改造补助	5,483,916.67		184,333.32	5,299,583.35
高电压高能量密度锂离子电池关键技术研发	300,000.00			300,000.00
锂电电子电池正负极材料生产运营管理数字化一体化项目	2,425,000.00		300,000.00	2,125,000.00
贝特瑞新材料科技园建设补助		20,640,000.00	852,500.00	19,787,500.00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年末余额
电热领域石墨烯材料关键计量技术研究及应用		320,000.00		320,000.00
高性能复合负极材料研发与产业化补助		4,500,000.00		4,500,000.00
高导热聚合物/石墨烯复合材料产业化应用研究补助		3,000,000.00	236,111.11	2,763,888.89
数字化协同管理的工业互联网应用项目		1,470,000.00		1,470,000.00
锂电池用超高镍低钴正极材料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1,500,000.00	1,000,000.00		2,500,000.00
镍钴铝酸锂生产线改造补助	4,730,000.00		946,000.00	3,784,000.00
高电压钠离子电池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1,000,000.00	548,759.06	451,240.94
高比能锂离子电池用低钴高镍正极材料产业化项目		4,658,560.00		4,658,560.00
动力电池负极材料构效平台升级项目	95,000.00			95,000.00
新型高比能动力电池及关键材料技术研究与应用项目	240,000.00		116,578.00	123,422.00
钠离子电池用负极材料研发项目	15,000.00	75,000.00	46,088.51	43,911.49
能源在线监测系统建设项目		75,000.00	51,250.00	23,750.00
面向高安全长续航车用动力电池非水洗高镍三元正极材料研发及产业化设备补助	2,410,208.35		251,499.96	2,158,708.39
高安全高比容量正极材料项目设备补助	15,492,600.00		1,630,800.00	13,861,800.00
先进动力动力电池高镍正极材料的研发补助	507,833.35		54,999.96	452,833.39
钠离子电池关键正极材料的开发补助	220,000.00			220,000.00
高容量长循环富锂锰基层状氧化物正极材料项目经费补助		200,000.00		200,000.00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年末余额
锂电池高镍三元正极材料项目补助		83,291,700.00	7,635,072.50	75,656,627.50
常州贝特瑞进口设备补助		722,400.00	72,240.00	650,160.00
宜宾市锂电池正负极材料配套生产项目投资补助	500,000.00		16,949.16	483,050.84
四川新材料土地出让金补助	11,892,027.24		245,680.08	11,646,347.16
四川新材料进口设备补助		950,000.00	67,857.12	882,142.88
年产6万吨锂电池高端负极材料前驱体和成品线项目设备补助		1,170,000.00	234,000.00	936,000.00
山东瑞阳4万吨/年新型锂电池材料项目土地出让金返还	10,939,010.05	22,486,400.00	594,462.65	32,830,947.40
山东瑞阳4万吨/年新型锂电池材料项目智能化技术改造补助		767,000.00	76,700.00	690,300.00
新建年产1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生产项目	825,000.07		99,999.96	725,000.11
年产4万吨负极材料生产建设项目		7,500,000.00	750,000.00	6,750,000.00
长寿命低成本钠离子电池技术研发项目补助		300,000.00		300,000.00
云南贝特瑞土地出让金补助		5,000,000.00	25,380.71	4,974,619.29
小计	497,898,427.79	185,110,160.00	53,153,672.60	629,854,915.19
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长循环低成本天然石墨负极材料制备技术经费补助	2,632,583.33	714,800.00	1,095,066.68	2,252,316.65
超低铂载量质子交换膜燃料电池膜电极开发经费补助	14,444.44		6,666.68	7,777.76
固态电解质的表/界面修饰及固态全电池的产业化应用研究经费补助	51,930.42		44,511.80	7,418.62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年末余额
高性价比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开发及产业化经费补助	250,000.00			250,000.00
高比能量高安全性下一代动力电池研发经费		20,000.00	20,000.00	
锂电池负极材料领域智能化高端人才培养项目		100,000.00	100,000.00	
高比能量高安全性下一代动力电池研发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面向高安全长续航车用动力电池非水洗高镍三元正极材料研发及产业化经费补助	2,515,000.00	1,000,000.00	3,515,000.00	
高容量长循环富锂锰基层状氧化物正极材料项目经费补助		1,800,000.00		1,800,000.00
锂电池用超高镍低钴正极材料关键技术研发项目经费补助		500,000.00	363,636.37	136,363.63
高比能锂离子电池用低钴高镍正极材料产业化项目经费补助		6,695,520.00	6,695,520.00	
超高性能锂离子动力电池石墨负极材料研制及产业化项目经费补助		100,000.00	100,000.00	
高能量密度快充动力用石墨负极材料项目经费补助		1,200,000.00	400,000.00	800,000.00
先进钠电负极材料研发项目		100,000.00		100,000.00
小 计	5,463,958.19	12,430,320.00	12,540,401.53	5,353,876.66
合 计	503,362,385.98	197,540,480.00	65,694,074.13	635,208,791.85

(3) 计入本年损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动力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产业化项目	1,000,000.00	2,000,000.00
惠州贝特瑞工业园土地出让补助金	143,577.38	143,577.38
惠州贝特瑞锂电负极材料产业化项目建设补助	1,045,000.00	1,045,000.00
高储能锂离子电池硅基负极材料关键技术研发设备补助	106,000.00	106,000.00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年产4万吨锂电负极材料项目一期技改项目	225,000.00	
超高性能锂离子动力电池石墨负极材料研制及产业化项目设备补助	104,166.67	
鸡西土地整理补助专项补助	190,946.52	190,946.52
鸡西石墨产业园深加工建设项目专项补助	999,999.96	999,999.96
黑龙江省重点工业产业投资项目补助	650,000.04	650,000.04
天然石墨复合车用负极材料项目专项补助	1,845,999.96	1,845,999.96
天然石墨复合车用负极材料项目技术改造补助	161,000.04	161,000.04
尾矿库隐患治理补助资金	152,000.04	152,000.04
新能源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补偿金		2,230,336.08
锂电池负极材料中间相碳微球项目专项补偿		1,170,000.00
人造石墨生产性技改项目补助	30,000.00	30,000.00
电力需求测项目补助	30,000.00	30,000.00
天津市工业技术改造项目专项补助	111,117.04	111,111.12
大容量、长循环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开发项目资产补助	9,999.96	9,999.96
高比能动力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开发项目设备补助	14,480.04	14,480.04
电力需求综合治理项目补助	114,893.64	114,893.64
低成本钛酸锂系储能锂离子电池关键技术及示范专项协作补助	34,500.00	69,012.00
锂离子动力与储能电池负极材料钛酸锂研发	120,000.00	-69,463.98
石墨烯复合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关键技术研发	170,000.00	173,334.00
高性能及高安全性三元材料 NCM 项目设备补助	350,028.33	350,028.32
锂离子电池用硅碳复合负极材料产业化关键技术研发设备补助	13,333.00	160,000.00
广东省院士工作站筹建项目设备补助	15,000.00	30,000.00
大容量密度人造石墨负极材料提升专项设备补助	166,250.00	285,000.00
大容量长寿命固溶体三元正极材料的研发设备补助	58,333.00	70,000.00
车用锂离子动力电池技术研发设备补助	750,000.00	750,000.00
高性能杂元素掺杂硅-碳纳米复合电极材料研发设备补助	1,667.00	10,000.00
深圳聚合物微粒子合成及应用工程实验室建设专项补助	238,519.87	499,487.80
新能源汽车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产业化专项补助	549,999.67	550,000.00
绿色电动汽车锂离子动力电池负极材料产业化专项补助	230,897.50	618,802.50
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自动化生产线建设专项补助		380,000.00
新型高性能锂离子电池关键电极材料开发及产业化补助		40,000.00
动力电池用大容量层状锰酸锂正极材料产业化专项补助		481,250.00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超级电容器用活性炭电极材料的产业化项目专项补助		133,333.33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规模化技改专项补助	350,000.33	350,000.00
锂离子动力电池软碳负极材料关键技术研发设备资助	120,000.00	120,000.00
贝特瑞工业园节能技术改造补助	167,300.00	324,800.00
新型锂离子动力电池正极材料产业化补助	1,100,000.00	1,100,000.00
高性能低成本动力电池材料关键技术的研发与产业化设备补助	88,000.00	88,000.00
锂离子电池高容量纳米硅/石墨烯复合负极材料设备补助	70,000.00	70,000.00
硅纳米线作为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的应用研究设备补助	130,000.00	130,000.00
广东省锂离子动力电池正负极材料工程实验室建设补助	100,000.00	100,000.00
电动汽车用锂离子电池关键材料开发及产业化设备补助	150,000.00	150,000.00
新能源汽车产业技术创新工程设备补助	244,872.00	244,872.00
新型高性能氧化亚硅负极材料研发及产业化设备补助	450,000.00	450,000.00
石墨烯储能应用工程实验室设备补助	300,000.00	300,000.00
新能源汽车用动力电池材料系统开发及应用设备补助	1,500,000.00	1,500,000.00
高综合性能低成本动力电池负极材料关键技术研发	200,000.00	200,000.00
深圳市产业转型专项资金两化融合项目资产资助	213,832.56	213,832.56
高能量密度富锂氧化物新体系动力电池关键材料及应用设备补助	9,000.00	9,000.00
NCA 与石墨烯复合电极材料制备与产业化设备补助	520,000.00	528,216.66
石墨烯等碳基纳米材料 NQI 技术研究及应用设备补助	78,000.00	78,000.00
高首效氧化亚硅负极材料的关键技术研发设备补助	56,331.96	56,331.97
高容量硅基负极材料的开发和产业化设备补助	67,000.00	67,000.00
绿色节能动力电池电极的干法制备技术及智能化生产技术开发项目补助	82,000.00	38,148.96
贝特瑞新材料科技园技术改造补助	107,333.32	26,833.33
快充锂离子电池用负极材料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设备补助	300,000.00	850,840.47
单壁碳管/石墨烯与硅负极材料复合关键技术研发项目补助	553,804.26	
纳米碳基高分子复合材料的可控制备及其在新能源领域的应用基础研究	293,411.02	
贝特瑞新能源科技大厦投资及技术改造补助	184,333.32	46,083.33
锂电子电池正负极材料生产运营管理数字化一体化项目	300,000.00	575,000.00
新型高导热石墨烯散热材料的产业化建设项目设备补助	1,331,666.67	425,000.00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贝特瑞新材料科技园建设补助	852,500.00	
高导热聚合物/石墨烯复合材料产业化应用研究补助	236,111.11	
镍钴铝酸锂生产线改造补助	946,000.00	
高电压钠离子电池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548,759.06	
新型高比能动力电池及关键材料技术研究与应用项目	116,578.00	
钠离子电池用负极材料研发项目	46,088.51	
能源在线监测系统建设项目	51,250.00	
江苏贝特瑞产业园土地及建设专项补助	7,833,555.96	7,833,555.92
常州市智能制造设备补助	480,000.00	480,000.00
常州三位一体设备投入补助	638,499.96	678,500.00
常州年产 3 万吨锂离子动力电池正极材料项目设备补助	10,860,000.00	10,860,000.00
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补助		97,500.00
面向高安全长续航车用动力电池非水洗高镍三元正极材料研发及产业化设备补助	251,499.96	104,791.65
高安全高比容量正极材料项目设备补助	1,630,800.00	815,400.00
先进动力电池高镍正极材料的研发补助	54,999.96	42,166.65
锂电池高镍三元正极材料项目补助	7,635,072.50	
常州贝特瑞进口设备补助	72,240.00	
智能化改造升级补助资金	47,142.84	47,142.84
中央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补助		115,000.00
大容量快充负极材料成果转化项目补助	18,000.00	18,000.00
天津市工业企业发展专项补助资金	23,949.96	23,949.96
新建年产 1 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生产项目	99,999.96	99,999.96
宜宾市锂电池正负极材料配套生产项目投资补助	16,949.16	
四川新材料土地出让金补助	245,680.08	203,939.46
四川新材料进口设备补助	67,857.12	
年产 6 万吨锂电池高端负极材料前驱体和成品线项目设备补助	234,000.00	
山东瑞阳 4 万吨/年新型锂电池材料项目土地出让金返还	594,462.65	204,989.95
山东瑞阳 4 万吨/年新型锂电池材料项目智能化技术改造补助	76,700.00	
年产 4 万吨负极材料生产建设项目	750,000.00	
云南贝特瑞土地出让金补助	25,380.71	
小 计	53,153,672.60	45,203,024.42
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保险保费补贴		42,110,000.00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贷款贴息补助资金	26,600.00	20,471,599.44
工业企业产值提升补助		15,390,000.00
高安全高比容量正极材料项目经费补助		14,500,000.00
快充锂离子电池用负极材料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经费补助		4,000,000.00
吸纳就业及培训补助	2,399,724.74	3,297,042.09
研发经费补助	5,171,000.00	2,102,000.00
国际标准制定项目补助	300,000.00	1,879,163.00
电费补贴	3,028.40	1,798,839.20
高企认定补助	320,000.00	1,750,000.00
稳岗补贴	1,455,213.20	1,742,727.98
博士后设站单位补助	3,030,000.00	1,600,000.00
房租补贴	1,214,241.00	1,300,265.80
基于提高动力性的多种类石墨复合方法研究项目经费补助		1,006,176.46
长循环低成本天然石墨负极材料制备技术经费补助	1,095,066.68	652,616.67
节能和发展循环经济专项补助		650,000.00
专利申请补助		600,000.00
企业发展补助资金	56,638,997.01	720,000.00
绿色工厂认定补助		500,000.00
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认定补助	450,000.00	500,000.00
制造业单项冠军奖补资金	3,200,000.00	500,000.00
社会保险补助	9,651.00	303,656.32
深圳市科学技术奖		300,000.00
工程中心认定奖补资金	1,750,000.00	200,000.00
人造石墨用于高容量钠离子电池负极材料研究补助		150,000.00
招商引资先进企业补助	1,100,000.00	150,000.00
防疫支出补助		115,000.00
节能及改造补助	30,000.00	105,000.00
人才引进补助	8,998,800.00	98,800.00
固态电解质的表/界面修饰及固态全电池的产业化应用研究经费补助	44,511.80	37,093.16
新材料产业危险废弃物处理补贴		29,154.00
进出口运费补助		25,117.00
党建经费补助	9,045.00	12,500.00
超低铂载量质子交换膜燃料电池膜电极开发经费补助	6,666.68	5,555.56
统计规范化经费补助	1,400.00	2,540.00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企业稳产超产补助	9,958,818.00	
企业扩产增效补助	9,065,240.00	
智能示范工厂认定补助	750,000.00	
科技工作经费补助	153,913.00	
军民融合发展补助资金	350,000.00	
搬迁安置费用补助	210,600.00	
税收返还	4,496,610.13	
外贸优质增长扶持计划补助资金	1,220,000.00	
商标注册资助	9,000.00	
电力需求响应补贴	12,000.00	
两化融合管理体系建设补助	50,000.00	
创建和谐劳动关系补贴	5,000.00	
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4,500.00	
取水检测计量体系建设经费补助	5,600.00	
高比能量高安全性下一代动力电池研发经费	20,000.00	
污染防治补助资金	51,993.52	
锂电池负极材料领域智能化高端人才培养项目	100,000.00	
高比能量高安全性下一代动力电池研发项目	200,000.00	
面向高安全长续航车用动力电池非水洗高镍三元正极材料研发及产业化经费补助	3,515,000.00	
锂电池用超高镍低钴正极材料关键技术研发项目经费补助	363,636.37	
高比能锂离子电池用低钴高镍正极材料产业化项目经费补助	6,695,520.00	
超高性能锂离子动力电池石墨负极材料研制及产业化项目经费补助	100,000.00	
高能量密度快充动力用石墨负极材料项目经费补助	400,000.00	
创新竞赛参赛奖励	50,000.00	
小 计	125,041,376.53	118,604,846.68
合 计	178,195,049.13	163,807,871.10

十一、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一)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美元、欧元、印尼盾、日元、韩元银行存款，以美元结算的出口销售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美元银行借款，以及将以美元、印尼盾、日元偿还的应付账款有关，除本公司及几个下属子公司以美元、欧元、印尼盾进行采购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汇率风险对本集团的交易及境外经营的业绩均构成影响。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参见本附注六、62“外币货币性项目”。

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以下所列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将对税前利润影响产生的影响。

项 目	本年（人民币：万元）	上年（人民币：万元）
美元贬值5%	-3,357.62	-4,881.55
美元升值5%	3,357.62	4,881.55
欧元贬值5%	-173.47	-0.79
欧元升值5%	173.47	0.79
日元贬值5%	-4.58	-92.83
日元升值5%	4.58	92.83
韩元贬值5%	45.51	-0.65
韩元升值5%	-45.51	0.65
印尼盾贬值5%	2,742.41	
印尼盾升值5%	-2,742.41	

注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2：在管理层进行敏感性分析时，5%的增减变动被认为合理反映了汇率变化的可能范围。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长期应付款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443,553.27万元（上年末：503,550.24万元），及以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148,775.63万元（上年末：323,215.66万元）。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税前利润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年（人民币：万元）	上年（人民币：万元）
人民币基准利率增加 50 个基准点	-2,217.77	-2,517.75
人民币基准利率降低 50 个基准点	2,217.77	2,517.75

注：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

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本集团持有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集团承担着证券市场价格变动的风险。本集团采取持有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由于某些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是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为基础的通用定价模型或其他估值技术确定的，而估值技术本身基于一定的估值假设，因此估值结果对估值假设具有重大的敏感性。

权益工具投资的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发生变动时，将对税前利润产生的影响。

项目	本年（人民币：万元）	上年（人民币：万元）
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增加 5%	2,934.31	3,275.18
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减少 5%	-2,934.31	-3,275.18

注：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本集团应收款项主要为本集团经营活动中与交易对手形成的交易往来款项，系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产生。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本集团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且一般要求新客户预付款或采取货到付款方式进行。信用期通常为 3 个月，主要客户可以延长至 6 个月，交易记录良好的客户可获得比较长的信贷期。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一般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行业进行管理。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正是本集团可能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截止本期末，本集团的应收账款中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款项占 84.26% (上期期末为 80.84%)。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本附注六、4 和本附注六、7 的披露。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监控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集团总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另外，本集团通过利用银行贷款、债务维持资金延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以管理其流动性风险。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

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1)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

款、其他应付款、其他流动负债以及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均预计在1年内到期偿付。

(2)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非流动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 目	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万元)				
	1年以内	1-2年	3-5年	5年以上	合计
长期借款	175,797.02	206,181.14	86,316.52	6,971.78	475,266.46
计息长期借款产生的利息	13,720.98	13,110.89	3,606.62	561.98	31,000.47
长期应付款	19,421.83	14,624.69			34,046.52
计息长期应付款产生的利息	141.83	1,181.47			1,323.30
租赁负债	10,747.07	9,160.69	14,648.71	12,539.44	47,095.91
预计负债	456.43	48.00	79.97	90.65	675.05
合计	220,285.16	244,306.88	104,651.82	20,163.85	589,407.71

(二) 金融资产转移

1、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于2023年度,本集团无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 目	年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99,602,800.12			199,602,800.12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9,602,800.12			199,602,800.12
(1) 权益工具投资	199,602,800.12			199,602,800.12
(二) 应收款项融资			607,335,545.28	607,335,545.28
(1) 应收票据			591,677,434.83	591,677,434.83
(2) 应收账款			15,658,110.45	15,658,110.45
(三)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19,572,498.16	167,687,640.14	387,260,138.3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99,602,800.12	219,572,498.16	775,023,185.42	1,194,198,483.70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项目	公允价值	可观察输入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9,602,800.12	公开交易场所的收盘价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公允价值	可观察输入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19,572,498.16	依据类似资产在活跃或非活跃市场上的价格,并考虑流动性折扣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项目	公允价值	可观察输入值
应收款项融资-应收票据	591,677,434.83	以现金流折现进行估值
应收款项融资-应收账款	15,658,110.45	以现金流折现或资产基础法进行估值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7,687,640.14	享有被投资单位净资产的份额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	项目投资	50,000.00	43.4178	43.4178

注：公司的母公司中国宝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方为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4.1561%，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67.5739%。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第一大股东为深圳市承兴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深圳市鲲鹏新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股比例为 18.39%），第二大股东为韶关市高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16.02%)，第三大股东为深圳市富安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5.18%)，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集团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集团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本年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集团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原联营企业
山西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宜宾金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常州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苏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
贝特瑞（天津）纳米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常州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
锂源（深圳）科学研究有限公司	常州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
河南平煤国能锂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宁夏瑞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青岛洛唯新材料有限公司	原合营企业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鸡西哈工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鸡西贝特瑞之联营企业
西安易能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深圳纳米之联营企业
乌海宝辰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天津贝特瑞原联营企业
贤丰新材料（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江苏新材料之联营企业
贤丰新材料科技（宜昌）有限公司	贤丰新材料（深圳）有限公司子公司
深圳国瑞协创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深圳和博瑞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SK on Co.,Ltd.（含其控制的企业：SK Battery America, Inc.、SK Battery Manufacturing Kft.、SK On Hungary Kft.、SK 新能源（江苏）有限公司、爱思开新能源(上海)有限公司、爱思开新能源认证服务（江苏）有限公司、爱思开新能源(上海)有限公司）	见注释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含其控制的企业：惠州亿纬集能有限公司、惠州亿纬动力电池有限公司、湖北亿纬动力有限公司、荆门亿纬创能锂电池有限公司、宁波亿纬创能锂电池有限公司、江苏亿纬林洋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见注释
中国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国发建富实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方
江西宝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方
深圳市恒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方
深圳市恒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方
北京华鼎新动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
华鼎国联四川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受北京华鼎新动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控制的企业
华鼎国联四川电池材料有限公司	受北京华鼎新动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控制的企业
华鼎国联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受北京华鼎新动力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控制的企业
国联汽车动力电池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刘仕洪担任董事的企业

注：因公司客户 SK on Co.,Ltd.、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锂能”）子公司亿纬亚洲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州市贝特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贝特瑞”）股东，SK on Co.,Ltd.、亿纬锂能分别直接或间接持有常州贝特瑞 25.00%和 24.00%的出资份额，且在常州贝特瑞分别拥有一个董事席位，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将 SK on Co.,Ltd.、亿纬锂能认定为公司关联方。

5、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不含税发生额	上年不含税发生额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707,208,167.46	861,194,015.07
鸡西哈工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34,894,871.19	132,712,855.37
鸡西哈工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	1,421,128.72	
青岛洛唯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93,117,057.45	462,971,518.76
宜宾金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9,625,028.11	977,357.52
宜宾金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	62,935,291.40	460,707,993.24
乌海宝辰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739,769.80	2,283,291.53
SK on Co.,Ltd.	采购原材料	3,892,514,231.12	883,757,927.87
山西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	103,117,107.49	307,313,066.90
山西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5,016,497.87	6,931,472.20
宁夏瑞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	71,431,569.00	131,065,692.40
江西宝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劳保品	16,400.00	75,887.48
江苏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49,433.00	83,098.00
深圳市恒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537,068.48	3,683,304.44
深圳市恒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接受劳务	1,851,774.28	2,142,235.56
深圳和博瑞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362.97	
SK on Co.,Ltd.	接受劳务/服务	5,153,861.44	364,141.23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04,716.98	728,282.46
国联汽车动力电池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1,764,150.94	4,622,641.38

注：上述与 SK on Co.,Ltd.、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发生额包括与其控制的企业的交易发生额。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不含税发生额	上年不含税发生额
华鼎国联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5,398.23	823,008.85
华鼎国联四川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33,217.77	59,006,946.92
国联汽车动力电池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216,814.16	336,283.18
鸡西哈工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74,693.63	99,566,725.67
青岛洛唯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902,166.35	27,617,189.84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639,823.90
宜宾金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原材料	61,290.26	264,072.58
山西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原材料	6,890.62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不含税发生额	上年不含税发生额
深圳市恒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代收水电费	8,781.79	
江苏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4,008,568.94	4,594,221.12
锂源（深圳）科学研究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469,542.82	937,721.60
常州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209,836.31	
深圳国瑞协创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70,366.89	
SK on Co.,Ltd.	销售商品	11,069,730,198.54	5,162,353,787.12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129,231,796.10	1,012,974,199.15
江苏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代收水电气费用	98,332,627.75	125,500,354.86

注 1：上述与 SK on Co.,Ltd.、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发生额包括与其控制的企业的交易发生额。

注 2：江苏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代收水电气费用业务，系本公司相关子公司代其他方向江苏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收取水电气费用，本公司相关子公司账面不确认收入。

(2) 资金占用费

收取方	支付方	本年不含税发生额	上年不含税发生额
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295,993.75

(3) 关联租赁情况

①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江苏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租赁	20,977,935.90	18,659,034.90
锂源（深圳）科学研究有限公司	提供租赁	1,310,961.48	
深圳国瑞协创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提供租赁	1,359,148.61	
常州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租赁	77,064.22	
中能瑞新（深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租赁	1,014,794.05	

(4) 关联方资产转让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江苏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固定资产	525,184.84	
山西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固定资产	37,513.08	
贝特瑞（天津）纳米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销售固定资产		76,730.44

(5) 关联担保情况

①本集团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惠州市贝特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	13,904.69	2022-4-26	2025-4-26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余额 (万元)	担保起始 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惠州市贝特瑞新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	2022-8-26	2024-2-22	否
惠州市贝特瑞新材料 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19,700.00	2022-6-24	2024-6-24	否
鸡西市贝特瑞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	17.85	2023-10-10	2024-12-13	否
鸡西市贝特瑞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		2022-9-16	2027-8-30	否
贝特瑞(江苏)新能 源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	1,000.00	2022-11-28	2024-5-9	否
贝特瑞(江苏)新能 源材料有限公司	46,000.00	17,407.16	2021-12-30	2026-12-28	否
贝特瑞(江苏)新能 源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		2022-11-10	2025-8-9	否
贝特瑞(江苏)新能 源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	2,000.00	2023-6-7	2024-2-15	否
贝特瑞(江苏)新能 源材料有限公司	40,000.00	3,100.00	2023-9-26	2025-9-20	否
贝特瑞(江苏)新能 源材料有限公司	30,000.00	4,300.00	2023-10-31	2024-4-30	否
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17,000.00	12,907.54	2021-10-18	2027-8-6	否
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1,022.24	2022-10-25	2024-2-14	否
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5,200.08	2023-8-18	2025-2-18	否
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37,000.00	16,325.32	2022-8-29	2028-10-29	否
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4,656.70	2023-12-13	2024-12-12	否
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	2,100.00	2023-6-8	2024-5-23	否
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1,003.20	2023-11-20	2024-9-11	否
鸡西长源矿业有限公 司	3,250.00	3,250.00	2023-6-21	2024-8-16	否
鸡西长源矿业有限公 司	1,300.00	1,283.22	2023-9-5	2024-10-16	否
贝特瑞(江苏)新材 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7,298.00	2023-4-18	2024-6-28	否
贝特瑞(江苏)新材 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2023-7-21	2024-5-7	否
贝特瑞(江苏)新材 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	2,709.00	2023-7-4	2024-7-3	否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余额 (万元)	担保起始 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4,800.00	2022-10-26	2025-10-27	否
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7,740.00	2023-6-7	2024-1-28	否
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3,800.00	2023-7-1	2024-6-19	否
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2023-11-6	2024-11-5	否
深瑞墨烯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2,000.00	1,276.43	2021-10-15	2027-4-2	否
山东瑞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4,000.00	35,498.25	2022-3-14	2028-12-19	否
山东瑞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500.00	2,750.00	2023-9-15	2024-11-16	否
山东瑞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	3,797.96	2023-12-22	2024-12-27	否
山东瑞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500.00		2023-12-27	2024-12-26	否
四川瑞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8,509.00	20,000.21	2022-6-17	2030-6-12	否
四川瑞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200.00	5,213.17	2023-7-5	2024-10-10	否
贝特瑞(四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	20,842.63	2022-10-21	2027-3-20	否
贝特瑞(四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4,284.17	2023-12-19	2025-12-19	否
贝特瑞(四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7,124.12	2023-7-14	2024-9-26	否
贝特瑞(四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1,959.16	2023-9-26	2024-10-24	否
云南贝特瑞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	3,372.75	2023-11-10	2033-11-10	否
山西瑞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6,100.00	4,762.21	2023-12-1	2031-9-22	否

②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余额 (万元)	担保起始 日	担保到期 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9,000.00	22,245.22	2021/1/29	2027/1/29	否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17,762.70	2019/11/25	2026/5/24	否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730.39 万元	6,095.50 万元

注：上述关键管理人员包括本公司向其支付报酬的董事长、副董事长等董事、监事、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鸡西哈工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42,791,981.02	1,694,562.45
江苏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17,978.66	8,996.52
华鼎国联四川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40,000.00	1,424.00	15,940,000.00	631,224.00
SK on Co.,Ltd.	1,394,016,446.25	47,316,135.43	2,502,469,076.68	86,713,668.08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590,375,400.02	21,017,364.25	600,722,904.00	23,788,626.99
山西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786.40	277.20		
合 计	1,984,439,632.67	68,335,200.88	3,161,941,940.36	112,837,078.04
预付款项：				
江苏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385,934.15	
贝特瑞（天津）纳米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1,259,113.80		1,259,113.80	
合 计	1,259,113.80		1,645,047.95	
其他应收款：				
江苏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7,421,844.40	311,717.46	26,738,464.57	1,157,775.52
锂源（深圳）科学研究有限公司	21,356.93	924.76	130,938.02	5,669.62
贤丰新材料科技（宜昌）有限公司			6,752.20	292.37
山西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2,338.90	5,558.23	22,140.04	958.66
合 计	7,575,540.23	318,172.68	26,898,294.83	1,164,696.17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1,668,031.04
鸡西哈工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378,722.70	2,127,068.39
宁夏瑞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438,138.66	29,701,688.91
青岛洛唯新材料有限公司	2,257,810.27	121,715,859.93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山西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711,209.24	68,441,302.31
宜宾金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3,403,711.12	111,608,475.87
江西宝安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5,308.32
SK on Co.,Ltd.	252,492,519.35	450,889,691.24
江苏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16,725.00	16,239.00
乌海宝辰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2	1.15
国联汽车动力电池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4,900,000.00
深圳和博瑞科技有限公司	5,362.97	
合 计	327,704,200.53	1,011,143,666.16
应付票据:		
SK on Co.,Ltd.		47,000,000.00
广东芳源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1,000,000.00
鸡西哈工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45,402,611.00
宁夏瑞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331,921.74	23,747,524.52
青岛洛唯新材料有限公司	8,684,912.67	59,284,256.26
山西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670,254.43	36,280,227.55
宜宾金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4,510,520.30	79,477,894.44
乌海宝辰碳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合 计	90,197,609.14	352,192,513.77
预收款项:		
常州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4,000.00
合 计		84,000.00
合同负债:		
华鼎国联四川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783,439.03	
SK on Co.,Ltd.	467,921.51	
合 计	1,251,360.54	
其他应付款:		
常州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	14,000.00
锂源（深圳）科学研究有限公司	208,309.60	208,309.60
深圳国瑞协创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329,216.00	
江苏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中能瑞新（深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43,949.92	
深圳和博瑞科技有限公司	11,520.00	
贤丰新材料科技（宜昌）有限公司	6,024.04	
合 计	763,019.56	222,309.60

注：上述 SK on Co.,Ltd.、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包括其控制的企业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十四、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本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总数为 2,500 万份股票期权，占本公司授予时总股本的 5.15%。本计划授予日的股票期权自本计划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可在随后的 48 个月内分四期行权，在四个行权期行权数量分别为获授股票期权的 25%、25%、25%、25%。

股权激励计划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授予股票期权 2,170 万份、涉及激励对象共 307 人（其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7 人），于 2021 年 10 月 12 日授予股票期权 330 万份、涉及激励对象共 83 人（其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5 人）。调整后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26.23 元/股，授予日为 2021 年 4 月 29 日、2021 年 10 月 12 日。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1)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 Black-Scholes 模型（B-S 模型），确定拟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涉及的 2,170.00 万份股票期权在 2021 年 4 月 29 日的公允价值为 21,528.03 万元、330 万份股票期权在 2021 年 10 月 12 日的公允价值为 17,805.98 万元。上述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已取得独立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的相关报告予以确认。

2) 资产负债表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3) 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最新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2023 年度本公司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79,091,201.80 元，其中计入资本公积 74,883,210.11 元，计入少数股东权益 4,207,991.69 元。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对外投资承诺	58,777,272.73	62,250,000.00
合 计	58,777,272.73	62,250,000.00

截至年末，相关资本承诺情况如下：

①2019 年 10 月，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公司拟与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帝源矿业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拟出资 200 万元，股权占比 10%。截至年末，合资公司已注册成立，本公司尚未实际出资。

②2021 年 11 月，公司子公司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与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丰盈智投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设立合资公司贤丰新材料（深圳）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其中公司子公司拟出资 6,000 万元，股权占比 20%。截止年末，合资公司已注册成立，本公司子公司已完成出资 875 万元，尚未出资 5,125 万元。

③2021 年 12 月，公司与北京中能化储科技有限公司、安瑞创新（厦门）能源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中能瑞新（深圳）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认缴出资 600 万元，占比 15%。截止年末，合资公司已注册成立，本公司已完成出资 440 万元，尚未出资 160 万元。

④2023 年 6 月，公司与其他相关方约定，由持有持有国瑞协创科技股权转为持有国瑞协创技术股权，其中公司出资 981.818182 万元，占比 8.3077%。截止年末，本公司已完成出资 589.090909 万元，尚未出资 392.727273 万元。

(2) 其他承诺事项

①2019 年 1 月 14 日，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下属子公司拟投资黑龙江省鸡西市站前石墨矿详查探矿权与深加工一体化项目的议案》，同意下属子公司鸡西长源矿业、鸡西贝特瑞（鸡西贝特瑞与鸡西长源矿业以下合并简称“联合体”）与鸡西市人民政府签署的《探矿权出让合同》、《鸡西市人民政府与鸡西长源矿业有限公司、鸡西市贝特瑞石墨产业园有限公司投资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投资合作协议》”），并出具《黑龙江省鸡西市站前石墨矿详查探矿权与深加工一体化项目承诺书》（以下简称“《承诺书》”）。联合体拟投资黑龙江省鸡西市站前石墨矿详查探矿权与深加工一体化项目，其中石墨采矿

场和石墨深加工一体化项目投资 73,254.4 万元人民币，项目所涉探矿权出让价款为 2,998 万元人民币。截至年末，长源矿业已领取黑龙江省鸡西市站前石墨矿的《矿产资源勘查许可证》，其他工作尚在推进中。

②2022 年 1 月 24 日，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拟与大理白族自治州人民政府、祥云县人民政府签署《关于年产 20 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合作协议》，拟在大理州祥云县经济技术开发区内投资建设“年产 20 万吨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基地项目”，项目计划分 3 期建设，一期项目预计投资 23.92 亿元。截至年末，该项目尚在推进中。

③ 2022 年 2 月 16 日，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4 万吨硅基负极材料项目的议案》。拟与深圳市光明区人民政府签署《贝特瑞高端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产业化项目投资合作协议》，拟在深圳市光明区内投资建设年产 4 万吨硅基负极材料项目，项目预计总投资 50 亿元。截至年末，该项目尚在推进中。

④ 2022 年 6 月 23 日，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在印尼合作建设年产 8 万吨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的议案》。全资子公司贝特瑞（香港）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贝特瑞”）拟与 STELLAR INVESTMENT PTE. LTD.（以下简称“STELLAR 公司”）签署《年产 8 万吨新能源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合资协议》（以下简称“《合资协议》”），双方拟通过成立合资公司印尼贝特瑞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暂定名，以最终注册登记结果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在印度尼西亚投资开发建设“年产 8 万吨新能源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以下简称“合作项目”），项目总投资约为 4.78 亿美元。合资公司设立时的授权资本为 100 万美元，其中香港贝特瑞认缴出资 60 万美元，占合资公司总股本的 60%；STELLAR 公司认缴出资 40 万美元，占合资公司总股本的 40%。待合作项目在中国的境外投资审批和备案手续办理完毕后，香港贝特瑞和 STELLAR 公司将根据合作项目资金需求进度逐步增加合资公司的授权资本，并在合作项目投产前将合资公司的授权资本增至项目总投资的 35%并完成该等全部授权资本的实缴。截至年末，该项目尚在推进中。

⑤2023 年 12 月，公司下属子公司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贝诺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BNUO 公司”）为实施锂电池正极材料战略布局，拟与摩洛哥王国签署《投资协议》，计划通过 BNUO 公司在摩洛哥设立项目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5 万吨锂电池正极材料项目，项目预计总投资额不超过人民币 35.35 亿元。截至年末，该项目尚在推进中。

2、或有事项

（1）担保事项

本公司为关联方担保事项详见本附注十三、5（5）。

（2）未决诉讼

1) 2018 年 3 月、4 月，因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沃特玛”）、陕西沃特玛新能源有限公司、江西佳沃新能源有限公司、荆州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拖欠公司子公司深圳贝特瑞纳米货款，深圳贝特瑞纳米分别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及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上述公司偿还所拖欠的货款及延迟付款违约金、李金林承担连带担保责任。相关法院立案后依本公司申请，陆续查封冻结了上述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存货、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子公司股权等财产，并查封冻结了保证人李金林持有的坚瑞沃能 2,479.722 万股股票。

同时，在诉讼过程中，本公司及深圳贝特瑞纳米为解决各方的债权债务，于 2018 年 12 月分别与深圳沃特玛、十堰茂竹实业有限公司签署《三方协议》等相关协议以进行债务重组。

深圳贝特瑞纳米诉荆州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案，因债务重组事项尚未全部完毕，2019 年 5 月 22 日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荆州沃特玛在判决生效后 15 日内向公司支付货款 2,030.4 万元及利息并由深圳沃特玛承担连带责任，2020 年 5 月 8 日，贝特瑞纳米申请强制执行。2021 年 3 月 15 日，贝特瑞纳米向法院出具了《同意接受荆州沃特玛电池负极材料（石墨）抵债的函》，抵债金额 134.64 万元。减去该金额后，荆州沃特玛欠款金额变更为 1,895.76 万元及相应利息。2021 年 6 月 21 日，我司收到湖北省荆州市中级人民法

院寄来的执行异议申请(由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提起)的执行异议申请, 2021年7月13日, 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鄂10执异20号《执行裁定书》, 裁定驳回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执行异议申请; 2022年10月, 湖北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22)鄂民终887号判决书, 判决支持欧力士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的部分诉讼请求。2022年1月,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宣告深圳沃特玛破产, 进入破产清算程序。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深圳沃特玛破产程序正在进行中, 尚未进行破产财产分配。

2) 2018年7月18日, 因深圳沃特玛拖欠本公司科研项目专项资金, 本公司向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9年1月11日, 深圳市坪山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 判令深圳沃特玛支付国家支付给本公司的科研资助经费1,080.00万元。由于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11月7日裁定受理深圳沃特玛破产清算一案, 按照《破产法》的规定正在进行的诉讼应当中止。2020年3月公司向破产管理人申报本案债权。2022年1月,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宣告深圳沃特玛破产, 进入破产清算程序。截至2023年12月31日, 破产程序正在进行中, 尚未进行破产财产分配。

3) 2019年3月25日, 因肇庆遨优动力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遨优动力”)未按协议约定履行支付货款义务, 公司子公司深圳贝特瑞纳米将遨优动力起诉至四会市人民法院, 诉讼请求遨优动力支付货款及相应利息。2019年6月6日, 四会市人民法院判决遨优动力支付深圳贝特瑞纳米货款2,761.60万元(判决时的货款余额)及逾期付款违约金。2019年7月15日, 深圳贝特瑞纳米完成网上执行立案申请。2019年7月22日法院出具正式立案受理通知书。因遨优动力股东涉及刑事案件, 作为该股东的重要下属企业, 遨优动力名下资产均为涉案财产, 按照先刑后民原则, 该执行案件于2020年7月中止执行。2022年9月30日, 四会法院向浙江遨优动力系统有限公司(简称“浙江遨优”)破产管理人作出协助执行通知书, 冻结、提取肇庆遨优在浙江遨优破产案件的权益(以3249.69万元为限)。2023年12月18日, 收到浙江遨优破产管理人提供的浙江遨优无异议债权确认的法院裁定书, 据裁定书显示, 无肇庆遨优的债权。

4) 2020年11月29日, 因桑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桑顿新能源”)未按时履行货款支付义务, 公司将桑顿新能源起诉至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人民法院, 请求判令桑顿新能源向本公司支付所欠货款1,576.58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2021年1月7日, 湖南省湘潭市雨湖区人民法院出具《受理案件通知书》, 载明已受理并立案, 案号为(2021)湘0302民初76号。一审判决前, 桑顿新能源支付公司货款100万元, 故本案欠款金额变更为1,476.58万元。2021年3月22日, 湘潭市雨湖区人民法院作出(2021)湘0302民初76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桑顿新能源支付公司货款1,476.58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 驳回公司的其他诉求。2021年4月20日, 桑顿新能源向湘潭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1年7月15日, 湖南省湘潭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湘03民终1144号的《民事判决书》, 判决驳回桑顿新能源上诉, 维持原判, 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2021年12月, 公司与桑顿新能源达成和解, 约定桑顿新能源自2021年12月起分期付款。2023年桑顿新能源已偿还400万元, 因桑顿新能源未按第二次和解协议履行后续还款义务, 公司已于2023年7月向雨湖法院申请恢复强制执行。

5) 2023年1月12日, 因成青未能按协议约定履行股权回购义务, 贝特瑞纳米将成青、有电科技、王银国、杭源机电起诉至深圳市光明区人民法院(简称“光明法院”), 请求判令成青向贝特瑞纳米支付股权回购款1360万元及相应的诉讼费、保全申请费、保全担保费, 并判令有电科技、王银国、杭源机电对成青股权回购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2023年10月8日, 深圳市光明区人民法院判决被告成青支付股权回购款人民币1,360万元; 被告有电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王银国共同对被告成青股权上述回购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3、被告江苏杭源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对被告成青股权上述回购义务不能履行部分的二分之一承担赔偿责任。上述判决已生效,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 本案尚处于强制执行阶段。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根据本公司2024年4月12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本公司拟以总股本1,116,675,337股扣除回购专户持有股份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自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预案之日起，至未来实施分派预案时股权登记日，公司若因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有所变动的，公司将保持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00元（含税）的比例不变，相应变动利润分配总额。该预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其他事项

(1) 2024年1月9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待期已满，涉及的公司业绩指标及激励对象考核指标等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共计行权 11,822,625 股，行权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1,116,675,337.00 元。

(2) 2024年3月，公司子公司香港贝特瑞拟与 STELLAR 公司签署《年产 8 万吨新能源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合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共同增资印尼贝特瑞，并建设年产 8 万吨新能源锂电池负极材料一体化项目（“二期项目”），预计项目总投资约为 2.99 亿美元。本次增资，香港贝特瑞拟增资 6,279 万美元，STELLAR 公司拟增资 4,186 万美元，增资完成后，香港贝特瑞持有合资公司 60%股权。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债务重组

债务重组方式	债权账面价值			债务重组损益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资产清偿债务	2,296,922.16	2,296,922.16		1,630,869.61
合计	2,296,922.16	2,296,922.16		1,630,869.61

注：本期债务重组，系子公司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相关客户以作为固定资产核算的房产清偿债务。

2、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划分为两个经营分部，本集团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集团确定了两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正极事业部、负极事业部。这些报告分部是以业务的性质以及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为基础确定的。本集团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锂离子电池负极材料。

分部报告信息根据各分部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标准披露，这些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与计量基础保持一致。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本年末/本年			
	正极事业部	负极事业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营业收入	12,451,444,094.85	12,667,994,095.49		25,119,438,190.34
分部间交易收入	15,024,661.20	10,090,764.42	-25,115,425.62	
销售费用	1,681,122.53	79,109,210.83	-943,396.23	79,846,937.13
利息收入	51,350,591.10	46,702,401.49	-8,214,054.48	89,838,938.11
利息费用	44,883,339.72	236,654,428.27	-8,362,577.74	273,175,190.25

项 目	本年末/本年			
	正极事业部	负极事业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079,615.13	-94,869,631.34	-1,773,759.20	-100,723,005.67
信用减值损失	68,065,659.79	-2,940,228.08		65,125,431.71
资产减值损失	-111,413,537.67	-108,114,189.40	-9,802,036.69	-229,329,763.76
折旧费和摊销费	185,450,582.37	642,566,574.88	1,282,580.98	829,299,738.23
利润总额(亏损)	1,081,333,452.33	1,461,287,805.16	-298,496,725.63	2,244,124,531.86
资产总额	7,069,081,135.06	24,778,128,927.49	-2,462,668,352.03	29,384,541,710.52
负债总额	4,178,173,854.72	13,661,471,067.31	-2,205,158,372.69	15,634,486,549.34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39,455,851.74	426,557,224.23		466,013,075.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7,438,194.89	2,158,643,203.25	-1,496,529.66	2,444,584,868.48

项 目	上年末/上年			
	正极事业部	负极事业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营业收入	10,488,974,681.83	15,189,701,671.37		25,678,676,353.20
分部间交易收入	61,493,325.08	3,570,226.28	-65,063,551.36	
销售费用	2,056,815.76	78,262,147.45		80,318,963.21
利息收入	21,970,110.72	26,819,986.81	-13,276,144.42	35,513,953.11
利息费用	58,879,106.39	155,490,790.54	-12,838,722.21	201,531,174.72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47,810.06	177,417,387.42	-2,019,949.22	174,049,628.14
信用减值损失	-59,706,970.64	12,873,171.28		-46,833,799.36
资产减值损失	-37,588,618.38	-33,295,175.18		-70,883,793.56
折旧费和摊销费	168,205,483.61	388,906,922.98	1,405,177.05	558,517,583.64
利润总额(亏损)	450,700,558.96	2,238,708,387.93	-111,963,710.56	2,577,445,236.33
资产总额	9,803,444,154.77	23,051,612,256.26	-1,780,225,649.68	31,074,830,761.35
负债总额	7,492,055,807.33	14,277,869,049.07	-1,960,042,888.49	19,809,881,967.91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537,365,601.71	48,323,892.36		585,689,494.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533,936,386.20	3,091,783,178.09	-166,196,898.40	3,459,522,665.89

项 目	上年末/上年			
	正极事业部	负极事业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 对外交易收入信息

A、按产品类别列示对外交易信息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正极材料	12,311,758,788.84	11,062,714,716.39	10,300,604,029.48	9,508,248,160.92
负极材料	12,296,230,019.21	9,301,229,866.88	14,631,375,824.90	11,630,757,508.33
其他品种	142,879,360.69	131,118,244.45	130,939,536.94	142,829,669.82
天然鳞片石墨	119,342,541.48	108,453,838.70	291,254,926.87	233,120,022.76
主营业务小计	24,870,210,710.22	20,603,516,666.42	25,354,174,318.19	21,514,955,361.83
其他业务	249,227,480.12	79,329,721.89	324,502,035.01	99,384,391.66
其他业务小计	249,227,480.12	79,329,721.89	324,502,035.01	99,384,391.66
合 计	25,119,438,190.34	20,682,846,388.31	25,678,676,353.20	21,614,339,753.49

B、地理信息

对外交易收入的分布：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中国大陆地区	20,055,960,869.32	20,687,046,507.69
中国大陆地区以外的国家和地区	5,063,477,321.02	4,991,629,845.51
合 计	25,119,438,190.34	25,678,676,353.20

注：对外交易收入归属于客户所处区域。

非流动资产总额的分布：

项 目	年末余额	上年发生额
中国大陆地区	13,397,842,854.72	10,920,620,195.33
中国大陆地区以外的国家和地区	905,689,999.49	
合 计	14,303,532,854.21	10,920,620,195.33

注：非流动资产归属于该资产所处区域，不包括金融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C、主要客户信息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本期的营业收入为1,944,428.29万元（上期：1,844,424.29万元），占总体营业收入的比例为77.41%（上期：71.82%）。

十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3,703,656,675.90	1,469,623,123.80
1 至 2 年		639,361.84
2 至 3 年		7,035,574.75
3 年以上	7,056,974.13	4,067,705.68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小计	3,710,713,650.03	1,481,365,766.07
减：坏账准备	7,442,510.23	28,001,701.81
合计	3,703,271,139.80	1,453,364,064.2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056,974.13	0.19	7,056,974.1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03,656,675.90	99.81	385,536.10	0.01	3,703,271,139.80
组合 1-国内客户	10,419,661.31	0.28	370,939.94	3.56	10,048,721.37
组合 2-国外客户	4,708,437.31	0.13	14,596.16	0.31	4,693,841.15
组合 3-内部关联方组合	3,688,528,577.28	99.40			3,688,528,577.28
合计	3,710,713,650.03	—	7,442,510.23	—	3,703,271,139.80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056,974.13	0.75	11,056,974.1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70,308,791.94	99.25	16,944,727.68	1.15	1,453,364,064.26
组合 1-国内客户	383,327,571.75	25.88	15,513,673.37	4.05	367,813,898.38
组合 2-国外客户	311,098,763.93	21.00	1,431,054.31	0.46	309,667,709.62
组合 3-内部关联方组合	775,882,456.26	52.38			775,882,456.26
合计	1,481,365,766.07	—	28,001,701.81	—	1,453,364,064.26

①年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桑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765,774.12	10,765,774.12	6,765,774.12	6,765,774.12	100.00	存在坏账风险
东莞市迈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291,200.01	291,200.01	291,200.01	291,200.01	100.00	存在坏账风险
合计	11,056,974.13	11,056,974.13	7,056,974.13	7,056,974.13	—	—

②组合中，按国内客户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10,419,661.31	370,939.94	3.56
合计	10,419,661.31	370,939.94	3.56

③组合中，按国外客户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4,708,437.31	14,596.16	0.31
合计	4,708,437.31	14,596.16	0.31

④ 组合中，按内部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3,688,528,577.28		
合计	3,688,528,577.28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	核销	转回	其他变动	
28,001,701.81	16,494,413.27	25,934.65	-64,778.31	4,025,934.65	-	7,442,510.23

其他变动系公司与芜湖天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债务重组所引起。

其中：本年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桑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现金
合 计	4,000,000.00	——

(4)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4,778.31

注：本期无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按非合并范围内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18,846,765.72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84.9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7,195,857.42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金融资产转移方式	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374,933,217.25	6,574,143.65
合 计	374,933,217.25	6,574,143.65

注：上述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系本公司将其对松下采购(中国)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以不附任何追索权的方式转移给三井住友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并将应收松下采购(中国)有限公司款项作为应收款项融资核算。

2、其他应收款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收股利	6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3,058,500,830.56	2,870,688,850.78
合 计	3,658,500,830.56	2,870,688,850.78

(1) 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贝特瑞(江苏)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惠州市贝特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600,000,000.00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3,056,404,919.45	2,870,815,614.28
1至2年	2,251,004.36	920,778.31
2至3年	916,738.45	1,254,324.16
3至4年	597,461.10	305,994.54
4至5年	210,253.87	305,549.99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5年以上	3,356,515.82	3,685,209.70
小计	3,063,736,893.05	2,877,287,470.98
减：坏账准备	5,236,062.49	6,598,620.20
合计	3,058,500,830.56	2,870,688,850.78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内部关联方往来款	3,048,021,192.46	2,831,145,349.62
往来款	2,856,030.74	3,082,069.69
押金	2,300,911.55	2,676,553.36
备用金	4,884,315.49	4,324,390.13
保证金	176,444.64	726,952.39
代收代付款项	5,497,998.17	7,005,180.29
应收出口退税		28,326,975.50
小计	3,063,736,893.05	2,877,287,470.98
减：坏账准备	5,236,062.49	6,598,620.20
合计	3,058,500,830.56	2,870,688,850.78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717,722.46	773,026.28	4,107,871.46	6,598,620.20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 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97,468.49	97,468.49		
——转入第三阶段		-2,716.73	2,716.73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1,268,137.44	315,180.61	-409,090.26	-1,362,047.09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汇率变动		-510.62		-510.62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352,116.53	1,182,448.03	3,701,497.93	5,236,062.49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金额				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汇率变动	
坏账准备	6,598,620.20	-1,362,047.09			-510.62	5,236,062.49
合计	6,598,620.20	-1,362,047.09			-510.62	5,236,062.49

⑤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年内无核销的重要其他应收款。

⑥按除本集团子公司外的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代扣代缴住房公积金	代收代付款项	1,611,373.02	1年以内	0.05	67,677.67
代收代付款	代收代付款项	1,401,406.27	1年以内	0.05	58,859.06
代扣代缴社会保险费	代收代付款项	1,167,690.82	1-3年	0.04	70,006.30
深圳市公明街道投资管理公司	押金	1,000,000.00	5年以上	0.03	1,000,000.00
深圳市恒科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608,876.00	1年以内	0.02	25,572.79
合计	——	5,789,346.11	——	0.19	1,222,115.82

⑦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年末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⑧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年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⑨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年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情况。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772,599,592.98		5,772,599,592.98	4,645,704,310.25		4,645,704,310.2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63,642,711.14		363,642,711.14	452,428,101.24		452,428,101.24
合计	6,136,242,304.12		6,136,242,304.12	5,098,132,411.49		5,098,132,411.49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股份支付费用	本期减少	股份支付费用			
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5,187,500.00					15,187,500.00		
鸡西市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26,614,260.46		2,698,542.29			229,312,802.75		
天津市贝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5,829,212.33		2,210,012.11			408,039,224.44		
惠州市贝特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15,494,286.80		3,923,780.25			819,418,067.05		
贝特瑞（江苏）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48,591,663.12		8,539,833.63			857,131,496.75		
深圳贝特瑞钠电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4,405,647.26		2,300,041.97			36,705,689.23		
贝特瑞（江苏）新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708,153,460.22		1,394,993.36			709,548,453.58		
开封瑞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112,725,904.87	45,000,000.00	2,072,755.27			159,798,660.14		
深圳市深瑞墨烯科技有限公司	85,488,282.33		1,029,317.52			86,517,599.85		
山东瑞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6,294,684.26		1,200,361.07			207,495,045.33		
贝特瑞(四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76,541,618.22	39,000,000.00	1,918,698.86			517,460,317.08		
四川瑞鞍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9,356,129.33	55,000,000.00	737,734.27			145,093,863.60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股份支付费用	本期减少	股份支付费用			
深圳市鼎元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山西瑞君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2,619,572.11	82,000,000.00	766,055.15			155,385,627.26		
深圳市贝特瑞新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29,529,672.88	80,000,000.00	4,433,821.08			113,963,493.96		
云南贝特瑞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100,482,016.04		247,249.01			100,729,265.05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销售有限公司	100,343,782.52		3,043,343.26			103,387,125.78		
深圳贝特瑞新材料孵化器有限公司	7,000,000.00		455,343.63			7,455,343.63		
深圳市贝特瑞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872,500.00	89,127,500.00				100,000,000.00		
BTR New Material Europe GmbH	174,117.50					174,117.50		
贝特瑞(香港)新材料有限公司		639,795,900.00				639,795,900.00		
深圳市瑞青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4,645,704,310.25	1,089,923,400.00	36,971,882.73			5,772,599,592.98		

注：本年变动中股份支付系以本公司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中由相关子公司应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共计 38,096,282.11 元。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 备年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青岛洛唯新材 料有限公司	16,651,690.80				-3,980,284.41			2,843,388.14			-15,514,794.53	
小 计	16,651,690.80				-3,980,284.41			2,843,388.14			-15,514,794.53	
二、联营企业												
威立雅新能源 科技（江门） 有限公司	3,954,778.15				-1,062,638.07						2,892,140.08	
山西贝特瑞新 能源科技有限 公司	209,922,984.16				3,749,963.79						213,672,947.95	
宜宾金石新材 料科技有限公 司	57,360,141.63				-6,931,523.04						50,428,618.59	
常州锂源新能 源科技有限公 司	144,857,728.63				-67,015,937.24						77,841,791.39	
宁夏瑞鼎新材 料科技有限公 司	11,583,002.50				-4,047,915.41						7,535,087.09	
深圳国瑞协创 储能科技有限 公司	5,989,522.54			6,000,000.00	10,477.46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减值准 备年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深圳国瑞协 创储能技术有 限公司			5,890,909.09		-2,622,970.17			3,522,463.22			1,036,224.40	7,826,626.54	
中能瑞新(深 圳)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	2,108,252.83		2,000,000.00		-4,108,252.83								
深圳和博瑞科 技术有限公司			3,600,000.00		-154,500.50							3,445,499.50	
小 计	435,776,410.44		11,490,909.09	6,000,000.00	-82,183,296.01			3,522,463.22			1,036,224.40	363,642,711.14	
合 计	452,428,101.24		11,490,909.09	6,000,000.00	-86,163,580.42			6,365,851.36			-14,478,570.13	363,642,711.14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926,367,604.27	6,356,475,171.80	11,572,796,387.94	10,710,467,545.99
其他业务	497,933,398.71	203,323,748.08	725,577,200.77	711,902,730.25
合 计	7,424,301,002.98	6,559,798,919.88	12,298,373,588.71	11,422,370,276.24

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6,163,580.42	166,678,626.1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6,662,875.5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损益	3,836,645.46	359,370,508.17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873,725.68	680,000.00
处置衍生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515,500.00	-3,999,530.00
对联营企业丧失重大影响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342,092,711.49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0,000,000.00	
合 计	522,031,290.72	871,485,191.38

十九、补充资料**1、本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319,783.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78,910,999.1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2,550,165.6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025,934.6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1,630,869.61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710,805.8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115,408,660.37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944,304.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251,997.70	
合 计	74,212,357.98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73%	1.50	1.48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03%	1.43	1.4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处